

乐华娱乐集团

YH Entertainment Group
Annual Report

股份代號Stock Code:2306

年報 | 2025

YH Entertainment Group · 乐华娱乐集团年報



乐华娱乐
YUE HUA
ENTERTAINMENT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6
董事會報告	65
企業管治報告	89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4
綜合全面收益表	109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1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6
財務概要	195
釋義及詞彙	196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杜華女士(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孫一丁先生
孫樂先生

非執行董事

孟鈞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輝先生
呂濤先生
黃九嶺先生

審核委員會

范輝先生(主席)
呂濤先生
黃九嶺先生

薪酬委員會

呂濤先生(主席)
孫一丁先生
黃九嶺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杜華女士(主席)
呂濤先生
范輝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張文勝先生
歐啟賢先生(於2026年3月26日獲委任)
鍾明輝先生(於2026年3月26日辭任)

授權代表

孫一丁先生
歐啟賢先生(於2026年3月26日獲委任)
鍾明輝先生(於2026年3月26日辭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朝陽區
創遠路28號院
1號樓6層6006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廣發銀行(北京國際展覽中心支行)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
西壩河東里18號
中檢大廈一樓

招商銀行(天津濱海分行)
中國天津市
濱海新區第二大街33號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香港法律顧問

Cooley HK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期35樓

股份代號

2306

公司網址

www.yuehuamusic.com

上市日期

2023年1月19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為中國知名的藝人管理公司。自我們於2009年成立以來，經過多年發展，我們已經將公司打造成為包括藝人管理、音樂IP製作及運營、IP運營業務以及潮玩經營四大互補業務板塊在內的文化娛樂平台。

於報告期間，儘管面臨複雜的市場環境，我們仍竭力維持並拓展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業務夥伴的聯繫合作。

憑藉我們完善且專業的藝人管理體系，我們一直為簽約藝人及訓練生開拓多元化的職業道路及培訓計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有64名簽約藝人及55名參加我們訓練生計劃的訓練生。憑藉其良好的公眾形象和知名度，我們的簽約藝人在多項熱門作品中扮演重要角色，如電影《有朵雲像你》、《向陽•花》及《分手清單》，劇集《四喜》、《即刻上場》、《三更雪》、《子夜歸》、《深情眼》、《愛你》、《玉茗茶骨》及《人之初》，紀實節目《探索新境第二季》，以及綜藝節目《風馳賽車手》、《戰至巔峰第四季》、《我贊紅人》、《味你而來》、《開播吧！青春探銷》、《名偵探學院》、《我家那小子》、《全員加速中》及《是女兒是媽媽第二季》。

於報告期間，我們旗下若干簽約藝人或簽約藝人組合成功舉辦彼等的演唱會，包括黃明昊先生的《賈想世界》演唱會北京站及成都站，朱正廷先生的《ZT27宇宙自由之境》演唱會，王晰先生的《吾》個人巡迴音樂會，簽約藝人組合NAME的北京四週年歌迷見面會，畢雯珺先生的《畢達之地生日演唱會》，唐九洲先生的《JOJOLAND》巡迴演唱會，及李汶翰先生全新發行數字單曲《理想國》的首唱會。

我們亦致力於發展我們的音樂IP製作及運營業務。於報告期間，我們成功發行36首數字單曲及9張數字專輯，涵蓋多種曲風，獲得廣泛人氣。

於報告期間，我們繼續憑藉我們在IP運營的長期專業知識，進一步多元化及加強我們的IP運營。本集團的IP運營業務包括藝人小卡、藝人相關衍生品及藝人演唱會，每一項均有助提升我們的IP價值及商業生態系統。通過不斷優化我們的內容產品及令IP發展與商業執行更緊密地結合，本集團進一步加強其IP資產的變現效率及可持續性。

於IP運營業務內，藝人相關衍生品及藝人演唱會於報告期間繼續帶來穩定貢獻。藝人小卡作為藝人相關衍生品的一個組成部分，得益於策劃推廣活動及精選獨家發行，為受眾參與度及銷售業績的穩定表現提供支持，並有助改善該分部的整體表現。藝人演唱會的收入主要來自門票銷售，且除直接帶來財務貢獻外，亦為樂華主要的品牌活動之一，可提高藝人的知名度，增強受眾參與度及忠誠度，並為本集團帶來持續的商業價值。

在經營IP運營業務的同時，本集團繼續發展其潮玩經營，該分部於報告期間取得良好的市場反應及穩健的商業表現。通過加強業務夥伴關係及不斷強化IP孵化、產品開發及商業執行，本集團更能有效應對消費者趨勢及擴大其潮玩產品的規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WAKUKU哇庫庫等潮玩IP以及本集團組合下其他品牌以獨特的審美定位及收藏性持續吸引年輕消費者，使得數款產品得以成功推出，並增加品牌線上及線下渠道的曝光率。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將繼續孵化及發展更多的潮玩IP，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於報告期間取得的進展為業務多元化作出積極貢獻及為潮玩經營的可持續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我們的總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64.5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907.0百萬元，主要由於藝人管理產生的收入增加。我們於報告期間錄得利潤人民幣71.8百萬元，而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利潤人民幣44.3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減少及藝人管理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

我們進入於聯交所上市後的第四年，我們仍然專注於發掘我們核心業務分部的長期價值。憑藉我們多年來在娛樂領域發展及創新所建立的行業專業知識及品牌資產，我們將繼續嚴格及靈活地執行我們的綜合發展策略。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專注於加強我們於該等業務領域的市場競爭力，同時積極適應不斷變化的行業動態及新經營環境下新興的商業模式。通過培養創意、加強執行力及深化合作，我們旨在於根據市場需求不斷調整業務策略及擴展國內外市場業務的同時亦提升內容及品牌資產的價值。我們持續致力於建立一個有韌性及適應性的娛樂業務，抓住不斷變化的機會並帶來長期價值。

按業務類別作出的業務分析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入來自(i)藝人管理；(ii)音樂IP製作及運營；(iii) IP運營業務及(iv)潮玩經營。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類別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同比變動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人民幣以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藝人管理*	748,514	82.5%	665,647	87.1%	12.4%
音樂IP製作及運營	55,191	6.1%	42,212	5.5%	30.7%
IP運營業務	66,133	7.3%	56,679	7.4%	16.7%
潮玩經營	37,134	4.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收入	906,972	100.0%	764,538	100.0%	18.6%

附註：

*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就呈列目的調整其收入分類。先前計入藝人管理分部的藝人演唱會產生的收入已重新分類至IP運營業務分部。因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且並無對任何期間的總收入產生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藝人管理

於報告期間，我們繼續鞏固在中國藝人管理市場的領先地位。我們不斷發掘具有高藝人潛力的候選人，以建立強大的訓練生儲備，並為訓練生提供全面及高質量的培訓課程。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安排簽約藝人參與商業活動並提供內容服務，客戶包括企業客戶、媒體平台、內容製作商及廣告傳媒公司。

我們安排簽約藝人按客戶要求參與各種商業活動，包括代言、商業推廣活動及其他商業活動。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簽約藝人已出席多個備受矚目的商業推廣活動及其他商業活動，彰顯了彼等的巨大商業價值。與此同時，我們的簽約藝人已出演多部電影、劇集、綜藝節目及公開演出，並獲得廣泛人氣。

藝人管理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65.6百萬元增加12.5%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748.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簽約藝人參與的商業活動產生的收入增加。

藝人管理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8百萬元增加47.2%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70.4百萬元。藝人管理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4%增加至報告期間的22.8%，主要由於藝人管理分部的收入增長超過相關成本的增長。

未來，我們將繼續以平衡、注重質量的方式發展藝人管理業務，以優化我們簽約藝人及訓練生組合的質量及規模。我們擬憑藉完善的訓練生計劃識別及以有針對性及量身定制的方式培養具有演藝潛力的訓練生，同時嚴格保持與我們整體策略一致的增長。我們亦將繼續加強藝人運營能力，以支持簽約藝人的可持續發展及商業價值，並持續進行宣傳及推廣工作。

音樂IP製作及運營

於報告期間，我們繼續發展我們的音樂IP製作及運營業務。

我們擁有廣泛的原創及經授權的音樂IP庫，且仍在持續擴大。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建立一個廣泛的音樂IP庫，當中含有逾1,240首我們為簽約藝人製作的音樂作品。於報告期間，我們已發行36首數字單曲及9張數字專輯，合共包含81首歌曲。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入來自將音樂IP授權予音樂串流媒體平台及其他音樂服務供應商，以及出售音樂IP的數字和實體專輯。我們將音樂IP庫中的音樂IP授權予各種各樣的音樂服務供應商，包括主要的音樂串流媒體平台，以收取許可費及特許權使用費。

音樂IP製作及運營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2百萬元增加30.8%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55.2百萬元，主要由於音樂串流媒體平台產生的收入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音樂IP製作及運營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9百萬元增加48.3%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2.1百萬元。音樂IP製作及運營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4%增加至報告期間的40.0%，主要由於音樂IP製作及運營分部的收入增長超過相關成本的增長。

未來，我們將進一步發展音樂IP製作及運營業務，以應對快速增長的中國數字音樂市場。我們將繼續為發展音樂事業的簽約藝人製作數字單曲和專輯。我們亦計劃向版權持有人取得優質音樂作品的版權，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音樂IP庫。

IP運營業務

除藝人管理及音樂IP製作及運營業務外，於報告期間，我們的IP運營業務繼續發展，成為一個更加結構化及多元化的分部，包括多個子垂直領域，進一步提升我們泛娛樂策略的廣度及深度。IP運營業務包括藝人相關衍生品、藝人小卡及藝人演唱會，共同反映本集團不斷努力通過多元化的內容形式及差異化的受眾參與策略提升其創意資產的商業價值。

藝人相關衍生品業務涵蓋從我們的人才組合中衍生的一系列廣泛的實體及數字產品，而藝人小卡業務作為一個獨立及內容驅動的產品來經營，面向核心受眾社區。在嚴格的產品開發、策劃推廣活動及精選發行的支持下，該等細分領域維持穩定的受眾參與度，並展示出作為重複消費變現渠道的可擴展性。與此同時，藝人演唱會仍為IP運營業務的重要組成部分，主要通過門票銷售產生收入，亦為一項主要的品牌活動，可提高藝人的知名度，加深受眾參與度，並支持我們IP組合的長期商業價值。

IP運營業務產生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56.7百萬元增加16.6%至2025年的人民幣66.1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藝人相關衍生品的收入增加。

IP運營業務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25.3百萬元減少44.7%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4.0百萬元。IP運營業務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44.6%減少至報告期間的21.2%，主要由於IP運營分部的成本增長超過收入增長。

展望未來，我們將通過進一步完善個別細分領域的發展、探索新的內容形式及跨行業合作機會以及強化創意開發與商業執行結合，繼續加強其IP運營業務。我們旨在建立一個具有韌性及可擴展的IP運營框架以支持長期增長，同時保持靈活性以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及消費者偏好。

潮玩經營

於報告期間，我們繼續將潮玩經營作為一條獨立經營的業務線推進，取得良好的市場反應及穩健的商業表現。通過加強業務合作夥伴關係、嚴格的產品執行及多渠道分銷，該業務專注於潮玩IP的孵化、發展及商業化，提升我們IP生態系統的廣度，並支持多元化的收入來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在運營方面，我們加深與行業夥伴的合作，以加強在IP孵化、產品設計、生產協調及零售運營方面的能力。潮玩IP WAKUKU 哇庫庫以及我們IP組合中的其他品牌以獨特的審美及收藏性持續吸引年輕消費者。於我們的零售經營中，YH TOYS ROBO SHOP成功將IP驅動的潮玩與新零售場景相結合。透過其機器人店舖形式創造沉浸式的線下體驗，該業務將其娛樂內容的價值擴展至更廣泛的潮流生活方式消費領域。有針對性的產品推出及策劃活動發佈提高銷售效率，並增加品牌線上及線下渠道的曝光率，為可擴展、重複消費增長奠定更堅實的基礎。

鑒於在報告期間開始及發展潮玩經營業務，我們於報告期間錄得潮玩經營收入人民幣37.1百萬元。該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16.7百萬元，毛利率為45.0%。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拓展其潮玩組合，孵化及發展更多潮玩IP，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及消費者偏好。本集團計劃通過更緊密的夥伴合作、數據驅動的產品規劃以及更嚴格的產品推出、產量及產品更換週期管理，進一步提高運營效率，同時深化在國內及國際市場的全渠道覆蓋。通過保持審慎的創新及執行步伐，本集團旨在建立一個具有韌性及可擴展的潮玩經營以支持長期可持續增長。

我們的全球版圖

於報告期間，我們憑藉於中國的市場領先地位，積極於亞洲市場推廣及宣傳旗下簽約藝人及樂華品牌。簽約藝人發佈音樂作品時，我們同時將其發佈於海外多個音樂串流媒體平台。我們的音樂作品已在Apple Music、Spotify、YouTube及KKBox等眾多海外音樂串流媒體平台上發佈，從而引領全球中文流行音樂文化潮流。

樂華韓國是我們全球策略的重要部分。於報告期間，我們樂華韓國的簽約藝人在國際多個市場獲得持續曝光及商業牽引，擴大我們的全球版圖。我們旗下的簽約藝人組合TEMPEST維持高水平的音樂產出，發行若干韓語迷你數字專輯及單曲，並在中國及日本進行當地語系化發行，支持跨市場的受眾擴展。該簽約藝人組合成功舉辦其《As I Am》亞洲巡迴演唱會，並獲得更廣泛的地區媒體曝光，反映於該地區的品牌認知度不斷提高。

回歸娛樂行業後，李到晧參與更多電影及劇集項目，同時參加相關商業活動，並獲得更廣泛的媒體曝光。YENA(崔叡娜)發行其第五張迷你數字專輯及單曲，包括跨IP合作內容，繼續豐富其音樂組合，並榮獲2025亞洲明星盛典—最佳音樂人獎(個人)。其舉辦個人巡迴演唱會，參加全球韓國文化慶典及系列音樂會KCON JAPAN，展現K-pop現場表演與韓國內容、生活方式及文化體驗。彼亦登上多本一線主流時尚及生活方式刊物。總體而言，於報告期間，該等活動有助於更廣泛的國際市場滲透，並增強本公司在音樂、內容、廣告及時尚相關領域的競爭力。

於報告期間，我們繼續開拓海外市場，於全球推廣旗下簽約藝人。由程瀟女士主演的《向陽•花》及《分手清單》等多部電影在馬來西亞、澳大利亞、英國、新西蘭、德國及新加坡發行，及由黃明昊先生主演的《默殺》等電影在英國、愛爾蘭、厄瓜多爾及秘魯發行。由程瀟女士主演的《玉茗茶骨》等電視劇於包括美國、新加坡、泰國、印尼及越南在內的多個國家發行。由程瀟女士參與拍攝的《是女兒是媽媽第二季》等綜藝節目於海外平台播出。該等劇集、電影、節目及音樂作品自國際發行以來廣受歡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64.5百萬元增加18.6%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907.0百萬元，主要由於藝人管理產生的收入增加。

藝人管理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65.6百萬元增加12.5%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748.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簽約藝人參與的商業活動產生的收入增加。

音樂IP製作及運營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2百萬元增加30.8%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55.2百萬元，主要由於音樂串流媒體平台產生的收入增加。

IP運營業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7百萬元增加16.6%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66.1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藝人相關衍生品的收入增加。

於報告期間，潮玩經營業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37.1百萬元。

營業成本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性質劃分的營業成本絕對值及所佔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同比變動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以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藝人管理業務收入分成	469,430	68.7%	423,319	69.6%	10.9%
藝人宣傳成本	50,739	7.4%	54,734	9.0%	(7.3%)
音樂內容製作成本	28,446	4.2%	30,566	5.0%	(6.9%)
員工福利開支	20,605	3.0%	14,987	2.5%	37.5%
折舊及攤銷	16,725	2.4%	6,701	1.1%	149.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¹⁾	14,560	2.1%	30,226	5.0%	(51.8%)
演唱會製作成本	24,531	3.6%	24,558	4.0%	(0.1%)
潮玩經營成本	18,028	2.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 ⁽²⁾	40,718	6.0%	23,396	3.8%	74%
總計	683,782	100.0%	608,487	100.0%	12.4%

附註：

- (1) 主要包括根據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個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所產生的開支。我們於2021年12月10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我們於2021年12月10日、2022年3月4日及2022年12月20日分別向合資格個人授出1,542,5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3,594,75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652,75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 (2) 主要包括(i)訓練生培訓開支；(ii)藝人及助理參與各種商業活動的差旅及汽車租賃開支；及(iii)第三方電子商貿平台上藝人相關衍生品的銷售成本。

營業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8.5百萬元增加12.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683.8百萬元，主要由於藝人管理及潮玩經營業務產生的成本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i)於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毛利人民幣156.1百萬元及人民幣223.2百萬元；及(ii)於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毛利率20.4%及24.6%。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以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藝人管理	170,366	22.8%	115,835	17.4%
音樂IP製作及運營	22,077	40.0%	14,925	35.4%
IP運營業務	14,038	21.2%	25,291	44.6%
潮玩經營	16,709	45.0%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合計	223,190	24.6%	156,051	20.4%

藝人管理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5.8百萬元增加47.2%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170.4百萬元。藝人管理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4%輕微增加至報告期間的22.8%，主要由於藝人管理分部的收入增長超過相關成本的增長。

音樂IP製作及運營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9百萬元增加48.3%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2.1百萬元。音樂IP製作及運營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5.4%增加至報告期間的40.0%，主要由於音樂IP製作及運營分部的收入增長超過相關成本的增長。

IP運營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3百萬元減少44.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0百萬元。IP運營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4.6%減少至報告期間的21.2%，主要由於IP運營分部的成本增長超過收入增長。

我們於報告期間錄得潮玩經營收入人民幣37.1百萬元。該分部的毛利為人民幣16.7百萬元，毛利率為45.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i)銷售及營銷人員的員工福利開支，包括工資及福利；(ii)主要與我們簽約藝人的一般營銷及宣傳相關的宣傳推廣費；(iii)租金開支；(iv)差旅費；及(v)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絕對值及佔我們銷售及營銷開支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同比變動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以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員工福利開支	31,113	50.6%	28,187	47.7%	10.4%
宣傳推廣費	10,163	16.5%	17,031	28.8%	(40.3%)
租金開支	147	0.2%	2,236	3.9%	(93.4%)
差旅費	273	0.4%	250	0.4%	9.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¹⁾	1,240	2.0%	2,109	3.6%	(41.2%)
其他 ⁽²⁾	18,559	30.3%	9,226	15.6%	101.2%
總計	61,495	100.0%	59,039	100.0%	4.2%

附註：

- (1) 主要包括根據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個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所產生的開支。
- (2) 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辦公用品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0百萬元增加4.2%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61.5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員工福利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日常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日常及行政開支主要由以下各項組成：(i)管理及行政員工的員工福利開支，包括工資及福利；(ii)折舊及攤銷；(iii)稅金及附加費；(iv)專業及諮詢費用；(v)差旅費；(v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及(vii)核數師酬金。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日常及行政開支絕對值及佔我們日常及行政開支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同比變動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以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員工福利開支	34,336	41.6%	31,155	33.1%	10.2%
折舊及攤銷	14,369	17.4%	10,941	11.6%	31.3%
稅金及附加費	5,537	6.7%	7,115	7.6%	(22.2%)
專業及諮詢費用 ⁽¹⁾	4,855	5.9%	8,875	9.3%	(45.3%)
差旅費	1,541	1.9%	1,333	1.4%	15.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²⁾	4,349	5.3%	18,997	20.2%	(77.1%)
核數師酬金	1,831	2.2%	1,651	1.8%	10.9%
其他 ⁽³⁾	15,686	19.0%	14,080	15.0%	11.4%
總計	82,504	100.0%	94,147	100.0%	(12.4%)

附註：

- (1) 主要包括有關業務運營的業務、法律、稅務及其他顧問服務費。
- (2) 主要包括根據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個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所產生的開支。
- (3) 主要包括短期租賃的租金開支、辦公用品及其他雜項開支。

我們的日常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4.1百萬元減少12.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82.5百萬元，主要由於股份支付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主要與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涉及的信貸風險有關。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人民幣2.8百萬元，而於報告期間則為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增加至人民幣7.0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包括(i)政府補助及(ii)投資性房地產的租金收入。政府補助乃無條件及於報告期間由地方政府為表彰我們所作貢獻而授予。於報告期間，該等政府補助並無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投資性房地產的租金收入來自位於韓國及中國的樓宇產生的租金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其他收入組成部分的絕對值及佔我們其他收入總額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以千元計)	
政府補助	2,684	19,699
投資性房地產的租金收入	414	221
總計	3,098	19,920

其他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i)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收益；(ii)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虧損或收益；(iii)非上市基金的公允價值收益；(iv)與出售我們於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權有關的處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淨額；及(v)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我們於2025年的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9.1百萬元，而於2024年的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29.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其他收益淨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以千元計)	
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收益	-	30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496)	30,472
上市實體的公允價值虧損	(1,011)	-
非上市實體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3,602	(8,090)
非上市基金的公允價值收益	8,184	5,45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69	431
提前終止使用權資產的收益淨額	-	1,033
處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淨額	(295)	-
處置/贖回非上市實體的虧損淨額	(411)	-
其他	3,497	(561)
	9,139	29,042

財務收入淨額

我們的財務收入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的利息收入，而我們的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支出及租賃負債利息支出。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財務收入淨額維持穩定於約人民幣17.6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輕微減少，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減少。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

我們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主要與我們於聯營公司的股權投資有關。我們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6.0百萬元，主要由於聯營公司產生的虧損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2025年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4.2百萬元。我們於2025年的實際稅率為約25.2%。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5年錄得利潤人民幣71.8百萬元，而於2024年則為利潤人民幣44.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指標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財務指標，其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指標通過消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之間的經營業績。我們認為，該等指標不僅可為我們的管理層提供幫助，還可向投資者提供有用的信息，幫助彼等理解和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可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名稱的指標不可比。將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指標用作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與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分開考慮或替代該等分析。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定義為就(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ii)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iii)註銷／處置聯營公司的淨虧損／收益；及(iv)處置非上市實體投資的虧損作出調整的年內利潤。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包括源自根據我們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個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非現金開支。我們將經調整淨利率定義為經調整淨利潤除以收入。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經調整淨利潤及經調整淨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以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年內利潤	71,841	44,317
經以下各項調整：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20,149	51,33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10,775)	2,636
註銷／處置按權益法入賬的 投資的淨虧損	3	1,761
處置／贖回非上市實體的虧損淨額	411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經調整淨利潤	81,629	100,046
經調整淨利率	9.0%	13.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我們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基金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上市股本證券。

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4.1百萬元增加5.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5.9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內我們於金融資產的投資。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1.9百萬元增加49.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7.8百萬元，主要由於藝人管理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導致貿易應收款項相應增加。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計提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2.7百萬元及人民幣18.7百萬元，我們認為有關撥備於各年末乃屬充足。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預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7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我們的電影製作投資減少。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8百萬元增加31.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1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的預付投資款。

受限制現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受限制現金。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2.7百萬元增加20.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3.4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量增加導致成本增加，進而導致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2百萬元增加26.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5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福利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合同負債

我們的合同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0.7百萬元減少15.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1.7百萬元，主要由於達成履約責任後確認收入。

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過往主要以業務運營所得現金應付現金需求。於全球發售後，我們以業務運營所得現金、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未來其他股權或債務融資應付資金需求。我們目前預計近期為運營提供資金的融資渠道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386.1百萬元及人民幣323.2百萬元。

相比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人民幣162.3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58.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已悉數結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於中國的所有未償還貸款結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於韓國的借款由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性房地產作抵押，按浮動年利率2.76%至5.23%計息。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

我們擬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鑑於有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我們的政策為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風險及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等流動資產或保持充足的融資安排以滿足流動資金需求。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截至相同日期的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截至2025年12月31日，資本負債比率降至4.4%，主要由於提前償還若干貸款，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資本負債比率則為11.8%。

所持重大投資

2024年12月認購事項

於2024年12月23日，本公司與A1 Orient Investments Limited(「該基金」)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認購該基金中的B類股份，總認購金額為102百萬港元(包括認購費)(「2024年12月認購事項」)。有關2024年12月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2024年12月23日及2025年1月14日刊發的相關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2024年12月認購事項已於2025年4月正式結束，且認購事項費用由本公司悉數結算及由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進行2024年12月認購事項的主要目的為豐富本公司的投資組合，旨在提高其盈利能力。2024年12月認購事項通過利用本公司閒置資金，為本公司提供在風險水平可接受的情況下增加回報的機會。鑑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認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下文載列該基金於報告期間的資料概要：

基金名稱	投資經理 名稱	註冊地點	業務性質	基金持股	投資成本	截至 2025年 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佔本集團 總資產的 百分比 (%)
A1 Orient Investments Limited	Alpn Group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成立的核准基金	該基金中的10,000股B類股份	102百萬港元	105百萬港元	4.75%

該基金於報告期間的表現載列如下：

基金名稱	截至 2025年12月31日 止年度的未變現收益 (千港元)	就截至 2025年12月31日 止年度收取的股息
A1 Orient Investments Limited	295	無

該基金的投資目標為在保持客戶資產於扣除通脹影響後的實際價值的同時，尋求資本的長期增值。該基金的投資策略為採用價值投資及量化策略達成其投資目標。該基金的投資範圍包括但不限於權益類金融產品、固定收益類金融產品、場外衍生金融產品、現金類金融產品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2025年5月認購事項

於2025年5月9日，本公司訂立一份有限合夥協議，據此，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作為A類有限合夥人以資本承擔額100百萬港元(不包括認購費2百萬港元)認購星光新經濟產業有限合夥基金(「**星光基金**」)中A類權益的申請已獲星光基金接納(「**2025年5月認購事項**」)。有關2025年5月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2025年5月9日及5月28日刊發的相關公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根據相關認購條款就2025年5月認購事項支付合共10百萬港元。

星光基金的主要目的是使合夥人能夠從事投資、持有、管理和處置公共及私人股權、公共及私人債務、公共及私人可換股債券的業務，及／或通過有關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與上述資產掛鈎的結構性票據及投資基金)投資、持有、管理和處置上述資產，主要目標是實現資本增值、產生收入和實現資本收益。

截至本報告日期，星光基金尚未正式推出及仍處於集資階段。因此，2025年5月認購事項不會構成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子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或出售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進行任何子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或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下表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按職能分類的致力於我們業務及運營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數的百分比
藝人運營	65	28.1%
藝人培訓	33	14.3%
藝人宣傳	38	16.5%
音樂及泛娛樂業務	56	24.2%
行政	39	16.9%
總計	231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我們通過中國政府要求的社會保障繳款計劃參加了由市、省政府組織的各類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其中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按員工薪金、獎金及若干津貼的特定百分比進行僱員福利計劃繳款，不超過當地政府不時規定的最高限額。

本公司亦設有合資格僱員可參與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於報告期間，員工福利開支總額(包括向合資格個人作出的股份支付)為人民幣106.2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5.7百萬元同比减少15.5%。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非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則會產生外匯風險。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因此本公司因本公司以人民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面臨外幣風險。我們於中國運營的子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因此該等中國子公司因以美元計值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面臨外匯風險。由於就以美元計值的結餘而言，於聯繫匯率制度下美元兌港元維持合理穩定水平，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及匯率波動風險僅於換算至本集團呈列貨幣人民幣時方會出現。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匯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4.5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30.5百萬元。目前，我們並無有關外匯風險之對沖政策。因此，我們並無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的潛在波動。我們將密切監察我們的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使用適當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以助降低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人民幣90.1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性房地產及存款證已予抵押以獲得本集團銀行借款。

庫務政策

本集團針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始終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報告期間期後事項

截至本報告日期，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其他可能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其中三位為執行董事、一位為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我們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時間
執行董事			
杜華女士 ⁽¹⁾	44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2021年6月
孫一丁先生 ⁽¹⁾	58	執行董事兼總裁	2021年6月
孫樂先生	45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21年6月
非執行董事			
孟鈞先生	46	非執行董事	2023年6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輝先生	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1月
呂濤先生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1月
黃九嶺先生	54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1月

附註：

(1) 杜女士及孫先生作為配偶同居。

執行董事

杜華女士，44歲，為我們的創始人、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杜女士於2021年6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2年3月3日獲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杜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日常運營。彼亦於本公司的若干子公司¹擔任董事。

於2009年7月創立樂華有限公司前，杜女士自2004年8月至2009年7月於互聯網服務供應商華友數碼傳媒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任職。

杜女士於2003年7月於中國獲得華北科技學院的英語專業文憑，並於2015年9月於中國完成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

¹ 樂華有限公司、樂華投資、西藏樂華、海南樂華、天津觸發、天津壹華、天津樂華、Yuehua HK及樂華香港。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孫一丁先生，58歲，為執行董事兼總裁，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孫先生於2015年5月加入本集團，於2021年6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2年3月3日獲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

孫先生自2013年10月至2022年1月及2013年10月至2020年1月分別擔任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的教育服務機構瑞思教育開曼有限公司(股票代號：REDU)的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孫先生自2011年9月至2013年8月於金寶貝(中國)商貿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孫先生亦自1999年4月至2011年4月先後擔任濟南國美總經理、國美電器有限公司總部採購中心副總經理、總部營運中心總經理、華北副總裁及總經理以及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493))執行董事。

孫先生於1990年7月於中國獲得上海華東理工大學(前稱華東化工學院)工學學士學位，並於2013年10月於中國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孫樂先生(曾用名：高翔)，45歲，為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自2009年11月加入本集團後，孫樂先生主要負責建立及維持客戶關係及市場定位。孫樂先生於2021年6月10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2年3月3日獲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孫樂先生於2009年11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09年11月至2022年1月亦擔任本公司子公司西藏樂華及天津樂華副總經理。

孫樂先生於1998年7月於中國獲得中央民族大學舞蹈文憑。孫樂先生於2017年8月於中國獲得中國演出行業協會頒發的演出經紀人資格。孫樂先生為中國演出行業協會第七屆理事會個人會員及中國演出行業協會演員經紀人委員會首屆理事會理事。

非執行董事

孟鈞先生，46歲，自2023年6月28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建議、意見及指導。

孟先生自2019年3月5日起一直擔任大麥娛樂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60))([大麥娛樂])的執行董事，及自2023年5月30日起擔任博納影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深交所股份代碼：001330)的非獨立董事。孟鈞先生於2018年4月9日加盟大麥娛樂，歷任大麥娛樂首席財務官、執行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成員。此前，孟鈞先生任職於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集團]，其美國存託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ABA)，而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88))，在淘點點、淘寶電影(現稱淘票票)、天貓超市及阿里文娛等多個業務單元擔任重要財務管理崗位；彼於加盟阿里巴巴影業後，仍留任部分上述職位。

在加入阿里巴巴集團前，孟鈞先生曾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IBM等多家公司任職審計和財務諮詢等工作崗位。孟鈞先生於2002年7月在中國獲得北京工商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輝先生，48歲，於2023年1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范先生自2021年9月起於徐州中煤百甲重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北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5857))擔任獨立董事，及於2023年6月16日獲委任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3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先生於2018年7月至2025年4月擔任北京全方匯通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彼亦自2015年12月起擔任易科縱橫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的監事及首席風險官。於2020年6月至2024年1月，范先生於名品世家酒業連鎖股份有限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5961))擔任獨立董事。於2022年2月至2023年4月，范先生於北京光環國際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新三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8504))擔任獨立董事。此前，范先生連續由2012年12月至2015年11月於東海岸國際投資(北京)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及投資決策委員會主任，並由2010年5月至2012年11月任職於昆吾九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范先生由2005年6月至2010年4月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北京分所的高級經理，並由2000年9月至2005年5月擔任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的核數師。

范先生於2000年7月於中國獲得中央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10月在中國北京工商大學完成會計專業研究生課程。范先生為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

范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合適的專業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彼亦確認該等專業知識乃通過經驗所獲得。

呂濤先生，60歲，於2023年1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呂先生於2021年2月至2021年11月擔任本公司子公司樂華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呂先生自2017年3月至2017年10月於東大品控實業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工作，並自2016年12月至2017年2月於東大品證控股有限公司(一間餐飲公司)任職。呂先生自2012年8月至2014年9月於河北康達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農藥生產業務的公司)擔任區域銷售及營銷主管；自2002年12月至2011年3月於上海莊臣有限公司擔任銷售部成員並自2011年4月至2012年6月擔任銷售副總監；自2000年1月至2001年12月於上海品食樂冷凍食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擔任區域銷售經理。

呂先生於1987年7月於中國獲得安徽財經大學(前稱安徽財貿學院)的商業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7月於中國獲得中歐國際工商管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黃九嶺先生，54歲，於2023年1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黃先生於2021年2月至2021年11月擔任本公司子公司樂華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黃先生自2020年10月起於潮商東盟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職，負責該公司的日常管理。黃先生自2009年5月至2020年9月於北京榕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總裁；自2004年6月至2009年4月及2000年7月至2004年5月於北京世紀華融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擔任總裁及副總裁。

黃先生分別於1994年7月及2001年6月於中國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的經濟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杜華女士，44歲，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董事」以了解其履歷詳情。

孫一丁先生，5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董事」以了解其履歷詳情。

孫樂先生(曾用名：高翔)，4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請參閱「一董事一執行董事」以了解其履歷詳情。

張文勝先生，58歲，為首席財務官，並於2020年6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主要負責監督財務運營、風險管理及投資者關係。

於2020年6月加入本公司前，張先生自2000年3月至2019年4月於國美電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先後任職。

張先生於1990年7月獲得中國天津財經大學(前稱天津財經學院)的經濟學學士學位。

LEE Sang Kyu先生，42歲，為韓國業務總經理，並於2010年9月加入本集團。Lee先生主要負責韓國業務的整體運營及發展。

Lee先生於2010年9月作為藝人經紀加入本集團，其後自2016年8月擔任韓國業務總經理。

Lee先生於2011年7月獲得中國傳媒大學的文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聯席公司秘書

張文勝先生，請參閱「高級管理人員」。

歐啟賢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且現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上市公司秘書部助理經理。歐先生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十年經驗，在處理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的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事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歐先生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及持有香港浸會大學公司管治與合規理學碩士學位及赫爾大學會計學理學士學位。

董事資料變動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知悉任何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報告

乐华娱乐集团及其附屬公司(下稱「乐华娱乐」、「本集團」或「我們」)刊發本集團的第四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下稱「本報告」)。我們十分重視環境、社會及管治(以下簡稱為「ESG」)相關事宜，我們積極推行ESG措施，並不斷提高ESG管治水平。本ESG報告旨在向各持份者披露本集團在2025年在ESG各方面的工作和成就，同時披露了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下稱「KPIs」)，政策及措施。

報告標準

本報告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下稱「聯交所」)發佈的《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下稱「《守則》」)的強制披露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要求做出匯報，並遵循守則中的四項匯報原則編寫報告：

- 重要性：本報告已按照守則要求，披露識別重要ESG議題的過程及選擇這些議題的準則，並在本報告中描述了持份者參與的過程。
- 一致性：本報告披露數據所使用的統計方法均與去年保持一致，以確保報告內容的可比性。如有變更，將於報告中清楚說明。
- 量化：本報告披露的ESG KPIs和相關的數據所用的假設、統計標準、方法、及計算工具，以及轉換係數的來源，均在報告中進行說明。
- 平衡：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報告期內的表現，避免可能會因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而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

報告範圍

本報告覆蓋的範圍為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下稱「本年度」或「報告期」)。本報告的社會披露範圍跟年報一致，環境披露範圍為北京乐华娱乐總部，北京乐华娱乐總部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讀者可閱讀本報告中的《企業管治報告》章節，了解本集團的管治工作。

報告語言

本報告以中文及英文兩個語言版本發佈，如有歧義，以中文版本為準。

確認及批准

本報告經管理層確認後，於2026年3月26日經本集團董事會審議通過。

報告反饋

我們非常重視您對本報告的看法，若閣下有任何查詢或建議，歡迎以電郵形式(郵箱：ir@yuehuamusic.com)與本集團聯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1. ESG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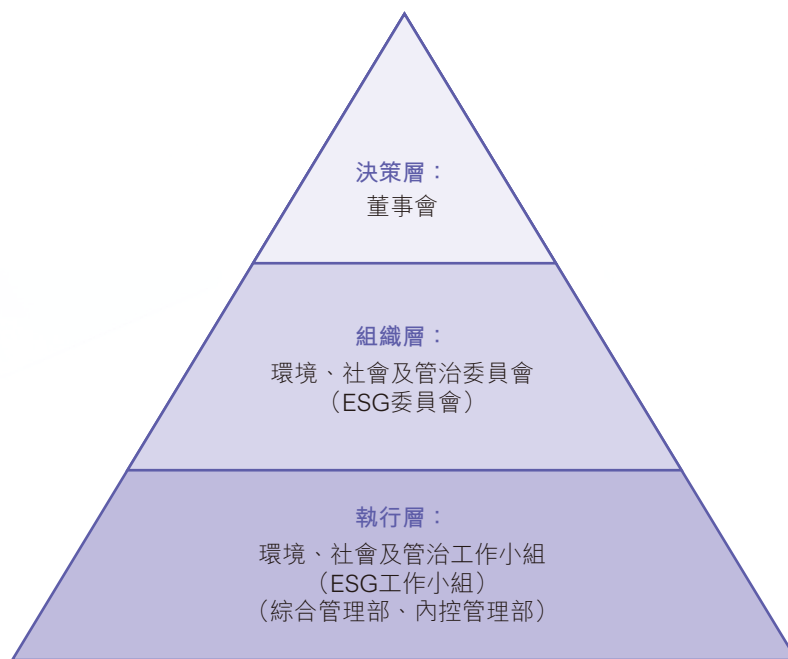
1.1 董事會聲明

乐华娱乐堅信，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是實現業務長期成功的重要基石。為此，我們已制定了ESG管治架構，以推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並不斷深化和完善企業社會責任實踐。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管理重要ESG事宜和優次排序重要性議題，並授權成立ESG委員會，以監督和推進集團的ESG工作及成效。ESG委員會負責制定、檢視ESG相關策略，持續監管ESG議題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確保ESG目標與集團戰略一致。我們已明確設定多項環境目標。本年度，我們對董事進行了ESG及氣候培訓。

展望未來，我們將在各個業務領域追求均衡及可持續增長。通過培養創意、加強執行力及深化合作，我們在擴展國內外市場業務的同時亦提升內容及品牌資產的價值。我們持續致力於建立一個有韌性及適應性的娛樂業務，抓住不斷變化的機會並帶來長期價值。

ESG管治架構

乐华娱乐已建立ESG管治架構，ESG管治架構分為三層。由董事會組成的決策層、由高層管理層領導的組織層和相關部門的執行層所組成。組織層為我們的ESG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兼總裁領導，並由集團內各相關的部門推動ESG工作，制訂更多環境和社會措施，各層級的職責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 決策層：董事會
 - 作為最高決策層，董事會對ESG相關議題及氣候變化相關政策和議題負有全部責任，包括設定ESG目標，董事會成立了ESG委員會，進行ESG相關的管治工作；
 -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ESG議題相關政策的實施，識別、評估及管理ESG事宜的影響；
 - 董事會負責審批每年的ESG報告
- 組織層：ESG委員會

ESG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兼總裁孫一丁先生領導，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孫樂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范輝先生、呂濤先生、黃九嶺先生和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張文勝先生。

 - 在董事會的授權下，ESG委員會負責檢討ESG目標、策略及內部政策；
 - 識別ESG風險及機遇，了解及響應持份者對ESG事宜的意見；
 - 檢討及監督ESG相關的政策、規劃、管理方針、工作目標等，編製ESG報告以及識別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並定期和董事會報告
- 執行層：ESG工作小組
 - 執行單位由綜合管理部、內控管理部等組成。相關部門需按照本集團訂立的ESG相關的管理方針、策略、規劃、年度目標等推展相關的ESG工作；
 - 部門需遵守ESG相關的政策和法規並收集與之相關的KPIs數據，落實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管理措施；
 - 定期向ESG委員會做出匯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1.2 持份者參與

乐华娱乐始終關注持份者的聲音和需求。我們識別各持份者，並設立多個溝通渠道，通過有效的溝通機制，我們積極回應持份者意見。我們相信，與持份者進行良好的溝通將助力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並為未來的合作奠定堅實基礎。

主要持份者	期望與要求	溝通渠道	溝通頻率
粉絲與客戶(內容製作商、廣告商、企業客戶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戶體驗 	日常營運／交流； 社交媒體互動； 電話； 郵箱	不定期、一年多次 不定期、一年多次 不定期 定期查看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障股東及投資者權益； 穩健經營； 財務業績； 長期雙贏合作關係； 業務發展； 信息透明度 	定期披露財務及經營信息； 公司網站； 企業通訊，如致股東信件／通函及會議通知； 股東參觀活動； 投資者會議； 股東大會 中期報告及年報 業績公佈 高級管理人員會議	一年多次，定期披露 定期披露 定期，一年多次 不定期舉行 不定期舉行 一年兩次 一年兩次 一年兩次 定期，一週一次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規僱傭； 職業健康與安全； 員工培訓與發展； 薪酬福利； 良好的工作環境； 平衡工作生活； 維護員工權益 	員工表達意見的渠道(內部系統，表格，意見箱等)； 工作表現評核； 工作表現晤談； 業務簡報； 員工溝通大會； 員工培訓	不定期 定期 按需要舉行 按需要舉行 一年兩次 不定期，一年多次
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長期雙贏合作關係 	會議； 探訪	不定期，一年多次 不定期，一年多次
供應商(簽約藝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守合約； 長期合作 	會議交流	不定期，一年多次
政府／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守法律法規； 依法納稅 	會議； 來訪接待	不定期 不定期
傳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信息透明度； 財務業績 	新聞發佈會； 新聞稿； 高級管理人員訪問； 業績公佈	不定期，按需要舉辦 不定期，按需要發佈 不定期，一年多次 定期舉辦
同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作共贏 	策略性合作項目	不定期，按需要舉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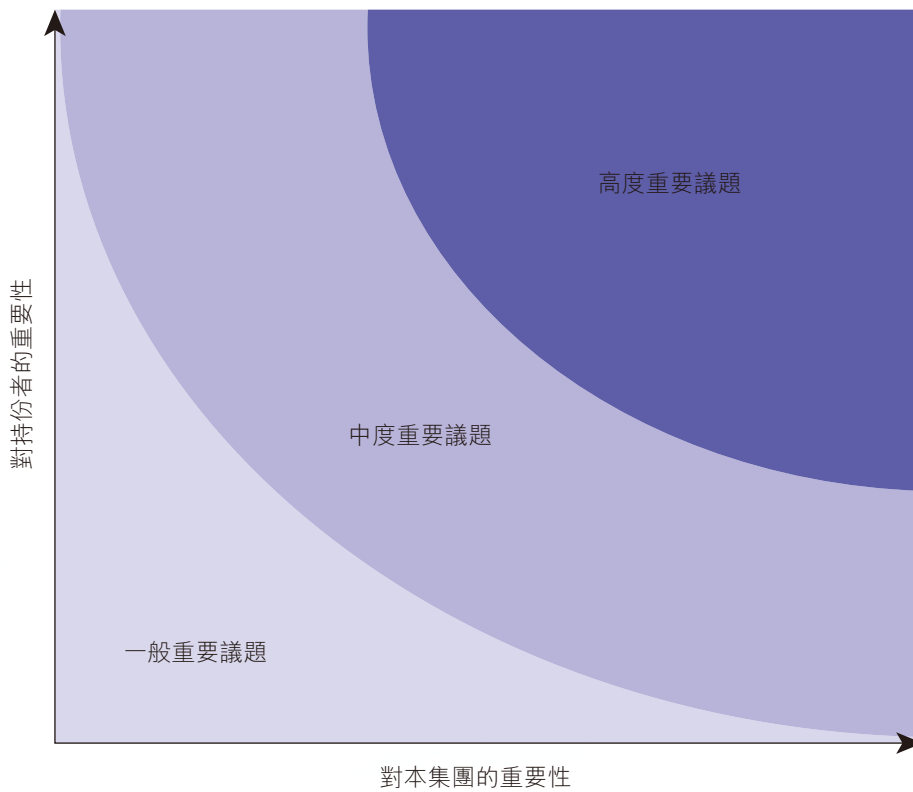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1.3 重要性評估

我們按照重要性匯報原則披露識別重要ESG議題的過程和準則，重要性議題庫是參考了《守則》、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的行業重要性議題庫和同行例子。本集團定期梳理及評估ESG重要性議題，考量業務現狀與戰略發展，對其重要性程度進行持續審視。本集團已完成了重要性議題審視，根據高級管理層的重要性審視結果，我們確認沿用2024年的重要性評估結果。這些結果經過董事會的審議和確認。

我們共有17個重要性議題，其中高度重要議題有11個，中度重要議題有4個，一般重要議題有2個。

重要議題矩陣



高度重要議題	中度重要議題	一般重要議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室氣體排放 — 廢棄物管理 — 僱傭權益及福利保障 — 員工培訓發展 — 員工健康與安全 — 僱傭準則(如平等及多元化) — 信息安全與隱私保障 — 保護知識產權 — 反貪污、反賄賂 — 社區參與與慈善活動 — 合規運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應對氣候變化 — 水資源管理 — 材料使用和效率 — 商業道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源管理 — 供應商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 守護優質娛樂價值

2.1 構建多元娛樂核心

在快速發展的娛樂產業中，乐华娱乐始終秉持初心，致力於提供高品質的娛樂體驗，構建一個充滿活力與多元化的娛樂生態系統，為藝人、客戶和媒體平台持續創造長期價值。在娛樂產業的推廣和發展過程中，乐华娱乐始終以創意和活力為核心，立志塑造一個具有深遠影響力的娛樂品牌。未來，我們將繼續以平衡、注重質量的方式發展藝人管理業務，以優化我們簽約藝人及訓練生組合的質量及規模。我們擬憑藉完善的訓練生計劃識別及以有針對性及量身定制的方式培養具有演藝潛力的訓練生，同時嚴格保持與我們整體策略一致的增長。我們亦將繼續加強藝人運營能力，以支持簽約藝人的可持續發展及商業價值，並持續進行宣傳及推廣工作。

本年度，本集團的簽約藝人製作、運營了多個音樂作品，同時涉足多種類型的影視作品和綜藝作品，獲得廣泛的關注和支持。



王一博紀錄片「探索新境第二季」



李汶翰音樂專輯「理想國(Litopia)」



程瀟影視作品「玉茗茶骨」



王晰音樂單曲「不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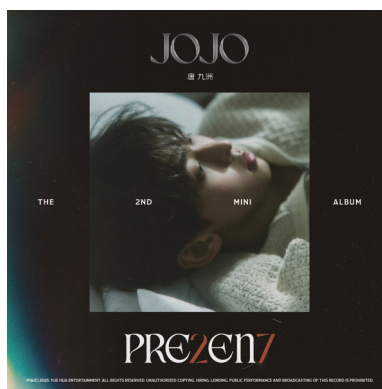
朱正廷影視作品「子夜歸」



黃明昊影視作品「四喜」



畢雯珺電視劇《深情眼》



唐九洲音樂專輯「PRE2EN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胡春楊影視作品「攬流光三千」



王怡人音樂單曲「圈住你」

另外亦包括以下作品：

- 王一博個人紀錄片《探索新境》第二季；歌曲《我可以》、《共銘此刻》、《氣勢如虹》
- 李文翰出演影視作品《驚歡》；綜藝作品《我贊紅人》；個人單曲《還以為會回來》
- 程瀟出演電影《向陽花》、《分手清單》；影視作品《人之初》、《玉茗茶骨》、《與晉長安》；網劇《漫影尋蹤》；綜藝節目《是女兒是媽媽2》、《嗨放派4》
- 王晰實體專輯《不說》；單曲《致我們的小宇宙》；OST《來得及》等；出演綜藝節目《中國情歌大會》、《背後》、《你好時光》等
- 朱正廷單曲《雨停的默契》
- 黃明昊生日單曲《Light Dreamer》；影視劇《四喜》；綜藝節目《風馳賽車手》、《戰至巔峰第四季》、《煙火探探探》等；賈想世界演唱會北京站&成都站
- 畢雯珺出演影視作品《深情眼》、《與晉長安》；綜藝節目《巴黎合夥人》；音樂作品《鯨語》、《雨是天空的眼淚》等；「畢達之地」個人演唱會
- 黃新淳出演綜藝節目《追花兩萬里》、《一見你就笑》、《奔跑吧》、《嗨放派》等；影視作品《向明月許願》；個人專輯《晚香玉》
- 何藍逗影視劇《黃雀》、《即刻上場》；電影《有朵雲像你》；網劇《三更雪》
- 唐九洲音樂專輯《PRE2EN7》等；綜藝節目《名偵探學院》、《全員加速中》、《向山海出發》；影視作品《愛你》
- 胡春楊音樂單曲《WITHU》；影視作品《我的後半生》；綜藝節目《國家寶藏—周遊季》、《最美中軸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案例：英皇樂華青少年藝人培訓班2026寒假班：開啟專業演藝之路的先鋒之選



英皇娛樂與乐华娱乐，作為娛樂行業的標杆企業，此次聯手北京燕京實驗中學及其合作單位萬協，共同打造青少年藝人培訓班，標誌著專業藝人培養體系正式向青少年群體延伸。霍汶希(英皇(北京)文化發展有限公司CEO)、杜華(乐华娱乐CEO)兩大權威人士坐鎮把關，整合影視製作、音樂發行、時尚營銷等泛娛樂產業鏈資源，讓學員從集訓開始就接軌專業演藝路徑。這種資源整合與跨界賦能，不僅為青少年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學習機會，更在行業內樹立了新的標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來到英皇娛樂、乐华娱乐的訓練平台，學員將享受到一個從訓練到展示全銜接的閉環培養體系。在集訓末期，培訓班將舉辦專屬結業匯演並邀請業內人士現場觀演，優秀表現者將納入英皇娛樂、乐华娱乐人才儲備庫。同時，學員可在課堂中獲得全方位藝能測評，優先報名者還有機會獲得兩家娛樂公司的「實力新人禮包」，為未來的藝術之路鋪路。表現突出者還將獲得後續參與影視試鏡、舞台演出、時裝周走秀等實戰機會，真正實現從訓練到展示的無縫銜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2 維護卓越娛樂品質

乐华娱乐始終致力於發掘和培養優質藝人及訓練生，構建專業化、規範化的藝人管理體系。我們嚴格遵守《演員聘用合同示範文本(試行)》、《關於進一步加強娛樂明星網上信息規範相關工作的通知》、《關於進一步加強大型營業性演出活動規範管理促進演出市場健康有序發展的通知》、《廣播電視和網絡視聽領域經紀機構管理辦法》、《대중문화예술산업발전법》及其運營所在地關於藝人管理的法律法規。為規範本集團藝人和練習生的選拔、合同管理工作以及品德要求，我們制定了《練習生培養和演藝人員獨家經紀合同管理制度》、《制度與規定行為準則》等政策。這些政策旨在確保我們在藝人和練習生培養過程中遵循專業標準和道德規範，保護他們的權益並建立良好的職業行為準則。我們會定期檢討上述政策以不斷提高藝人和練習生的專業性和道德規範。乐华娱乐將繼續秉持規範與責任並重的原則，完善藝人管理機制，為藝人和訓練生提供更廣闊的發展平台，推動娛樂行業的可持續發展。

我們始終致力於通過多元化渠道發掘和培養具有潛力的藝人及訓練生，打造符合行業高標準的專業藝人。我們在選拔過程中秉持嚴謹態度，通過全面的盡職調查和全方位分析，確保他們具備良好人品、無負面輿論記錄、沒有違法無犯罪無行政處罰行為，並且政治立場明確。這些條件是我們選擇藝人和訓練生的核心標準。對於未成年的藝人或訓練生，我們在簽約前必須獲得其監護人的同意，並在合約談判過程中確保監護人全程參與。同時，我們高度重視訓練生的全面發展，確保他們能夠接受並完成義務教育。為保障合規運營，本集團的法務部定期為處理合約的工作人員提供法律知識培訓和指導，確保所有合約和管理流程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我們將繼續秉持專業與責任並重的理念，完善人才選拔與培養體系，為行業注入更多活力與創新。

我們始終致力於維護藝人的職業操守與公司形象，確保藝人在日常工作與行為管理中展現高標準的專業素養。藝人需嚴格遵守工作人員安排的行程，確保按時、保質保量地完成各項演藝任務。我們對藝人的個人行為有嚴格的要求，嚴禁從事任何破壞社會道德或違法犯罪的行為。藝人不得私下聯絡粉絲或接受粉絲的禮物，亦不可擅自與粉絲交換聯繫方式。此外，在公共場所、工作期間及對外開放區域內，藝人不得酗酒或吸煙。為了維護良好的職業道德和公司形象，我們制定了詳細的行為準則，並對藝人的日常行為進行監督和管理。如果發現任何違規行為，本集團將採取相應的違紀處理措施，確保藝人行為符合公司的標準和社會期望。我們將繼續通過規範化的管理與指導，塑造藝人積極正面的公眾形象，為行業樹立職業道德標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始終致力於打造高品質的音樂作品。為確保音樂製作產品的高質量，我們制定了嚴格的音樂製作人、音樂錄音帶和合作音樂人的入庫制度。我們要求供應商提供過往作品或公司介紹，並由本集團的相關部門對其質量進行全面評級，評估維度涵蓋業界口碑、專業度和市場營銷能力。合格的供應商將被列入入庫廠商名單，未來的音樂製作合作將根據其評級進行選擇。在確立新音樂製作項目時，我們按照分級制度選定版權公司、製作人、作曲人和填詞人，確保每個環節的專業性。整個音樂製作過程，包括編曲、錄音、後期製作、混音和母帶處理，均受到嚴格的質量把控。我們對音準、節拍、情緒和頻率等方面進行專業討論，製作人和部門總監也會採納藝人的意見，以確保作品的藝術性和市場接受度。此外，我們不斷優化和提升音樂製作流程，確保每一首作品都達到高標準。作品完成後，母帶需按照要求的格式交付，以確保音源質量。通過這些措施，我們不僅保持了音樂製作的高質量標準，還進一步提升了整體製作水平。

我們始終將客戶與粉絲的聲音置於核心位置，通過高效的溝通機制持續提升服務質量與作品水準。每當收到客戶對藝人的意見後，我們的專業團隊迅速響應，與客戶展開及時溝通，確保客戶意見得到妥善處理和積極回應。為了更好地傾聽粉絲的聲音，我們設立了專門的粉絲反饋郵箱，歡迎粉絲提出各種意見和建議。通過與客戶和粉絲的緊密溝通與合作，我們不斷改進和提升作品的質量。我們不僅關注客戶和粉絲的即時反饋，還定期進行滿意度調查，收集他們對藝人表現、作品質量和服務體驗的全面評價。這些反饋為我們提供了寶貴的改進方向，幫助我們進一步優化各項業務流程和服務標準。同時，我們還組織了多次線上線下的互動活動，邀請客戶和粉絲參與，增進他們與藝人之間的聯繫和互動。這些活動不僅增強了客戶和粉絲的參與感和歸屬感，也為我們提供了更多直接了解他們需求和期望的機會。我們將繼續以客戶與粉絲為中心，深化溝通與互動，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作品與服務體驗。

我們始終致力於打造一個透明、合規且高效的供應鏈體系，以支持集團的長期發展與社會責任承諾。本集團的主要供應商為藝人供應商，藝人供應商涉及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相對較低。為了更好地管理這些風險，我們已制定了詳細的政策來規管藝人的社會風險，確保他們在工作中遵守相關的社會責任和道德規範。除了藝人供應商外，我們還要求所有其他供應商在合作時簽署廉潔承諾書，以防止賄賂及不正當的商業行為。我們通過這一措施，確保供應鏈的透明度和誠信度，維護公平競爭的市場環境。我們為藝人外的採購工作制定了《採購管理制度》。通過訂立供應商檔案原則建立了「合格供應商名錄」，明確供應商選擇基本要求，即供應商需要具有合法經營的主體，品質、交貨期、價格、服務等條件良好以及信譽良好。凡是納入「供應商檔案」的長期合作供應商應進行年度考核。對於交貨品質或提供服務不符合質量標準，數量不足，延誤交期，售後服務不良等情況的供應商，我們會採用末位淘汰法進行淘汰，並另行開發新的供應商。通過這些努力，我們顯著提升了供應鏈的整體效率與責任水平。

本集團不涉及任何因安全和健康而需回收的產品，主要營運業務亦不涉及產品回收，亦沒有收到任何有關產品的投訴。

本年度，我們的供應商共有804家，海外347家、國內457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3 合規化廣告代言

為進一步強化廣告代言管理，維護藝人、客戶與公眾的合法權益，並提升宣傳傳播的合規性與公信力，本集團嚴格遵循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指引，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適用問題執法指南(二)》、《關於強化廣告中提示性用語監管工作的通知》、《廣播電視和網絡視聽標準化管理辦法》、《明星廣告代言行為合規指引》、《關於進一步規範明星廣告代言活動的指導意見》對於廣告代言的要求及中央網信辦舉行「清朗·2025年春節網絡環境整治」專項行動。我們制定了《專項流程制度》、《代言撤展制度》和《宣傳部管理制度》，對代言項目的評估、審批、履行與撤展等各環節進行了明確規範。這些制度詳細規範了廣告代言的各個流程，包括對代言項目的評估和管理，以及必要的代言撤展程序。通過嚴格的制度執行與持續改進，我們顯著提升了代言活動的透明度與公信力，並提升本集團的服務質量和管理水平。

為了確保與品牌方的合作遵循高標準的合規性與真實性，為廣告代言活動奠定堅實的信任基礎。我們要求其提供一系列資質文件，包括營業執照、商標註冊證書、相關產品的經營或生產許可證、質檢報告等。我們堅決杜絕虛假誇大宣傳行為。在簽署合同前，我們會要求藝人先使用合作產品或體驗服務，詳細記錄使用過程及感受，並將這些記錄發送至本集團的法務部備案，以確保其真實性和可信度。在合作合同中，我們明確規定了代言期限，並設定了代言結束後的撤展期。代言期滿後，合作品牌方需在規定時間內撤去展示。如果未能按時撤展，我們的法務部將介入處理，確保後續工作的合法權益得到維護。我們確保每一個合作品牌方都能符合我們的標準要求，通過這些嚴格的措施和不斷改進，我們不僅確保了合作品牌方的合規性和真實性，還提升了廣告代言活動的透明度和可信度。通過這些努力，我們希望繼續提供優質、透明的廣告代言服務，助力廣告市場的健康有序發展。

我們致力於確保所有發佈內容符合法律法規和社會價值導向，彰顯企業的社會責任與專業形象。為了規範宣傳工作，我們嚴格要求員工在發佈任何內容之前進行全面檢查，確保內容不違法違規，不涉及不良價值觀，也不違背社會公序良俗。同時，我們對藝人賬號發佈的內容進行嚴謹審核與專業指導，確保其同樣達到上述合規標準。對於發現的任何不合規內容，我們迅速採取整改措施，確保所有宣傳內容嚴格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社會道德規範。這些舉措旨在維護集團宣傳工作的合法性與正面形象，傳遞積極向上的社會價值。

本年度，本集團沒有違反任何和廣告代言相關的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4 隱私保護管理

本集團重視個人信息保護，致力於通過規範的管理機制保障藝人、訓練生及相關方的隱私權益。我們僅收集訓練生和藝人自願提供的個人資料，避免主動收集藝人後援會成員的隱私信息。根據《員工手冊》，員工有責任對客戶數據、公司人事資料及藝人相關信息和宣傳材料嚴格保密。我們制定了《宣傳部管理制度》，明確規範了宣傳數據的合規性及藝人資料的保護要求，嚴禁員工洩露藝人的隱私或個人行程信息。員工在發佈內容前需仔細檢查，確保不包含任何個人隱私信息，同時也有責任審核和提醒藝人發佈的內容，防止洩露個人隱私。

本年度，本集團並沒有發生任何違反個人資料相關法規的事件。

2.5 知識產權合規與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知識產權保護，致力於維護自身及第三方知識產權的合法權益，確保業務運作全面合規。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及其運營所在地關於知識產權保護的法律法規並制定了《知識產權管理制度》、《正版軟件管理制度》，以確保知識產權管理的合規性。

員工在以本集團名義並利用本集團資源完成的工作成果，其所有權歸本集團所有。若委託第三方進行設計和開發等合作，知識產權的歸屬、分配和保護等事項需在合約中明確規定。知識產權的使用必須遵循「先簽約，後執行」的原則，任何人在未簽署合約的情況下不得使用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亦不得未經許可轉讓、銷售、使用或侵佔本集團的知識產權。若發現任何非法使用、篡改或竊取知識產權的行為，法務部門將採取相應維權措施，必要時追究刑事責任。本集團員工嚴禁從事任何侵權行為，如有違反，將責令整改並由侵權人承擔相關法律或經濟責任。

本集團採購的計算機及其配套正版軟件由綜合管理部門統一負責採購、管理、備份及分發工作。綜合管理定期對本集團使用的軟件進行清查，發現任何不合規或非正版的軟件立即予以卸載，確保軟件使用的合法性。同時，我們會加強對員工有關知識產權的培訓，通過《員工手冊》明確員工在知識產權保護與合規方面的職責，強化全員的合規意識。

本年度，本集團共有524件知識產權作品，包括67件著作權作品和457件商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6 恪守合規廉潔

我們堅定維護商業誠信，嚴禁任何形式的舞弊、腐敗及賄賂行為，所有員工不得參與任何違法活動。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恐怖主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其運營所在地關於反舞弊、反腐敗、反賄賂的法律法規，制定了《內部審計制度》、《反洗錢管理制度》和《反舞弊、反腐敗和反賄賂管理制度》等政策。這些措施確保集團在商業活動中始終秉持高標準的道德與誠信原則。

本集團重視反洗錢及反舞弊管理。為此，我們設立了專門的反洗錢小組，負責管理洗錢風險。根據法律監管要求，我們會進行客戶身份識別，並監控賬戶數據和交易信息。一旦發現任何可疑交易，我們將向相關單位提交可疑交易報告，以確保合規和安全。

為進一步加強反舞弊、反腐敗和反賄賂工作，我們明確禁止任何員工以任何形式向合作單位提供利益以獲取合作機會。我們會評估本集團在舞弊、腐敗和賄賂方面的風險，實施針對性的控制措施以降低風險發生可能性。本集團的廉政專項工作小組負責向審計委員會和董事會匯報反舞弊、反腐敗和反賄賂工作，接受董事會和審計委員會的指導和監督。審計部門對本集團的財務收支及經濟活動的合法性、合規性、真實性和完整性進行審計，若發現任何違反法規的情況立即向董事會報告，啟動調查並提出處理建議。對於審計過程中發現的風險或內部控制中的薄弱環節，審計委員會將向董事會匯報並持續監測。

本集團已設立廉潔舉報電子信箱，所有員工及第三方單位均可通過該渠道向我們的廉政專項工作小組舉報。收到舉報後，廉政專項工作小組將組織相關單位對被舉報人進行調查。若調查涉及高層人員，需經董事會批准後成立特別調查小組，必要時邀請外部專家參與。我們會向舉報人反饋調查結果，並根據調查結果對被舉報單位的內部控制進行評估，提出改進建議。我們以高標準的合規實踐維護企業誠信，提升本集團的合規管理水平與風險防控能力，促進業務健康發展。

本年度內，本集團並沒有違反任何有關貪污、賄賂、勒索的法律及規例。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沒有發生因有關行為而對本集團或員工提出的訴訟案件。

本年度，本集團的所有董事及國內所有員工均參加了反貪污培訓，本年度的主題內容是關於商業賄賂、職務侵佔等行為的法律風險及防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反腐敗廉潔合規培訓



反腐敗廉潔合規培訓

3. 打造卓越人才團隊

3.1 構建平等多元職場

本集團將人才視為企業發展的核心競爭力和寶貴財富，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韓國勞動基準法《근로기준법》、《廣播電視和網絡視聽領域經紀機構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在《員工手冊》中闡明公司文化、員工職業規範、人力資源制度等內容，充分幫助員工了解入職後的權利和義務。

在開展招聘工作前，我們的綜合管理部會根據需求制定人力資源需求計劃，通過內部與外部結合的方式篩選能夠勝任崗位的人才。在招聘時，我們要求候選人符合品格誠實、能力合格、身體健康等條件，而不以候選人的性別、種族、國籍及宗教信仰等進行區分，一視同仁提供就業機會。我們堅決杜絕僱傭童工和強制勞工，審查應聘人員的身份證明、學歷證明等信息，對隱瞞、編造或提供虛假信息的員工立即解除勞動合同；與合資格員工在平等自願基礎上簽訂正式勞動合同，我們已制定了員工的考勤時間，禁止任何形式的強制勞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致力於打造平等、多元的職場環境，制定並執行《董事會成員及僱員多元化政策》，致力為全體僱員締造包容及互助的工作環境，尊重個體之多樣性，並重視僱員尊嚴。我們亦致力於促進僱員平等及多元化，並在招聘、培訓與發展、薪酬，以及就業和晉升機會方面提供平等機會。所有董事會成員及僱員之任命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及僱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等)的裨益。我們重視女性人才的培養，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積極促進性別多元化，為女性員工提供更多職業發展空間。此外，我們將多元化理念全面貫徹至管治層面，致力於保持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擁有至少一名與其他成員性別不一致的成員，提名委員會將會盡其所能在合適的條件下識別並舉薦女性董事候選人供董事會和股東考量和委任，並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中評核及披露多元化的執行情況。此外，為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我們已搭建起員工溝通與申訴渠道，可依照程序提出訴求或建議。當員工想要離職時，參照《員工離職程序表》交接工作，我們將與其進行離職面談，並根據相關法規完成離職程序。

本年度，本集團並沒有違反任何有關薪酬、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相關的訴訟案件。

3.2 共創幸福企業

我們致力於提供全面的薪酬福利等員工關懷措施，積極搭建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體系。我們將員工薪酬分為基本工資、獎金及各項福利等組成。為了進一步激發員工工作的主動性，我們每年根據經營業績、員工突出貢獻等信息，對員工進行年度調薪和特別調薪，並根據不同部門或崗位性質設置了獎金／佣金，為員工提供增資入股和分紅，與員工共享企業發展成果。此外，我們還為員工提供哺乳假、計劃生育假、護理假／陪產假等福利假期，並提供午餐補助，組織團建活動和年度體檢，為員工發放生日和節日禮金或禮品，積極營造和諧溫暖的職場氛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3.3 維護職業健康安全

我們深知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是高效工作的重要保障，因此我們嚴格執行工作場所安全措施。我們嚴禁在指定吸煙區外吸煙，要求員工若發現任何安全隱患應立即向綜合管理部或相關部門報告。為不斷提升員工的健康安全意識，我們每年組織員工進行體檢，推出多項有關身體健康和心理健康的促進計劃，引領員工學習和踐行健康積極的生活方式；我們定期開展消防安全培訓和演練，提升員工在日常工作中的安全意識以及應對緊急情況的技能，從多個角度保障員工的健康安全。



2025年度消防培訓

本年度，本集團0位員工因工傷而損失工作日數0天，本集團在過去三年內(包括本年度)並沒有發生任何因工亡故的個案。

3.4 助力員工成才

我們深知企業的發展離不開員工的進步和成長，因此我們制定了涵蓋員工入職、員工素質、崗位技能及管理能力的培訓計劃，提高員工的專業知識和業務能力，從而吸引、保留、激發員工的潛力，組建起一支高質量人才團隊助力企業發展。我們鼓勵員工優先參加公司組織的內部培訓活動，同時積極配合員工參加如專業培訓或繼續教育課程等外部培訓，若課程與本質專業直接有關且能取得結業證書，員工提出申請後經由公司批准後可由公司承擔費用，充分激勵員工在提升自我的同時反哺公司業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本報告期內，我們為新入職的員工提供新入職培訓以及為全體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另外，我們亦為韓國分公司通過開展職場法定義務培訓，展現了對員工福祉和合規性的承諾。這些培訓包括個人信息保護、職場霸凌預防、殘疾人認知改善以及性騷擾預防的培訓。這一舉措不僅強化了員工權益保護，更為打造公平、和諧且可持續的職場文化注入了強勁動力。

為了綜合評估員工的績效、能力、態度及崗位適配度等，我們定期對員工進行績效考核。員工需要根據評估表設定初步目標和發展計劃，經直接主管和上一級主管審核後，由直接主管與員工面談，確認工作目標並建檔管理。績效考核結果將與員工培訓發展及薪酬福利系統掛鉤，表現優秀的員工將會獲得提拔或加薪，不達標者需要參加集團培訓或調整工作崗位，若仍無法達到要求，集團將依據相關法規與其解除勞動合同。

3.5 豐富員工活動

為持續提升樂華人才團隊的凝聚力，深化員工對企業文化的認同與實踐，有效緩解工作壓力，公司會定期策劃並組織多元化的團隊建設活動。這些活動旨在為員工創造一個利於溝通協作、舒緩壓力的環境，從而增強團隊向心力，激發工作熱情，為個人與組織的共同發展賦能。



2025年度公司團建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4. 守護綠色家園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以及集團各運營地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雖然我們的業務不涉及生產和直接排放等環節，我們仍積極採取措施將自身運營活動對環境產生的影響降到最低，將集團各項可持續發展措施落到實處。我們對環境目標進度進行了檢視。本年度電力使用量及溫室氣體排放密度較去年有所上升，主要因為公司於2024年9月搬遷至新辦公室，導致去年的對比數據僅涵蓋了新大樓入住後的三個月，數據基數較小。進入2025年完整年度後，統計範圍涵蓋了整座大樓共10層辦公區域的全年運行數據，其中夏季製冷與冬季取暖的峰值需求顯著增加了整體電力消耗，故導致本報告期的電力使用量及排放密度表現高於去年。無害廢棄物產生密度基本維持與去年相若水平，水源耗用密度及用紙密度均比往年低。本年度，本集團沒有違反任何環境保護相關法規，也沒有發生影響環境和自然資源的重大事故，亦未受到任何與環境保護相關的處罰或訴訟。

保護冰川

2025年3月21日是2025國際冰川保護年首個世界冰川日，青年演員、歌手王一博與公益組織極地未來前往仁龍巴冰川進行科學觀測和樣品採集，完成鑽取冰芯等科考任務，以實際行動呼籲中國青年關注氣候變化。與王一博同行從自身做起，貢獻自己的力量，保護冰川一起讓地球更酷！



我們鄭重承諾，將持續推進既定的環境目標，嚴格遵守各運營所在地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未來，我們將著力優化資源使用效率，通過系統性措施實現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廢棄物產生密度、用電密度及用水密度等關鍵指標的持續改善，致力於構建綠色低碳的發展模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4.1 全面環境管理

低碳節能

通過我們對自身業務的審視，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於電力消耗產生的間接排放，因此，為減少能源消耗和碳排放，我們持續監察能源使用情況，及時改善用電水平。在日常工作中，我們儘量選用自然光和節能燈具照明，在無人使用時關閉計算機、打印機、空調和照明設備，同時允許員工在炎熱天氣或週五及不需要會客時著便裝上班，儘量減少空調的使用。我們在辦公大樓內安裝了「一鍵關燈」系統，便於員工一鍵操作關閉所有電源，減少電力損失。

我們還主動控制交通方面的碳排放，如儘量使用視頻會議等電子通訊手段，減少商務差旅；鼓勵員工使用公共交通工具，降低通勤出行的碳排放，將低碳生活理念與日常生活有機結合。

本年度，本集團的用電量為1,027,036.05千瓦時，每平方米的用電量為97.12千瓦時和人均用電量為6,041.39千瓦時。

節約用水

我們在所有用水處設置醒目標識，提醒員工隨手關緊水龍頭，杜絕滴漏現象。通過定期抄錄水錶數據及開展供水設備滲漏檢測，我們能夠及時發現並修復潛在漏水問題。在設備選型上，我們優先採用帶有節水認證的產品，包括配備紅外感應、雙沖水等節水技術的智能水龍頭和馬桶，從源頭提升用水效率。

本年度，本集團的用水量為1,447.00立方米，每平方米的用水量為0.14立方米和人均用水量為8.51立方米。本集團的取水均來自市政供水，並無取水困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環保降廢

我們積極倡導辦公室減少廢棄物產生並推動資源循環利用，鼓勵員工選用可重複使用的辦公用品，如活頁夾、檔案卡、充電電池以及可再生信封等，以降低一次性物品的消耗。同時，我們嚴格落實廢棄物分類回收制度，重點對紙張、金屬等可回收物進行系統分類與集中處理。集團已正式出台《節約用紙倡議書》，倡導員工踐行「非必要不打印、非必要不複印」的原則，通過優化排版、推廣雙面打印等措施切實減少紙張消耗，並設置統一的廢紙回收箱，鼓勵將單面已用紙張重複使用。

本年度，本集團的用紙量707.81千克，人均用紙量為4.16千克。無害廢棄物的產生量為3.9公噸，人均無害廢棄物的產生量為0.023公噸。本集團不涉及大量的產品或衍生物生產，故並不會耗用大量的包裝材料。

嚴控排放

本集團的範疇一碳排放全部來源於自有車輛的使用。為降低碳排放，我們正積極推進車隊電氣化和混合動力化轉型，並鼓勵員工優先選擇公共交通工具出行。此外，我們建立了定期車輛維護制度，包括輪胎檢查、胎壓保持以及整體車況保養，確保所有車輛始終處於高效運行狀態。我們同時嚴格管控車輛怠速時間，最大限度減少空轉產生的無效排放。

本年度，本集團的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顆粒物排放量為63.08千克、0.05千克和5.87千克。

4.2 應對氣候變化

乐华娱乐深刻認識到全球氣候治理合作的緊迫性，積極強化氣候議題管理，不斷提升風險識別與應對能力。本集團按附錄C2：D部分之氣候相關披露要求，以「不遵守就解釋」方式作披露。就報告期內仍屬合理資料不易取得或未能以可靠方法計量之項目，本集團採用合理資料寬免並提供具體原因、已採取之努力、替代披露及補齊時間表，以確保披露可追溯及可逐年改進。

為了逐步完善氣候治理架構，我們持續推動綠色轉型實踐，為企業適應氣候變化與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協同實現注入新活力。

管治

我們通過「董事會—管理層—執行層」三級架構，將氣候因素融入決策與監督流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負責全面領導與監督ESG工作，其中氣候變化議題是監察範疇之一，包括審批集團整體ESG及氣候策略的制定與實施進展、聽取定期匯報以了解氣候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與應對進展。ESG委員會負責具體推進並督導ESG及氣候相關工作的實施，ESG工作小組則協助開展整體規劃與跨部門協調，確保氣候行動在執行層面各業務單元落實。我們注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及時掌握可持續發展領域的最新動態與信息，通過培訓提升決策能力。在報告期內，我們為董事組織了ESG及氣候相關培訓，支持決策層在戰略規劃與風險管理中融入氣候因素。

策略

本年度氣候行動亮點案例

本集團旗下藝人王一博擔任COP30中國角形象大使，通過視頻發表題為《未來已來，行動在我》的倡議向全世界青年發出氣候行動號召，呼籲以行動守護地球的未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雙碳」目標，整合內部資源實現低碳運營，並發揮影響力賦能行業，提升公眾對氣候變化的認知，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我們充分認識到氣候變化對企業運營、合規性及品牌聲譽的多重影響，通過評估緩解潛在風險。本集團持續開展物理風險與轉型風險評估，分析其對業務財務與戰略的潛在影響，著力降低氣候變化帶來的負面效應。

我們開展了初步情景分析工作，參考了香港交易所《氣候信息披露指引》，並依據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和國際能源署(IEA)發佈的情景概覽，以及《中國氣候變化第四次國家信息通報》的相關內容。我們依據綠松色情景和棕色情景兩個路徑(SSP1-2.6和SSP5-8.5)，可持續發展情景(NZE)和既定政策情景(STEPS)路徑，以評估短期(5年內)、中期(5至15年)及長期(15年以上)的氣候相關風險，並制定相應的應對措施以減輕該等風險。情景分析已考慮多個不確定因素，包括國家政策及法規變動程度、市場及技術變化速度、氣候風險事件的頻率等。有關不同氣候情景的假設及其已於下表列明。

有關氣候情景如下：

風險類型	氣候情景描述	預計升溫
實體風險	SSP1-2.6 人類努力實現可持續發展，有效控制溫室氣體排放，最終將全球變暖限制在相對較低的水平。它假設二氧化碳排放量到2020年開始下降，到2100年達到零。	低於2°C
	SSP5-8.5 是國際氣候變化研究中一個「極高溫室氣體排放」的情景，代表一種以化石燃料發展為基礎的高速經濟增長、高人口和高能耗的未來路徑，導致到2100年大氣中二氧化碳濃度大幅上升，模擬最嚴峻的全球變暖影響。	超過4°C
轉型風險	可持續發展情景(NZE) 這是一種需要在經濟發展、社會公平和環境保護三者間取得平衡，重點依賴大力發展可再生能源、提高能源效率、逐步淘汰化石燃料，最終實現溫室氣體排放與吸收相抵銷，以應對氣候變化並保障未來世代需求的一種宏大願景。	低於1.5°C
	既定政策情景(STEPS) 這是一個高排放情景，代表在現有政策不變的情況下，全球能源和氣候變化的發展路徑，通常預示著溫升超過工業化前水平2°C。	超過2°C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風險類型	時間範圍	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實體風險			
颱風	短期	極端天氣(如颱風、強降雨等)令日常運營和演藝活動受到影響，導致收入減少	監察演藝活動間的天氣變化；制定極端天氣的應對措施；推動節水，節能措施
極端高溫	長期		
轉型風險			
未能符合國際氣候變化政策及法規的發展	中期至長期	監管要求增加帶來合規成本增加；	跟蹤最新政策要求；整合要求到管理政策中
持份者重視氣候變化議題	中期至長期	聲譽受損；較難獲得持份者支持	加強在ESG報告中的有關氣候變化和低碳營運措施上的披露
代言產品或演出的作品內容對環境造成影響或宣傳不良的環境理念	中期至長期	聲譽受損；合作減少；失去競爭能力	審視有關的內容及評估風險；加強綠色相關培訓
機遇類型	時間範圍	財務影響	應對措施
資源效率提升	中期至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升辦公室能源效率，降低運營成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減少水資源、電力等能源的日常使用，提升資源效率
產品和服務	中期至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推廣可持續發展理念，提升藝人形象的社會價值，轉化為潛在的市場增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選擇性地加入環保、低碳相關的宣傳和代言內容，積極宣導綠色理念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經對上述表格所列風險進行綜合分析，我們認為在實施相應的應對措施後，其對本集團業務的實際影響較小。我們已實施多項減碳措施去緩解相關風險，包括優化能源使用以減少運營排放、監察演藝活動間的天氣變化，並定期跟蹤政策法規以維持合規。

報告期內的初步評估未識別到下一匯報年度導致資產或負債賬面值需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由於關鍵假設及參數仍需驗證，本年度暫以定性披露為主，未來我們將依據所積累的專業技能及資源配置，逐步提升定量披露的範圍與質量，避免造成重大影響。

風險管理

我們高度重視氣候風險與機遇的潛在影響，已建立系統化的識別、評估、排序與監測流程。每年通過行業分析、內部研討與專家諮詢相結合的方式，審視重點氣候議題的適用性。

指標與目標

乐华娱乐積極應對氣候變化挑戰，推動集團可持續發展，已設立全集團節能減排目標，系統規劃與執行減碳舉措，降低運營對環境的影響，穩步推進低碳轉型。我們持續於歷年ESG報告披露溫室氣體範圍一及二的排放量，目前與涉及的相關部門初步開展資料收集工作，以識別對本集團業務而言重大的範圍三範疇，以便日後披露。2025年度，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為554.71公噸，每平方米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為0.05公噸和人均排放量為3.26公噸。具體數據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1,2}	單位	2025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9.76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44.95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54.71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每平方米)(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5
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3.26

我們定期統計並公開披露溫室氣體的排放總量及排放密度，以此科學評估本集團在氣候治理方面的成效。在保持業務運營條件相對穩定的前提下，基於已實施的各項節能舉措，我們積極推動減排目標的執行與定期回顧，致力於實現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的持續穩定與逐步降低。

¹ 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方法參考世界資源研究所(WRI)和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WBCSD)發佈的《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發佈的《第六次評估報告》；用於範圍二計算的電網排放因子參考生態環境部發佈的《關於發佈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中的全國平均電網因子、各運營地國家的電網排放因子、Carbon foot-print碳數據庫的各國電網溫室氣體排放因子。

² 我們使用運營控制權法設定溫室氣體排放量的核算邊界，並採用地域為基準方法作計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環境範疇

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

根據本集團的節約能源措施，積極落實執行，未來將在運營水平相若的情況下維持或逐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密度。

現階段，本集團尚未就相關範疇訂立具體定量目標，而所採納的定性目標目前亦未經第三方獨立認證。本集團現時亦未有計劃透過使用碳信用抵銷其排放量。儘管如此，本集團已制定並落實多項節能措施及行動方案，以支持相關目標的實現。

同時，按港交所新氣候規定的「不遵守就解釋」機制，本集團就氣候相關的指標與目標(包括適用於所有行業的跨行業指標、內部碳定價、薪酬、行業指標、其他氣候相關目標及其進度)將盡力在可得數據與適用方法學基礎上作出披露。

5. 社區貢獻

本集團在發展的同時亦顧及社區公益的發展。作為有影響力的娛樂公司，我們的藝人積極參與各公益事務，積極參與不同類型的公益活動，宣揚關懷社區及幫助有需要人士的信息。本年度，旗下藝人參與的公益活動如下。

王一博：聯合國氣候變化大會(COP30)中國角形象大使、生態環境部宣傳教育中心氣候傳播大使、冰川保護行動先鋒、野生救援公益大使；

程瀟：騰訊公益「好事星球」公益大使、久久公益節好事星球公益大使、北京國際電影節我為家鄉送電影；

李文翰：公益助力官、久久公益節「好事星球大使」、優秀影片進校園「永不落幕的北影節」公益活動—影視教育輔導員；

王晰：酷我音樂愛的分貝公益傳遞官；

黃明昊：騰訊公益小紅花愛心傳遞官、久久公益節「好事星球大使」；

畢雯珺：芭莎公益課後一小時、騰訊公益58人道公益日；

黃新淳：騰訊公益小紅花音樂會、騰訊公益99公益日愛心助力官、騰訊公益公益傳播官、騰訊公益浙江慈善專場助力共同富裕；

唐九洲：中國鄉村發展基金會加油未來項目傳播官、中國鄉村發展基金會520學生營養日活動愛心倡導者、久久公益節「好事星球大使」；

NAME組合：久久公益節「好事星球大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環境範疇	單位	2025
空氣污染排放		
氮氧化物	千克	63.08
硫氧化物	千克	0.05
懸浮顆粒	千克	5.87
溫室氣體排放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9.76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44.95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54.71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每平方米)(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5
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3.26
能源耗用		
外購電力耗用量	千瓦時	1,027,036.05
外購電力耗用密度(每平方米)	千瓦時/平方米	97.12
人均外購電力耗用量	千瓦時/人	6,041.39
汽油耗用量	公升	3,659.43
水源耗用		
總耗水量	立方米	1,447.00
水源耗用密度(每平方米)	立方米/平方米	0.14
人均水源耗用量	立方米/人	8.51
紙張耗用		
用紙總量	千克	707.81
人均用紙密度	千克/人	4.16
廢棄物產生		
無害廢棄物產生總量	公噸	3.90
人均無害廢棄物產生量	公噸/人	0.02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社會範疇	單位	2025
員工人數情況		
員工總數	人數	231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女性員工	人數	179
男性員工	人數	52
按類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短期合約／兼職員工	人數	0
全職初級員工	人數	161
全職中級員工	人數	36
全職高級員工	人數	34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人數		
30歲以下員工	人數	84
31-50歲員工	人數	145
50歲以上員工	人數	2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		
華北區域員工	人數	168
其他(包括港澳台)	人數	2
韓國	人數	61
員工流失情況³		
員工總流失率	%	32.90
女性員工流失率	%	30.73
男性員工流失率	%	40.38
按年齡劃分的流失率		
30歲以下流失率	%	50.00
31-50歲流失率	%	23.45
50歲以上流失率	%	0

³ 不同類別僱員流失計算方法：該類別流失僱員人數 ÷ 期末該類別僱員總數 × 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社會範疇	單位	2025
按地區劃分的流失率		
華北區域員工流失率	%	30.36
韓國員工流失率	%	40.98
工作健康與安全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	人數	0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比率	%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日數	0
員工培訓情況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⁴		
男性員工	%	22.51
女性員工	%	77.49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全職初級員工	%	69.70
全職中級員工	%	15.58
全職高級員工	%	14.72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平均受訓時數⁵		
女性員工	小時	1.10
男性員工	小時	2.13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全職初級員工	小時	1.10
全職中級員工	小時	2.69
全職高級員工	小時	1.97

⁴ 不同類別僱員受訓百分比計算方法：該類別受訓僱員人數 ÷ 受訓僱員總數 × 100%

⁵ 不同類別僱員平均培訓時數計算方法：該類別僱員培訓時數 ÷ 該類別僱員總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附錄二：香港聯合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索引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A. 環境範疇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 守護綠色家園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本集團不涉及大量有害廢棄物產生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4. 守護綠色家園
		4. 守護綠色家園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估量。
		4.1. 全面環境管理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4.1. 全面環境管理
		4.1. 全面環境管理
		本集團不涉及大量的產品生產，故並不會耗用大量的包裝材料。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4. 守護綠色家園
		4. 守護綠色家園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3. 打造卓越人才團隊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3.3. 維護職業健康安全
		3.3. 維護職業健康安全
		3.3. 維護職業健康安全
		3.3. 維護職業健康安全
		3.4. 助力員工成才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3. 打造卓越人才團隊
		3. 打造卓越人才團隊
		3. 打造卓越人才團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營運慣例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2. 維護卓越娛樂品質
		2.2. 維護卓越娛樂品質
		2.2. 維護卓越娛樂品質
		2.2. 維護卓越娛樂品質
		不適用本集團的核心營運範圍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3. 合規化廣告代言；
		2.2. 維護卓越娛樂品質
		不適用本集團的核心營運範圍
		2.2. 維護卓越娛樂品質
		2.5. 知識產權合規與管理
		不適用本集團的核心營運範圍
		2.4. 隱私保護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政策；及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6. 恪守合規廉潔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2.6. 恪守合規廉潔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2.6. 恪守合規廉潔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2.6. 恪守合規廉潔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5. 社區參與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5. 社區貢獻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5. 社區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I) 管治	<p>1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以下方面的資料：</p> <p>(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或個人的資訊。</p> <p>(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p>	4.2 應對氣候變化
(II) 策略	<p>20.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發行人須披露其資訊，以讓人理解其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其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p> <p>21.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瞭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p> <p>22. 策略和決策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瞭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p> <p>(a) 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p> <p>23. 發行人須披露先前各匯報期內按照第22(a)段所披露計劃的進度。</p>	<p>合理資料寬免</p> <p>合理資料寬免—因為我們不能夠在匯報日，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一切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去確定其價值鏈的範圍。</p> <p>4.2 應對氣候變化</p> <p>4.2 應對氣候變化</p>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24.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當前財務影響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 (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
- (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第24(a)段中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

25. 預期財務影響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 (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表現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 (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

26. 氣候韌性

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後，發行人須披露資訊，使他人瞭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其情況相稱的做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其氣候韌性。提供量化資訊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

4.2 應對氣候變化

財務影響寬免—我們未來將進一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財務影響。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未來將進一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財務影響。

4.2 應對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 | |
|------------|--|--|
| (III) 風險管理 | <p>27.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厘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厘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包括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及(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 | 4.2 應對氣候變化 |
| (IV) 指標及目標 | <p>28. 溫室氣體排放
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b)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及(c)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p>29. 發行人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c) 就根據第28(b)段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瞭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訊；及(d) 就根據第28(c)段披露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 | 4.2 應對氣候變化
範圍三碳排放：合理資料寬免

4.2 應對氣候變化
範圍三碳排放：合理資料寬免 |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30.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31.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32. 氣候相關機遇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33. 資本運用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34. 內部碳定價

發行人須披露如下：

- (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及
- (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或適當的否定聲明，確認發行人沒有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

35. 薪酬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這可能構成根據第19(a)(iv)段作出的披露的一部分。

36. 行業指標

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將在未來的報告中加強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財務影響的方法和流程。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將在未來的報告中改進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財務影響的方法和流程。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將在未來的報告中加強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財務影響的方法和流程。

本集團已識別氣候相關風險，將進一步識別相關數據優化披露。

否定聲明—本集團目前並未在決策中採用內部碳定價，但未來會探討實施的可行性。

否定聲明—我們目前尚未將與氣候相關因素納入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並將在未來探索採用的可能性。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目前並未披露任何行業指標，但未來會探討其可行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 | | |
|--|---|
| 37. 氣候相關目標
發行人須披露(a)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b)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 | 4.2 應對氣候變化 |
| 38. 發行人須披露其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 | 4.2 應對氣候變化 |
| 3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訊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 | 4.2 應對氣候變化 |
| 40. 就按第37至39段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 | 4.2 應對氣候變化 |
| 41. 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
在編製披露內容以符合第21至26及37至38段的規定時，發行人須參考(i)跨行業指標(見第28至35段)及(ii)行業指標(見第36段)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 4.2 應對氣候變化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目前並未披露任何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但未來會探討其可行性。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董事會報告」一節對本報告其他章節的所有提述構成本章節的一部分。

全球發售

於2021年6月10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3年1月1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藝人管理，其業務包括藝人培訓、藝人運營及藝人宣傳的整個藝人管理生命週期。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包括以下四個業務分部：(i) 藝人管理；(ii) 音樂IP製作及運營；(iii) IP運營業務及(iv) 潮玩經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列表連同(其中包括)該等公司的註冊成立日期及地點以及該等公司的已發行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業務回顧

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對該等業務之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分析、財政年度結束後發生的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事件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揭示)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重要關係、本集團的環保政策以及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的說明載列如下。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受多項因素的影響，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 本集團的業務十分依賴簽約藝人的聲譽及公眾對其品牌的認知。任何對簽約藝人、本公司及管理層、商業夥伴或行業的負面報導可能損害本集團的品牌形象，並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來自藝人管理業務。倘本集團未能維持與藝人及訓練生的關係或擴大本集團簽約的藝人及訓練生的數目，其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受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業務對公眾喜好高度敏感，並依賴獲得及培養受歡迎藝人的能力，本集團可能無法預測或有效應對受眾偏好及市場趨勢的變動，該等變動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的業務十分依賴中國娛樂行業的整體繁榮及發展、公司支出及消費者可自由支配的支出。嚴峻的經濟狀況及其他不利因素可能會影響公司及消費者支出，並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及

董事會報告(續)

- 倘本集團未能維持與其主要客戶的業務關係或擴大客戶群，其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以上所列並非全部，投資者在作出任何股份投資前，務請自行判斷或諮詢彼等的投資顧問。

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以了解有關本集團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更多詳情。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公司堅信，企業社會責任和可持續增長有助於其業務的持續繁榮。本公司致力於將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原則與其日常業務的各個方面結合起來。本公司已採納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當中載列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組成及責任、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制定程序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監督。根據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董事會承擔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實施、識別、評估及管理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如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影響以及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設定目標的整體責任。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為董事會轄下的小組委員會，負責釐定及檢討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策略及內部政策、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機遇，以及檢討及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

請參閱本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以了解更多詳情。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於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業績及末期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安排。

與主要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本集團致力按可持續經營的方式經營業務，同時兼顧不同利益相關者(包括主要股東、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利益。

股東

本集團深諳保護股東權益及與其進行有效溝通的重要性。本集團相信定期與股東溝通是一個雙向的過程，並竭力確保資料披露的質量及有效性、維持與股東的定期對話及認真聆聽來自股東的意見與反饋。這已經及將會通過股東大會、公司通訊、中期報告、年報、業績公告及在公司網站上提供官方電郵地址以收集股東的查詢或資料實現。

董事會報告(續)

僱員

本集團深明僱員在業務營運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而僱員價值的實現與提升將有助於本集團整體目標的實現。本集團重視每位僱員於不同職位的貢獻，並致力提供公平及平衡的薪酬計劃以及清晰的職業規劃。本集團亦提供各種福利，如年度體檢及膳食津貼，以支持僱員的健康及福祉。

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i)國內外品牌；(ii)內容製作商；(iii)自本集團獲得音樂IP許可的媒體平台及音樂服務供應商；及(iv)透過線上或線下分銷渠道直接購買我們潮玩的終端消費者。本集團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優質的服務及產品並通過增加與客戶的互動了解客戶需求，以便提升客戶的忠誠度，從而為本集團長期的整體表現提供發展良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應佔收入約為人民幣56.6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的6.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收入約為人民幣175.7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9.4%。

供應商

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包括(i)本集團簽約藝人及其控制的實體；(ii)媒體平台；(iii)提供造型、安保及攝影服務的服務供應商；(iv)提供與本集團音樂IP製作及運營相關的樣帶、音樂作品和歌詞的服務供應商；及(v)與我們潮玩業務有關的供應商。本集團與其確保供應優質服務的供應商維持穩固的良好關係，以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服務及／或產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約為人民幣322.3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採購額47.1%，而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約為人民幣388.7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56.8%。

據董事所深知，截至本報告日期，除我們於子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深圳熠起外，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於報告期間均為獨立第三方。有關深圳熠起的詳情，請參閱本董事會報告「一關連交易」及本公司於2026年4月17日刊發的公告。

據董事所深知，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任何股東，概無於報告期間於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95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會報告(續)

儲備

本集團於2025年的儲備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儲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32,037,000股股份，總代價為68,985,510港元(未計開支)。所有購回的股份均持作庫存股份。進行股份購回旨在長遠提高股東價值。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於2025年的 購買月份	購買 股份數目	庫存 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代價		
			所付 最高價(港元)	所付 最低價(港元)	所付 總代價(港元)
1月	1,041,000	1,041,000	0.64	0.6	648,840
2月	885,000	885,000	0.67	0.6	565,320
3月	-	-	-	-	-
4月	5,319,000	5,319,000	0.63	0.58	3,241,500
5月	4,680,000	4,680,000	1.83	0.67	7,737,930
6月	13,758,000	13,758,000	3.48	2.27	39,733,950
7月	2,367,000	2,367,000	3.30	2.68	7,061,130
8月	93,000	93,000	2.17	2.15	200,940
9月	-	-	-	-	-
10月	3,894,000	3,894,000	2.60	2.33	9,795,900
11月	-	-	-	-	-
12月	-	-	-	-	-
	<u>32,037,000</u>	<u>32,037,000</u>			<u>68,985,510</u>

股份購回反映了董事會對本公司長遠策略及增長前景充滿信心。董事認為股份購回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本公司擬將庫存股份用於按市價進行再出售以為本公司籌集額外資金，或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股份計劃轉讓或用作股份授予及上市規則、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允許的其他用途，惟將須視市況及本集團資本管理需求而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貸款協議或財務資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向其聯屬公司提供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6條予以披露之財務資助或擔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訂立任何附帶其控股股東履行具體責任相關契約之貸款協議或違反任何貸款協議之條款。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下概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其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稅務寬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寬免及豁免。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董事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杜華女士(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孫一丁先生
孫樂先生

非執行董事

孟鈞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輝先生
呂濤先生
黃九嶺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服務合同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自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及其後將續任，直至執行董事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按服務合同載列的其他方式予以終止。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任期自上市日期或2025年6月20日起為期一年，且會自動續期，直至按相關委任函規定的若干情況下予以終止。根據其各自的委任函，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固定董事袍金，而非執行董事則無權收取任何酬金。

董事的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值的規定。

除上述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同。

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231名僱員。2025年包括董事薪酬在內的員工薪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86百萬元。薪酬乃參照有關員工的表現、技能、資格及經驗並根據現行的行業慣例而釐定。除工資付款以外，其他員工福利主要包括由本集團作出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及績效獎金。

董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評審並由董事會批准。於釐定董事酬金時，會考慮相關董事的經驗、職責與責任、時間投入、本公司表現及現行市況。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有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年薪(包括股份薪酬)範圍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0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5,000,000元	3
人民幣5,000,001元以上	2

董事會報告(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之因素，本公司認為有關董事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屬獨立。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執行董事杜華女士及孫一丁先生分別持有霍爾果斯樂華影業有限公司(「**霍爾果斯樂華**」)51%及49%股權。霍爾果斯樂華為一家於2016年1月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綜藝節目、電影及劇集製作及投資。與霍爾果斯樂華的業務不同，本集團的泛娛樂業務主要包括虛擬藝人商業發展、綜藝節目形式授權及出售藝人相關衍生品。本集團泛娛樂業務的綜藝節目形式授權指樂華韓國將綜藝節目的節目模式再授權予中國領先的互聯網視頻平台，並收取許可費用作為回報。因此，泛娛樂業務項下的綜藝節目形式授權業務不同於霍爾果斯樂華開展的綜藝節目製作業務。於2022年3月解除霍爾果斯樂華的合同安排(作為本集團重組的一部分)後，本集團無意從事霍爾果斯樂華過往所開展的業務，原因為其策略性專注於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因此，董事認為，霍爾果斯樂華並無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VI.解除合同安排」以了解解除霍爾果斯樂華有關合同安排的詳情。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於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權益外，於報告期間，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擔任本公司及／或其子公司董事除外)。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的權益

終止與尼斯未來的關連交易

於2024年4月19日，樂華有限公司及尼斯未來就目標業務營運訂立業務合作協議，據此，尼斯未來及其一家全資子公司將獲得樂華有限公司獨家授權，運營及管理樂華有限公司所擁有的A-SOUL及其他虛擬藝人的有關權益(「**與尼斯未來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與尼斯未來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於2024年4月19日及7月16日刊發的公告。

於2026年1月30日，樂華有限公司與尼斯未來訂立終止協議，據此，終止與尼斯未來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除非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訂約方另行協定，否則將終止與尼斯未來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及其相應的相關協議項下的所有權利及義務。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6年1月30日刊發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續)

誠如有關尼斯未來的該等公告所披露，尼斯未來為由本集團及杜江先生(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杜華女士的兄弟)分別擁有9.5%及57.0%的公司。故此，尼斯未來為杜華女士的聯繫人，而尼斯未來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除尼斯未來須將從上述交易中產生的收入匯予本集團外，概無訂約方須根據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向彼此作出任何付款，因此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申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由於與尼斯未來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被終止，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項下的公告規定。

為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執行董事杜華女士及孫一丁先生放棄就考慮及批准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以避免被認為存在利益衝突。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被視為於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及放棄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

與湖南樂影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5年3月28日，樂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與湖南樂影訂立業務合作框架協議(「業務合作框架協議」)，據此，湖南樂影將向樂華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提供綜藝節目製作及管理服務。與湖南樂影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5年3月28日刊發的公告。

由於有關該交易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參考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按年計預期超過0.1%惟少於5%，有關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將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杜華女士及孫一丁先生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已就考慮及批准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及其項下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以避免利益衝突之嫌。非執行董事孟鈞先生自願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杜華女士及孫一丁先生除外)被視為於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及其項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及概無董事(杜華女士、孫一丁先生及孟鈞先生除外)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於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同(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為訂約方)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好/淡倉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¹⁾
杜華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²⁾	好倉	376,350,000	43.17%
	配偶權益 ⁽³⁾		24,825,000	2.85%
	其他 ⁽⁴⁾		41,322,000	4.74%
孫一丁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⁵⁾	好倉	24,825,000	2.85%
	配偶權益 ⁽³⁾		376,350,000	43.17%
	其他 ⁽⁶⁾		41,322,000	4.74%
孫樂先生	實益擁有人 ⁽⁷⁾	好倉	3,225,000	0.37%

附註：

- (1) 「佔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下披露的百分比數字乃根據871,881,000股股份(即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包括庫存股份)總數)計算得出。
- (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DING GUOHUA LIMITED直接持有376,350,000股股份。DING GUOHUA LIMITED分別由HuaDingGuo Limited(由杜女士全資擁有的實體)及Xihaha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由杜女士通過信託控制的實體)擁有80%及2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杜女士被視為於DING GUOHUA LIMITED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杜女士及孫先生作為配偶同居。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杜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孫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而孫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杜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杜華女士控制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因此，杜女士被當作於本公司合共41,322,000股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QINGDINGDANG LIMITED直接持有24,825,000股股份。QINGDINGDANG LIMITED分別由Dawe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由孫先生通過信託控制的實體)及DingDangQing Limited(由孫先生全資擁有的實體)擁有99%及1%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先生被視為於QINGDINGDANG LIMITED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孫一丁先生控制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因此，孫先生被當作於本公司合共41,322,000股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孫樂先生在有關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向其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3,225,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權證的權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據此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獲得利益，且董事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概無獲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權或債務證券的權利，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深知，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法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¹⁾	權益性質	好／淡倉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²⁾
Interform Construction Supplie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³⁾	好倉	104,547,000	11.99%
SAC Enterprise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³⁾	好倉	104,547,000	11.99%
大麥娛樂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好倉	104,547,000	11.99%
Ali CV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³⁾	好倉	104,547,000	11.99%
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³⁾	好倉	104,547,000	11.99%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³⁾	好倉	104,547,000	11.99%

附註：

- (1) 於2026年1月7日，CMC Sports Investment Limited完成出售其於本公司的股份。因此，CMC Sports Investment Limited連同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CMC Sports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的聯屬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權益少於5%，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不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為免生疑，截至2025年12月31日，該表格並無載有CMC Sports Investment Limited及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CMC Sports Investment Limited直接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的聯屬公司的股東資料。
- (2) 「佔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下披露的百分比數字乃根據871,881,000股股份(即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得出。
- (3) Interform Construction Supplies Limited由SAC Enterprise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AC Enterprises Limited並非由大麥娛樂控股有限公司(Ali CV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由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的非全資子公司)全資擁有。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為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因此，SAC Enterprises Limited、大麥娛樂控股有限公司、Ali CV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及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Interform Construction Supplies Limited直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1年12月10日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讓本集團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的獎勵或回報。根據上市規則的新第17章(於2023年1月1日生效)，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並不構成涉及發行新股份的股份計劃。本公司將根據現有股份計劃的過渡安排遵守上市規則新第17章。

宗旨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的獎勵或回報，特別是(i)鼓勵彼等為本集團的利益而提升其表現及效率；(ii)吸引及挽留其貢獻現時或將會有利於本集團的參與者；及(iii)鼓勵彼等加強團隊成員之間的合作及溝通，以促進本集團發展。

獎勵類型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規定獎勵受限制股份單位、直至歸屬前本公司可沒收或購回的已發行股份(「受限制股份」)，及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或權利(統稱「獎勵」)。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在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下(包括董事會正式授權的任何委員會或人士)可酌情邀請屬於下列任何類別合資格參與者的任何人士(「合資格參與者」)接納獎勵以認購股份：

- (i) 達到所需年資及表現級別及／或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不時釐定的指標的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或受控制聯屬公司或彼等指定的實體的全職行政人員、高級職員、管理人員或僱員；
- (ii)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或受控制聯屬公司或彼等指定的實體的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
- (iii) 任何顧問、專業顧問、經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資企業夥伴、戰略夥伴、服務供應商或首席執行官全權酌情認為已經或將會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第三方。

最高股份數目

除非董事會另行正式批准，否則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相關股份總數不得超過5,790,000股(未計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或37,500,000股(已計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相當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4.4%。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可授予單一合資格參與者的最高股份數目並無特定限額。

上市前，已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全部37,500,000股股份(已計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5,790,000個發行在外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因此，於上市後，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將不再有其他受限制股份單位可供授出。

董事會報告(續)

表現目標

合資格參與者獲授獎勵後，該參與者或須達致董事會可能訂明的任何表現目標後，相關獎勵才可予歸屬、行使或結算。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代價

已向各承授人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及結算後須支付的價格將為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0.1港元(如本公司與有關承授人訂立的授出要約(「授出函」)所載)。

發行股份的條件

接納授出獎勵要約的合資格參與者不得違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其就獎勵與本公司訂立的任何附屬文件。承授人不得違反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章程文件的任何規定，或以其他方式損害本集團的利益。董事會可全權酌情確定於任何獎勵可予歸屬或結算前必須達到的任何其他表現指標及須達成的任何其他條件。倘未達成本條中上列條件，則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或受限制股份於該等條件未達成當日自動失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歸屬時間表及歸屬期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授出函的條款且在其所載歸屬條件的規限下，授予各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平均分四批歸屬，載列如下：

歸屬日期	將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上市日期起6個月	授予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25%
上市日期起18個月	授予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25%
上市日期起30個月	授予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25%
上市日期起42個月	授予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總數的25%

禁售期

就本公司對其股本證券進行的任何包銷公開發售，承授人在適用發售完成日期後180天期間，未經本公司或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不得直接或間接出售、賣空、借貸、抵押、質押、要約、授出或出售任何購股權或其他合同以購買、購買任何購股權或其他合同以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或轉讓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所購任何股份，或同意參與任何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所購任何股份有關的前述交易。

終止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或董事會可隨時終止運行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在此情況下，將不予進一步授出獎勵，惟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文將繼續有效，惟以前已授出尚未行使的任何獎勵的行使生效屬必須者，或在其他情況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文可能要求者為限。在終止之前授出的尚未行使獎勵，惟在終止時尚未行使、結算或解除，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仍將繼續有效且可予行使或可予解除。

董事會報告(續)

剩餘年期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將於2021年12月10日起計10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除非於股東大會上藉決議案或董事會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終止。截至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6年。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所有相關股份均已配發及發行，並由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及盛石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代名人而設立的以信託方式持有的特殊目的公司)持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股份不獲計入公眾持股量。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由方舟信託及盛石信託組成的信託契據(「信託契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兩項信託將受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管理人**」)管理，並且管理人應擁有全權酌情權釐定承授人是否有權在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之前從任何股份中獲得任何股息。此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信託契據，在承授人(或任何其他人士)完成註冊為持有人之前，釋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不具有任何投票權，並且各自的受託人不得行使任何其以信託方式持有的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除非由管理人委任的授權代表指示。

於報告期間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類別	授出日期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⁶⁾					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及結算後須支付的價格 (港元)	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 ⁽¹⁾⁽⁴⁾ (人民幣元)	
		截至2025年		截至2025年					
		1月1日 發行在外	於報告期間 已授出 ⁽¹⁾	於報告期間 已歸屬 ⁽²⁾	於報告期間 已取消 ⁽³⁾	於報告期間 已失效 ⁽³⁾			12月31日 發行在外
本公司董事									
孫樂先生	2021年12月10日	1,612,500	-	806,250	-	-	806,250	12,449	-
2025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⁵⁾									
	2021年12月10日	562,500	-	487,500	-	-	75,000	1,158	-
	2022年3月4日	1,950,000	-	975,000	-	-	975,000	15,054	-
	2022年12月20日	412,500	-	-	-	-	412,500	6,369	-
其他承授人(不包括2025年董事及四名最高薪酬僱員)									
	2021年12月10日	2,362,500	-	886,875	588,750	-	886,875	13,693	-
	2022年3月4日	9,712,500	-	4,856,250	-	-	4,856,250	74,981	-
	2022年12月20日	2,137,500	-	825,000	487,500	-	825,000	12,738	-
		18,750,000	-	8,836,875	1,076,250	-	8,836,875	136,442	-

附註：

- (1) 由於於報告期間並無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因此於報告期間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並不適用。
- (2) 於報告期間相當於8,836,875股股份的限制股份單位已歸屬於承授人。股份於緊接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2.79港元。

董事會報告(續)

- (3) 於報告期間1,076,25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被取消。除上述被取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外，於報告期間概無其他受限制股份單位被註銷或失效。
- (4) 有關計量有關公允價值時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7。
- (5)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一為執行董事孫樂先生。有關向彼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披露於上表「本公司董事」部分。
- (6) 上表中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已經調整以反映資本化發行。

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五「D.股份激勵計劃」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以了解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更多詳情。

股權掛鈎協議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而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與實體(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若干交易，且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下之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間，我們與之訂立交易的下列各方被視為上市規則項下的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	關連關係
優酷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 (「優酷信息技術」或「優酷」)	優酷信息技術為北京優酷科技有限公司(Alibaba Investment Limited全資擁有的公司)的綜合聯屬實體，北京優酷科技有限公司由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Interform Construction Supplies Limited為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大麥娛樂控股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擁有的子公司。因此，優酷信息技術及Interform Construction Supplies Limited為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同系子公司。因此，優酷信息技術是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Interform Construction Supplies Limited的聯繫人。因此，優酷信息技術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尼斯未來(北京)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尼斯未來」)	尼斯未來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虛擬藝人運營及管理。截至尼斯未來協議日期，尼斯未來由本集團及杜江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杜華女士的兄弟)分別擁有9.5%及57.0%，因此為杜華女士的聯繫人及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因此，尼斯未來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續)

關連人士	關連關係
湖南樂影華億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湖南樂影」)	湖南樂影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綜藝節目製作及管理、活動及市場營銷策劃以及演出管理。湖南樂影為霍爾果斯樂華的全資子公司，而霍爾果斯樂華由執行董事杜華女士及孫一丁先生分別擁有51%及49%權益。因此，湖南樂影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與湖南樂影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深圳市熠起文化有限公司(「深圳熠起」)	深圳熠起為於2020年11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主要從事IP孵化及發掘、IP運營、版權商業化，以及推廣及銷售潮玩及全球藝術家的其他文化產品。深圳熠起為Here Group Ltd(一間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的公司(股票代號：HERE))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深圳熠起持有與華同行的46.55%權益，故為與華同行的主要股東。因此，深圳熠起為本公司於子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下文載列本公司訂立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

與湖南樂影的持續關連交易

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之業務合作框架協議

於2025年3月28日，樂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與湖南樂影訂立業務合作框架協議(「業務合作框架協議」)，據此，湖南樂影將向樂華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提供綜藝節目製作及管理服務。

業務合作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日期： 2025年3月28日

訂約方： (i) 樂華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及
(ii) 湖南樂影

年期： 2025年3月28日至2025年12月31日

訂約方將根據業務合作框架協議規定的原則及在其參數範圍內訂立獨立相關協議，以載列詳細條款，包括委聘詳情、里程碑付款時間表以及訂約方的其他權利及義務。各相關協議的最終條款將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按個別情況及公平合理基準釐定。

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將由2025年3月28日至2025年12月31日，該年期將根據訂約方的磋商及適用法律法規重續不超過三年。

董事會報告(續)

定價政策

樂華有限公司向湖南樂影支付的費用將由訂約方參考多項相關商業因素後經公平磋商釐定，該等因素包括(i)推廣活動的形式及推廣期；(ii)綜藝節目製作的成本及開支；(iii)參演將製作的綜藝節目的簽約藝人人氣；(iv)提供綜藝節目製作及管理服務委聘費的現行市價；(v)相關委聘的質量及影響力；及(vi)相關委聘的工作量及持續時間。釐定委聘費的上述因素不得高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所提出者。

於報告期間的年度上限及實際交易金額

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於報告期間的實際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如下：

	建議年度上限 (人民幣 以千元計)	實際交易金額 (人民幣 以千元計)
與湖南樂影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	15,000	482.9

訂立業務合作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鑑於湖南樂影於中國製作及管理綜藝節目方面已積累的經驗，本集團能夠憑藉與湖南樂影的合作，讓我們的簽約藝人及藝人組合參演各種綜藝節目，進一步拓展我們於泛娛樂行業的業務及提升該等藝人的曝光度。此外，合作預計將為我們帶來更多與業務夥伴建立業務關係的機會(如商業推廣活動)。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乃由本集團於其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有關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亦屬公平合理。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該交易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參考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按年計預期超過0.1%惟少於5%，有關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將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杜華女士及孫一丁先生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已就考慮及批准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及其項下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以避免利益衝突之嫌。非執行董事孟鈞先生自願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杜華女士及孫一丁先生除外)被視為於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及其項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及概無董事(杜華女士、孫一丁先生及孟鈞先生除外)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會報告(續)

與優酷信息技術的持續關連交易

A. 日期為2024年12月5日之業務合作框架協議

於2024年12月5日，樂華有限公司與優酷信息技術訂立與優酷的2025年業務合作框架協議，據此，與優酷的持續關連交易獲得重續，於2025年1月1日開始及將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根據與優酷的2025年業務合作框架協議，樂華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將促使合適的簽約藝人履行與優酷信息技術的相關委聘，包括(但不限於)簽訂代言推廣優酷會員、出演綜藝節目、電影及劇集，以及其他商業活動(「第一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

與優酷的2025年業務合作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日期： 2024年12月5日

訂約方： (i) 樂華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及
(ii) 優酷信息技術。

年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根據與優酷的2025年業務合作框架協議，樂華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將促使合適的簽約藝人履行與優酷信息技術的相關委聘，包括(但不限於)簽訂代言推廣優酷會員、出演綜藝節目、電影及劇集，以及其他商業活動。

訂約方將根據與優酷的2025年業務合作框架協議規定的原則及在其參數範圍內訂立獨立相關協議，以載列詳細條款，包括委聘詳情、推廣費、里程碑付款時間表以及訂約方的其他權利及義務。各相關協議的最終條款將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按個別情況及公平合理基準釐定。

與優酷的2025年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月1日開始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且該年期將根據訂約方的磋商及適用法律法規重續不超過三年。

董事會報告(續)

B. 日期為2025年6月20日之第二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

於2025年6月20日，樂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及優酷信息技術(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屬公司)與優酷訂立第二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據此，(i)樂華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將促使合適的簽約藝人履行與優酷信息技術(或其聯屬公司)的相關委聘，包括(但不限於)簽訂代言推廣優酷會員、出演綜藝節目、電影及劇集以及其他商業活動，及(ii)優酷信息技術(或其聯屬公司)將向樂華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提供票務代理服務，包括線上及線下票務系統及票務代理服務(「第二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

與優酷的第二份業務合作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日期： 2025年6月20日

訂約方： (i) 樂華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及
(ii) 優酷信息技術(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屬公司)。

年期： 2025年6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根據與優酷的第二份業務合作協議，樂華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子公司)將(a)促使合適的簽約藝人履行與優酷的相關委聘及向優酷購買票務代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簽訂代言推廣優酷會員、出演綜藝節目、電影及劇集以及其他商業活動，並根據協定定價政策向優酷收費；及(b)購買線上及線下票務系統及票務代理服務，並根據相應定價政策向優酷支付有關服務費。

訂約方將根據與優酷的第二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規定的原則及在其參數範圍內訂立獨立相關協議，以載列詳細條款，包括委聘詳情、費用安排、里程碑付款時間表以及訂約方的其他權利及義務。各相關協議的最終條款將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按個別情況及公平合理基準釐定。

與優酷的第二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6月20日開始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且該年期將根據訂約方的磋商及適用法律法規重續不超過三年。

董事會報告(續)

於報告期間的年度上限及實際交易金額

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於報告期間的實際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如下：

	建議年度上限 (人民幣 以千元計)	實際交易金額 (人民幣 以千元計)
促使合適的簽約藝人履行與優酷的相關委聘的收入*	38,000	21,018
支付優酷的票務代理服務	20,000	4,688

附註：

* 按合併基準計算，包括第一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及第二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該性質的交易

定價政策

我們向優酷信息技術收取的費用將由訂約方參考多項相關商業因素後經公平磋商釐定，該等因素包括(i)推廣活動的形式及推廣期；(ii)藝人人氣；(iii)同級別藝人出席相同及類似活動委聘費的現行市價；(iv)相關委聘的質量及影響力；(v)相關委聘的工作量及持續時間；及(vi)本集團將舉辦的活動的類型及規模以及類似活動票務代理服務的可資比較市價。上述定價政策並不優於向其他客戶(為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定價政策。

訂立第二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優酷信息技術為中國領先的互聯網視頻平台之一，對委聘我們的藝人有大量需求。我們的簽約藝人從而可充分受益於優酷的平台資源，並獲得更多曝光率。此外，利用優酷提供的成熟的票務代理系統，本公司舉辦大型活動的效率將會更高，而不會受到不當的技術影響，且本公司管理活動協調及執行的效率將會更高，包括但不限於我們旗下簽約藝人的演唱會。通過與優酷各業務單位的市場合作，我們可進一步提升藝人的知名度及社會影響力，從而為本集團帶來更大價值及擴大我們的品牌影響力。此外，本集團根據現有相關協議向優酷信息技術提供的條款不優於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的條款，且任何一方於優酷與本集團根據第二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進行的交易所收取的費用將參考不低於向其他獨立客戶／供應商所提供者的現行市價釐定，因此，與優酷的有關業務合作具盈利能力，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與優酷的第二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董事會報告(續)

上市規則的涵義

鑑於第一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及第二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的訂約方為優酷及其聯屬公司且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於12個月期間內完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第一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及第二份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相同業務性質的持續關連交易將予以合併。

由於合併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參考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超過0.1%但與優酷的協議項下所有交易的全部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5%，與優酷的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各類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分別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與尼斯未來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4年4月19日，樂華有限公司及尼斯未來就目標業務營運訂立業務合作協議，據此，尼斯未來及其一家全資子公司將獲得樂華有限公司獨家授權，運營及管理樂華有限公司所擁有的A-SOUL及其他虛擬藝人的有關權益(「與尼斯未來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與尼斯未來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於2024年4月19日及7月16日刊發的公告。

由於市況變化及虛擬藝人領域競爭日益激烈，儘管尼斯未來於合作期內付出努力，惟虛擬藝人的整體營運表現未達預期，依舊無法達到合同商業目標，對現有合作模式構成挑戰。因此，董事會重新審視尼斯未來與本集團之間的合作，並認為有必要調整虛擬藝人的運營。於2026年1月30日，樂華有限公司與尼斯未來訂立終止協議，據此，終止與尼斯未來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除非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訂約方另行協定，否則將終止與尼斯未來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及其相應的相關協議項下的所有權利及義務。此外，尼斯未來將繼續負責履行在簽署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前已與第三方訂立但仍未履行的與虛擬藝人相關的任何現有合作協議(如有)，以確保相關合作項目的順利過度及正常繼續。尼斯未來從上述交易中產生的任何收入將全額向我們支付。董事會相信，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不會對A-SOUL的日常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繼續為A-SOUL及其他虛擬藝人挖掘更多市場機會，結合市場反饋，緊跟行業發展，並適時作出調整，為其虛擬藝人的運營營造一個更加穩定及廣闊的環境。

於報告期間的年度上限及實際交易金額

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於報告期間的實際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如下：

	建議年度上限 (人民幣 以千元計)	實際交易金額 (人民幣 以千元計)
與尼斯未來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	21,300	5,914

董事會報告(續)

上市規則的涵義

誠如有關尼斯未來的該等公告所披露，尼斯未來為由本集團及杜江先生(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杜華女士的兄弟)分別擁有9.5%及57.0%的公司。故此，尼斯未來為杜華女士的聯繫人，而尼斯未來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除尼斯未來須將從上述交易中產生的收入匯予本集團外，概無訂約方須根據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向彼此作出任何付款，因此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申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由於與尼斯未來的業務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被終止，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項下的公告規定。

為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執行董事杜華女士及孫一丁先生放棄就考慮及批准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以避免被認為存在利益衝突。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被視為於與尼斯未來的終止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及放棄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

與深圳熠起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5年1月6日，天津壹華(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深圳熠起(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屬公司)及與華同行(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訂立一份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據此，與華同行將與天津壹華合作，就潮玩業務為深圳熠起(及／或其聯屬公司)提供服務及採購若干服務及商品。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經日期為2025年9月29日的補充協議(「**補充協議**」)，連同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統稱「**與深圳熠起的協議**」進一步補充及修訂，據此進一步說明及修訂與業務合作機制有關的詳情。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6年3月26日刊發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基於該公告，與華同行不再分類為上市規則第14A.09條項下的非重大子公司。因此，與深圳熠起(為本公司於子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的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與深圳熠起的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 2025年1月6日，經日期為2025年9月29日的補充協議補充及修訂

訂約方： 天津壹華
深圳熠起(為其本身及代表其聯屬公司)
與華同行

年期： 2025年1月6日至2030年1月5日

根據與深圳熠起的協議，(A)與華同行將(i)就提供本集團旗下簽約藝人參與的推廣服務向深圳熠起(及／或其聯屬公司)收取服務費，(ii)與深圳熠起(及／或其聯屬公司)分攤銷售IP由深圳熠起擁有的WAKUKU哇庫庫潮玩帶來的經濟利益，及(iii)就銷售IP由與華同行擁有的潮玩收取深圳熠起(及／或其聯屬公司)的付款；及(B)與華同行將就深圳熠起提供的服務向深圳熠起(及／或其聯屬公司)支付採購費或服務費，該等服務包括(i)潮玩寄售及市場推廣服務，(ii)線上市場推廣服務，及(iii)與深圳熠起(及／或其聯屬公司)所擁有／獲授權的IP有關的IP設計及生產服務以及潮玩採購。

請參閱本公司於2026年4月17日就上市規則第14A.60條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刊發的公告，以了解與深圳熠起的協議的更多詳情。

董事會報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就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經不時修訂)。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與優酷信息技術、湖南樂影及尼斯未來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i) 於本集團正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惠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規限彼等的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的確認

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以外之核證委聘」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與優酷信息技術、湖南樂影、尼斯未來及深圳熠起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報告。

本公司核數師已向董事會確認載於上市規則第14A.56條的事項，即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

- (i) 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在各重大方面未遵守本集團有關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交易的定價政策；
- (iii) 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規限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iv) 超逾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

關聯方交易

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等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上市規則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及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並在本報告內披露交易。

董事會報告(續)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同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訂立重大合同，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重大合同。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未質押任何其於本公司之股份以作為本公司債務的抵押或作為本公司債務擔保或其他支持的抵押。

管理合同

於報告期間，除董事服務合同外，概無訂立或存有關於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同。

慈善捐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及其他捐款。

重大法律訴訟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44條，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須就彼等於履行職責過程中的任何行動或沒有行動而可能產生之任何責任、訴訟、法律程序、申索、要求、成本、損失或開支(包括法律開支)(因個人自身實際欺詐或故意失責而產生之責任(倘有)除外)通過本公司資產獲得彌償及擔保。

本公司已投購董事責任保險，以就董事可能因其實際或遭指控的不當行為所引致的任何損失向彼等提供保障。

本公司向實體提供墊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實體提供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遵守披露規定的墊款。

董事會報告(續)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報告第89至103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至少25.0%（聯交所批准及上市規則准許的規定最低公眾持股百分比）。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相關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要求，並已作出足夠的披露。

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董事會於2024年12月5日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出現之空缺。董事會已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自2025年6月20日起生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本公司核數師概無其他變動。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杜華女士

香港，2026年3月26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實踐良好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股東權益。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戰略及文化

我們為中國知名的藝人管理公司。自我們於2009年成立以來，我們已經將公司打造成為包括(i)藝人管理、(ii)音樂IP製作及運營、(iii) IP運營業務以及(iv)潮玩經營四大互補業務在內的文化娛樂平台。

消費者對高質量娛樂的需求不斷擴大，人們越來越關注成名藝人，而娛樂業多年以來圍繞成名藝人不斷發展。現在成名藝人不再局限於自身原本擅長的一個獨特領域。彼等出演多項娛樂內容，包括音樂、綜藝節目、劇集及電影等。此外，成名藝人通過代言及商業宣傳活動，幫助企業客戶提高其產品或服務的市場認知度。作為專業的藝人管理公司，我們安排簽約藝人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協助簽約藝人捕捉商機及發展其事業。我們的業務涵蓋從藝人培訓、藝人運營到藝人宣傳的整個藝人管理產業價值鏈。我們豐富的行業專業知識，為我們抓住機遇打下基礎，助力我們引領中國藝人管理市場。

自我們成立以來，承擔企業社會責任一直是我們的核心價值和長期發展的基石。創造積極的社會影響已經成為我們企業文化的一部分，並幫助我們樹立起正面的品牌形象。受我們企業文化影響，我們的簽約藝人亦擁有高度的社會責任感，通過演藝事業為公眾傳遞積極向上的正能量。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行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並提高董事會對本公司全體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本公司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並未區分且均由杜華女士擔任。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一貫的領導，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及高效。董事會認為當前的安排無損權力與權限的平衡，且此架構可令本公司迅速且有效地作出決策並予以執行。董事會將繼續因應本集團的整體情況適時檢討及考慮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的分工。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其董事及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已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各董事均已確認其於報告期間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杜華女士⁽¹⁾(*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孫一丁先生⁽¹⁾

孫樂先生

非執行董事

孟鈞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輝先生

呂濤先生

黃九嶺先生

附註：

(1) 杜女士及孫先生作為配偶同居。

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除上文及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項下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

杜華女士目前擔任董事長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由於杜女士為本集團創始人，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日常運營，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一貫的領導，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及高效。董事會認為當前的安排無損權力與權限的平衡，且此架構可令本公司迅速且有效地作出決策並予以執行。董事會將繼續因應本集團的整體情況適時檢討及考慮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的分工。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的獨立性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項下的守則條文第B.1.4條，董事會已制定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及意見，具體而言，(i)獨立非執行董事應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i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責。此外，董事可獲外部獨立專業人士提供意見，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未來，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該機制的實施及成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憑藉其獨立的判斷在董事會中擔當重要角色，及其觀點對董事會的決定產生重要的作用。彼等是在財務會計及財務管理等領域具有豐富經驗的專業人士。彼等豐富的經驗對提升董事會的決策能力及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及均衡發展作出了重要的貢獻。具體而言，彼等對本公司的策略、表現及控制事項提供了公正的觀點及意見並帶頭解決所發生的潛在利益衝突。董事會認為，其公開及辯論的文化尤其能促進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董事會作出有效貢獻，並確保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形成建設性的關係。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2)條及第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且至少其中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之因素確認彼之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經驗、技能、專業知識及背景方面的多元化及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的獨立性評估指引。董事會認為彼等均為獨立。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責任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察本公司，並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定及表現並共同負責通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董事會的主要權力及職能包括但不限於召開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提呈報告、落實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確定本集團營運計劃及投資方案、確定本集團年度財務預算及決算、確定本集團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集團溢利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以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及職能。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各方面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以確保其高效及有效運作。董事會須遵照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客觀地作出決定。

董事會保留其關於本公司政策事項、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及其他重大經營事項的所有重大事項的決定權。轉授有關執行董事會決定、指導及協調本集團日常運營及本公司的管理職責予本公司管理層。董事會及管理層根據各項內部控制及制衡機制明確界定彼等的授權及職責。倘董事會轉授事宜會嚴重阻礙或降低董事會整體履行職責的能力，則不得向董事委員會、執行董事或管理層轉授有關事宜。

本公司已為董事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使彼等不因針對彼等的可能法律訴訟而蒙受損失。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負責為董事安排合適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

董事應緊貼監管發展及變化，以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對董事會的貢獻保持知情且相關。

董事確認彼等已就董事培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全體董事已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自身的知識及技能。於報告期間，全體董事均參加本公司法律顧問就董事於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下的職責、責任及義務舉行的培訓會。於報告期間，董事亦參加以下專業發展活動：

董事姓名	所參與的持續專業發展(附註)
執行董事	
杜華女士	(a)及(b)
孫一丁先生	(a)及(b)
孫樂先生	(a)及(b)
非執行董事	
孟鈞先生	(a)及(b)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輝先生	(a)及(b)
呂濤先生	(a)及(b)
黃九嶺先生	(a)及(b)

附註：

- (a) 參加Cooley HK及/或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提供且與本公司業務相關的培訓及反貪污培訓。
- (b) 閱讀與多種議題(包括企業管治事宜、董事職責、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相關的材料。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自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及其後將續任，直至執行董事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按服務合同載列的其他方式予以終止。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任期分別自上市日期或2025年6月20日起為期一年，及其後將續任，直至按相關委任函規定的若干情況下予以終止。根據其各自的委任函，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固定董事袍金，而非執行董事則無權收取任何酬金。

董事的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值的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續)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26.4條，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在任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惟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因此，杜華女士、孫一丁先生及孫樂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的董事詳情，將載於將在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及寄發予需要印刷本的股東的通函中。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流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並就委任或重選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除為審閱及批准本集團全年及中期業績而召開的會議外，董事會應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經營及財務表現。每年應舉行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董事可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參加會議。董事會定期會議須提前至少十四天向全體董事發出通知。對於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將發出合理通知。

於報告期間，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董事任期內已出席／舉行會議的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杜華女士	4/4	1/1
孫一丁先生	4/4	1/1
孫樂先生	4/4	1/1
非執行董事		
孟鈞先生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輝先生	4/4	1/1
呂濤先生	4/4	1/1
黃九嶺先生	4/4	1/1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董事委員會成立之時均已訂明書面職權範圍，以明確其權力及職責。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合規事宜、會計政策、財務報告程序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監督內部審計系統的實施情況；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或更換提出意見；及保持內部審計部門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溝通。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范輝先生、呂濤先生及黃九嶺先生)組成。委員會主席范輝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第3.21條所規定的合適資格。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於會上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評估本公司核數師的委任，並認為本公司已遵守所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已對各項重大內控制度進行審閱，包括本集團於2025年的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審核委員會滿意內部控制機制於其經營中的成效及充足性。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項下守則條文第D.3.3(e)(i)條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每年必須與本公司核數師會晤至少兩次。審核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外聘核數師會晤兩次。下文為各成員於有關時間的出席情況：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所舉行會議次數
范輝先生(主席)	2/2
呂濤先生	2/2
黃九嶺先生	2/2

企業管治報告(續)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i)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政策和結構，以及為制定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和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決定委派的責任、個別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或就此類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i)確保與業績相關的薪酬要素在執行董事的薪酬總額中佔相當大的比例，並旨在使執行董事的利益與股東的利益相一致，並激勵我們的董事發揮出最高工作水平；及(iv)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由一位執行董事(即孫一丁先生)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呂濤先生及黃九嶺先生)組成。呂濤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下文為各成員於有關時間的出席情況：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所舉行會議次數
呂濤先生(主席)	1/1
孫一丁先生	1/1
黃九嶺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建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由一位執行董事(即杜女士)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范輝先生及呂濤先生)組成。杜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推薦人選以委任加入董事會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多元化政策，基於用人唯才的原則按客觀標準考慮人選並適度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董事會多元化將從多個方面進行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及專業技能及／或資格、知識、服務年期及就董事職務投入的時間。本公司亦將計及與其本身業務模式及不時的具體需求有關的因素。最終決定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考慮所挑選的人選將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在物色及甄選合適的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將適當考慮人選的品格、資質、經驗、獨立性(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以及董事會多元化層面，然後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於會上檢討(其中包括)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定彼等的資格，並討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請參閱本企業管治報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分節項下的相關披露。下文為各成員於有關時間的出席情況：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所舉行會議次數
杜華女士(主席)	1/1
呂濤先生	1/1
范輝先生	1/1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知悉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並已將企業管治職責授予審核委員會，其中包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於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及工作場所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及工作場所多元化政策(「**多元化政策**」)，以維持穩健的企業管治架構並實現可持續及平衡的企業發展。多元化政策載列甄選董事會候選人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考慮所挑選的人選將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

董事擁有均衡多元的知識及技能，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宣傳及營銷、內容開發、投資及融資、會計及財務管理。彼等於不同主修科目獲得學位，包括工商管理、國際新聞、市場營銷、會計、商業經濟及統計。我們擁有三位來自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超過三分之一。董事會包含擁有不同背景及經驗年齡介乎44歲至60歲的男性及女性董事，證明多元化政策的推行十分成功。本公司目前有一名女性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本公司將致力於董事會維持至少一名女性代表，並於物色到合適人選時把握機會逐步提高女性成員比例。本公司亦計劃在招聘中高級職位時促進性別多元化，因此本公司將有一批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及潛在的董事會繼任者。目前，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足夠多元。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續)

除董事會內部多元化外，本公司亦認識到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並已經及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各個層面(包括於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員工(不包括高級管理層)層面)推動性別多元化。於2025年12月31日，誠如本報告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所載，於本集團231名僱員(包括高級管理層)中，男性僱員及女性僱員的比例分別為22.5%及77.5%。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在性別方面足夠多元。本公司致力於營造公平、公正、平等及多元化的招聘及工作環境。報告期間員工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有關資料載於本報告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核數師薪酬

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薪酬為人民幣1,831,000元，就核數師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的非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薪酬為零。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為張文勝先生及歐啟賢先生。

張文勝先生亦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歐啟賢先生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企業秘書服務供應商)的上市公司秘書部助理經理。

歐啟賢先生於本公司的主要企業聯繫人為張文勝先生。張文勝先生及歐啟賢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6年3月26日刊發的公告，鍾明輝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張文勝先生及鍾明輝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於報告期間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董事就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核數師就其對綜合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於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項下第D.2段的要求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促進有效及高效運營，合理確保財務報告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保障本集團資產。董事會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企業管治報告(續)

運營風險管理

我們的業務運營面臨各種風險，如日常運營管理、財務報告及記錄、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及中國監管環境變動。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以了解有關我們面臨的各種風險的披露詳情。

由於風險管理對我們的增長及成功至關重要，我們已實施我們認為適合我們業務運營的詳細政策和程序。為監督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的持續實施，我們已經並將在我們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採取強有力的措施，例如財務報告、人力資源、知識產權及信息系統。我們致力建立及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方法，嚴格遵守法律及合規規定，以促進業務增長。

監管合規風險管理

我們須遵守多個司法管轄區的不斷變化的監管規定，包括就我們於多個司法管轄區的業務營運取得及重續若干牌照、許可證、批文及證書的規定。為有效管理我們對適用於我們業務的法律及法規的持續遵守，我們已實施若干內部控制措施。

我們的法律團隊負責定期關注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政府機關頒佈的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變動，以確保我們取得經營業務所需的牌照且我們對適用規定有最新了解。彼等亦定期檢討我們的牌照及許可證的狀況，並將即將到期的牌照及許可證續期。

為應對近日監管發展，我們已通過採取以下措施進一步改善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

- 我們已採納合規管理政策，據此，合規團隊負責識別、評估及控制合規風險，亦監督我們的日常營運及僱員行為。
- 我們的內部團隊亦攜手合作，協助簽約藝人及其相關實體了解最新的法規。
- 我們已採納內部控制政策以管理藝人薪酬金額及監督薪酬成本比率。我們要求藝人運營團隊對我們製作、投資或簽約藝人參與的電影、劇集及綜藝節目的藝人薪酬金額及相應的薪酬成本比率進行評估及審查，並及時向管理層報告異常情況。
- 我們向高級管理層提供有關上市規則、披露管理、企業管治、法律、法規及政策變動方面的培訓。我們亦向僱員提供有關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的培訓，並向所有僱員告知法律法規的變動，包括中國娛樂行業的近期監管發展。
- 我們亦向我們的簽約藝人提供有關監管變動的相關材料及培訓，並於必要時監督彼等的行為。
- 我們致力於根據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的變動不斷改善我們的內部政策，以更好地管理任何監管合規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續)

財務報告風險管理

我們已實施一系列與財務報告風險管理相關的會計政策，例如財務報告管理政策、財務報表編製政策、資金管理政策以及財務章管理政策。我們已設計並維持一致的會計政策實施程序，我們的財務部門根據該程序審查我們的管理賬目。

知識產權風險管理

我們致力於建立及維護知識產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並防止因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而導致的責任。我們的法律團隊負責審批合同及保護我們的合法權利，包括知識產權。我們的法律團隊亦牽頭確保及時就商標、版權及專利註冊向主管部門作出所有必要申請或備案，且我們的知識產權受相關法律及法規保護。

人力資源風險管理、反貪污及舉報政策

我們為僱員安排培訓課程，以增加彼等對我們內部政策的了解。我們已制定僱員手冊，並已派發予全體僱員。該等文件載有有關反貪污、職業道德、保密、表現評估及工作場所安全等事宜的內部規則及指引。

我們亦已落實反貪污及反賄賂政策，以防止出現任何貪污行為。該政策說明潛在的貪污行為及我們的反貪污措施。具體而言，該政策明確禁止員工進行或接受非法或不當付款。我們亦設有舉報政策及措施。我們向員工開放內部舉報渠道以供其提出疑慮及匿名舉報任何違規事件及行為，包括賄賂及貪污。我們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政策的執行，我們培訓新員工以協助彼等熟悉政策。此外，我們設有一項反洗黑錢政策，其中規定防止洗黑錢活動的措施。董事會負責審議及採納公司的反洗黑錢措施，並指定人員落實措施。董事會亦將指定反洗黑錢工作組，負責識別業務運營過程中可能出現的洗黑錢風險，並及時向管理層報告。該工作組亦負責調查發現的任何洗黑錢活動。此外，其將與其他內部團隊協調，以監督交易並將任何可疑情況向有關當局報告。

藝人品德風險管理

於業務運營過程中，我們針對不時變化的監管環境制定並採取全面的內部措施及政策以甄選及監督簽約藝人的行為。該等措施包括：

- 在與藝人簽訂藝人管理合同前，我們將對藝人進行背景調查。
- 我們與客戶的合同規定客戶不得為簽約藝人安排任何違反法律、法規、公共秩序及／或習俗的作品，亦不會安排任何會侵犯藝人名譽、隱私及涉及有爭議政治立場的作品。
- 藝人推廣團隊的職責為監督簽約藝人的輿論導向並對藝人向公眾傳達的信息及公眾形象提出適當建議，包括在其微博賬戶及其他社交媒體賬戶上發佈的內容。
- 我們為簽約藝人仔細選擇商業項目，並審查我們與客戶訂立的合同，以確保有關合同並無包含任何通知所禁止的內容（例如旨在煽動粉絲非理性消費的內容）。

企業管治報告(續)

- 我們於藝人管理合同及訓練生合同中亦設有道德條款，有關條款禁止彼等作出任何非法或不道德行為，倘簽約藝人或訓練生作出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產生負面影響的不當行為，我們可以終止合同。
- 我們在微博上為簽約藝人的粉絲建立官方社交媒體賬號，使我們能向粉絲傳達監管變化並協助彼等於互聯網上以負責任的方式行事。
- 我們密切關注並定期查閱相關行政主管部門發佈的公告或其他刊物，以及中國演出行業協會發佈的「警示名單」。
- 我們不時向每位簽約藝人或其相關實體傳閱有關娛樂業的最新法律、法規及政策(包括個人言行、限薪令及稅務管理)。例如，就稅務管理而言，當彼等有稅務相關問題時，我們會為彼等提供建議，並不時詢問藝人及其相關實體的稅務合規情況，提醒彼等履行納稅義務。

內幕消息

我們已制定適當的內部控制程序及指引，避免內幕消息因處理不慎而可能構成內幕交易或違反任何其他法定責任。在任何時候，僅限相關人員(即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並按情況需要方能獲取內幕消息，直至內幕消息根據適用法例及法規予以披露或發佈。掌握潛在內幕消息及／或內幕消息的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需採取合理措施，確保制定足夠保障措施以保證對內幕消息的嚴格保密，並確保接收者明白自身有責任就消息保密。

為確保各項舉報得到足夠的關注，本公司設立了通報機制以處理及討論關於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內部控制或其他事項的內部舉報。重大內部控制缺陷或舉報問題將提交至審核委員會以便進行公平及獨立的調查並採取跟進行動。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成效

董事會負責制定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並檢討其成效，亦負責每年檢討本集團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以確保現行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屬充足。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促進有效及高效運營、確保財務申報可靠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股東的權益。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主要專注於(i)財務報告風險管理；(ii)資訊系統風險管理；(iii)人力資源風險管理；及(iv)其他一般風險管理。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以及監督彼等設計、執行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本公司已成立關連交易工作組(由來自財務部、內控部、投資者關係部及法務部的重要成員組成)，該工作組負責監察相關關連交易，包括該等交易是否遵守相關上市規則，及檢討持續合規情況，如年度上限及定價政策的公平性，並定期更新關連人士名單。

本集團亦設有內部審計職能，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進行客觀評估並至少按年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有關結果。

企業管治報告(續)

我們透過管理層、風險管理系統中的業務單位、本集團審計及檢查團隊、外聘核數師、外部合規顧問及法律顧問等渠道評估及核查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以完善風險應對措施。

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成效，並將繼續監察及按年檢討營運效率。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董事會尤其認為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質及經驗、培訓項目及預算等均屬足夠。董事會認為，基於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執行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結果，重大風險控制方面並無存在任何缺失或任何弱項，且現有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為有效及足夠，涵蓋本集團的現有業務，並將隨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繼續進行優化。

股息政策

是否派付股息的決定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將主要取決於財務業績、現金流量、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開支計劃、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我們並無預先釐定股息派息率。我們將根據財務狀況及現行經濟環境評估我們的股息政策。

本公司可不時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以任何貨幣向股東宣派股息，惟所宣派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惟在任何情況下，倘派付股息將導致本公司無法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則不得派付股息。我們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據此，股息可自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惟本公司須符合開曼公司法所載的償付能力測試。董事會亦可不時派付其認為就本公司利潤而言屬合理的中期股息，以及按其認為適當的金額及日期就任何類別股份派付特別股息。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將以何種形式派付股息。

由於我們為控股公司，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能力亦將取決於我們能否從子公司(包括我們的中國公司)收取股息。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從根據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純利中派付，而中國會計原則與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公認會計原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多方面存在差異。中國法律亦規定，外商投資企業須將其部分純利撥作法定儲備，而有關儲備不可用作派發現金股息。倘子公司產生債務或虧損，或根據我們或其子公司日後可能訂立的銀行信貸融資或其他協議的任何限制性契約，來自子公司的分派亦可能受到限制。

企業管治報告(續)

章程文件變動

於報告期間，概無對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更改。

與股東的溝通

本集團深諳保護股東權益及與其進行有效溝通的重要性。本集團相信定期與股東溝通是一個雙向的過程，並竭力確保資料披露的質量及有效性、維持與股東的定期對話及認真聆聽來自股東的意見與反饋。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以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雙向關係及溝通，並設有本公司網站(<https://www.yuehuamusic.com/>)，當中載有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閱覽。本公司已設立以下多個途徑與股東溝通：

- (i) 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等企業通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yuehuamusic.com/>可供瀏覽；
- (ii) 定期透過聯交所作出公告，並將公告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 (iii) 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yuehuamusic.com/>提供企業資料；
- (iv) 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為股東提供平台，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反映意見及交流意見；及
- (v)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可為股東提供股份過戶登記、股息派付及相關事宜的服務。

於報告期間，我們透過實體或線上投資者會議、路演及反向路演與約100名基金經理及分析員進行溝通。本公司代表(包括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首席財務官及投資者關係主管)介紹了行業的發展及趨勢及向投資者提供有關我們經營狀況、策略規劃和未來展望的最新資料。我們的管理層已採取行動跟進處理投資者提出的任何意見。

本公司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於報告期間的實施情況及成效。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股東通訊政策有利於股東進行充分溝通並認為該政策行之有效並屬充足。

企業管治報告(續)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股東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會溝通的機會。本公司將每年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之外的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有權召集股東大會，且在股東要求下，應立刻著手召集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要求是指在提交要求之日，持有不少於在該日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已發行股份所附表決權(按每股一票基準)的10%的一名或多名股東的要求。股東要求必須說明會議的目的以及將予加入會議議程的決議案，股東要求必須由請求人簽署並存放在本公司香港主要辦事處(或倘本公司停止擁有主要辦事處，則存放在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該要求可由多份格式類似的文件組成，每份文件均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倘概無董事於股東要求提交之日或倘董事未於股東要求提交之日後21日內及時著手召集將在額外21日內召開的股東大會，請求人或代表全部請求人總表決權半數以上的任何請求人可以自行召開股東大會，惟通過該方式召集的任何大會須於不遲於前述21日期限到期後三個月屆滿當日舉行。請求人召集前述股東大會的方式，應盡可能與董事召集股東大會的方式一致。

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以供考慮，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有關大會議決。有關要求及程序載於上文。至於提名人士參選董事，有關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就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而言，股東可將書面查詢寄至本公司，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創遠路28號院1號樓6層6006室(收件人：投資者關係部)。

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本公司將安排指定人員及時回覆相關書面查詢。

獨立核數師報告



SHINEWING (HK) CPA Limited
17/F, Chubb Tower, Windsor House,
311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致乐华娱乐集团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乐华娱乐集团(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09至19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適用於審計公眾利益實體綜合財務報表的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是關於藝人管理服務的收入確認。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藝人管理服務的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9(a)及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收入主要源自提供藝人管理服務，金額約為人民幣748.5百萬元，佔貴集團年內總收入約82.5%。

貴集團通過安排旗下藝人參加各類商業活動(包括代言、業務推廣活動及商業表演)以及娛樂內容服務(如出演電影、劇集及綜藝節目)向客戶提供藝人管理服務。

在固定代言合同期內或電影、劇集及綜藝節目約定的製作期內提供有關服務時或在藝人出席有關活動及表演的時間點確認收入。

我們關注此方面是由於藝人管理服務產生的收入金額重大及審核此方面時花費大量審核資源。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關於藝人管理服務收入確認的程序包括：

- 我們了解管理層就藝人管理服務收入確認所用的內部控制及流程以及通過考慮估計的不確定性程度、複雜性及主觀性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我們就貴集團所提供藝人管理服務的收入確認抽樣了解、評價及測試內部控制；
- 我們抽樣獲取貴集團與客戶之間的藝人管理服務合同並基於服務合同的關鍵條款及條件評估貴集團收入確認政策的適當性，包括識別履約義務及轉移服務控制權的時間，當中已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及
- 我們透過(i)評估相關合同的關鍵條款及條件；(ii)檢查媒體及新聞報道以證明發生商業活動及娛樂內容服務；(iii)審查客戶結算；及(iv)重新計算收入金額抽樣測試收入交易，以評估所確認收入的準確性及確認是否於適當的財務期間作出。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我們的協定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 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規劃並執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作為對 貴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並審閱為集團審計所執行的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關志峰。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關志峰

執業證書編號：P06614

香港

2026年3月26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906,972	764,538
營業成本		(683,782)	(608,487)
毛利		223,190	156,051
銷售及營銷開支		(61,495)	(59,039)
日常及行政開支		(82,504)	(94,14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6,958)	2,814
其他收入	9	3,098	19,920
其他收益淨額	10	9,139	29,042
營業利潤		84,470	54,641
財務收入	12	20,552	29,406
財務成本	12	(2,991)	(11,760)
財務收入淨額		17,561	17,646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	20	(5,978)	(2,044)
所得稅前利潤		96,053	70,243
所得稅開支	13	(24,212)	(25,926)
年內利潤	8	71,841	44,317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i>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貨幣換算差額		2,569	(6,882)
<i>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貨幣換算差額		(8,880)	(11,939)
年內其他綜合開支淨額		(6,311)	(18,821)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65,530	25,496
歸屬於以下人士的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4,168	46,942
非控制性權益		7,673	(2,625)
		71,841	44,317
歸屬於以下人士的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7,978	28,414
— 非控制性權益		7,552	(2,918)
		65,530	25,496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基本	15	0.08	0.06
攤薄		0.08	0.0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547,104	561,024
使用權資產	18	2,981	1,960
投資性房地產	17	49,742	64,312
無形資產	19	2,834	21,913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20	574	8,9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148,414	129,413
其他應收款項	26	20,666	17,2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	8,013	4,339
		780,328	809,120
流動資產			
存貨	24	25,357	6,958
貿易應收款項	25	107,825	71,91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38,053	58,838
其他資產	21	30,709	23,1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247,457	244,653
受限制現金	27	–	12,300
定期存款	27	443,592	436,1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323,228	386,063
		1,216,221	1,240,006
總資產			
		1,996,549	2,049,126
權益			
股本	28	587	587
儲備	29	1,403,886	1,393,5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權益		17,251	446
		1,404,473	1,394,122
權益總額			
		1,421,724	1,394,568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1	–	91,492
合同負債		–	6,667
租賃負債	18	1,241	576
遞延稅項負債	30	2,243	553
		3,484	99,288
流動負債			
借款	31	58,426	70,831
貿易應付款項	32	243,409	202,6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3	63,486	50,224
合同負債		161,663	184,019
當期所得稅負債		42,073	46,457
租賃負債	18	2,284	1,087
		571,341	555,270
總負債		574,825	654,558
權益及負債總額		1,996,549	2,049,126

第109至194頁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26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杜華
執行董事

張文勝
首席財務官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制性 權益	總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587	1,418,525	(5,789)	(2,312,123)	2,292,922	1,394,122	446	1,394,568
年內利潤	-	-	-	-	64,168	64,168	7,673	71,841
貨幣換算差額	-	-	-	(6,190)	-	(6,190)	(121)	(6,311)
年內綜合(開支)/收益總額	-	-	-	(6,190)	64,168	57,978	7,552	65,530
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38	-	-	20,149	-	20,149	-	20,149
購買庫存股份	-	-	(69,239)	-	-	(69,239)	-	(69,239)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發行股份	-	93	1	-	-	94	-	94
就一家新子公司的股東出資	-	-	-	1,369	-	1,369	9,253	10,622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93	(69,238)	21,518	-	(47,627)	9,253	(38,374)
於2025年12月31日	587	1,418,618	(75,027)	(2,296,795)	2,357,090	1,404,473	17,251	1,421,724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制性 權益	總計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87	1,418,444	(3)	(2,344,927)	2,245,980	1,320,081	3,064	1,323,145
年內虧損		-	-	-	-	46,942	46,942	(2,625)	44,317
貨幣換算差額		-	-	-	(18,528)	-	(18,528)	(293)	(18,821)
年內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	-	-	(18,528)	46,942	28,414	(2,918)	25,496
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38	-	-	-	51,332	-	51,332	-	51,332
購買庫存股份		-	-	(5,787)	-	-	(5,787)	-	(5,787)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發行股份		-	81	1	-	-	82	-	82
就一家新子公司的股東出資		-	-	-	-	-	-	300	300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81	(5,786)	51,332	-	45,627	300	45,927
於2024年12月31日		587	1,418,525	(5,789)	(2,312,123)	2,292,922	1,394,122	446	1,394,568

第116至194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4(a)	143,178	191,266
已付所得稅		(30,580)	(21,220)
經營活動現金淨額		112,598	170,046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就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付款		(866,151)	(431,930)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		(144,452)	(248,078)
購買其他資產		(8,284)	(23,151)
向第三方墊付貸款		(1,661)	(1,016)
購買無形資產		(114)	(27,426)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所得款項		844,208	–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14,104	107,413
已收銀行存款的利息		12,968	22,317
來自給予第三方的貸款還款		1,383	455
就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付款		(400)	–
註銷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所得款項		2,792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11	87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81)	(60,255)
處置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所得款項		–	309,293
提取短期銀行存款		–	95,453
其他		–	2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9,377)	(256,029)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就一家新子公司的股東出資		10,622	300
受限制現金獲解除		12,300	–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發行股份		94	82
償還銀行借款		(103,070)	(103,844)
支付股份購回		(69,239)	(5,787)
已付借款利息		(2,925)	(10,883)
支付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		(834)	(6,19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53,052)	(126,3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6,063	613,37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6,996	(14,99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3,228	386,0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乐华娱乐集团(「本公司」)於2021年6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2023年1月19日，本公司完成其股份首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大韓民國(「韓國」)從事藝人管理、音樂IP製作及運營以及IP運營業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DING GUOHUA LIMITED，該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杜華女士(「杜女士」或「控股股東」)。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下文列載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除另有說明外，有關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列報的所有年份。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要求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5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編製基準(續)

(a)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經修訂準則。採納經修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b) 尚未獲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下列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並無獲本集團提早採納。該等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的修訂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²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有關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規定，並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了在損益表中呈列特定類別和定義小計的新要求；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由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並改善於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匯總及分解。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已作出輕微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董事現正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但尚未能指出有關採納是否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 合併入賬及權益會計法的原則

2.2.1 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實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通過其主導實體業務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實體。子公司於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合併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子公司的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制性權益分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

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本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子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保持一致。

2.2.2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本集團一般持有其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權益會計法入賬，初始時按成本確認。

2.2.3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內確認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當本集團分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相當於或超出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其已經產生責任或代表另一家實體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以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保持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 合併入賬及權益會計法的原則(續)

2.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子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的成本。本公司基於已收及應收股息將子公司的業績入賬。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間子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或如獨立財務報表中投資的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中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收到於子公司投資的股息後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出內部呈報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由作出戰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擔任。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列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以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該等子公司視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境內，本集團已確定人民幣為其列報貨幣，並以人民幣列報綜合財務報表(除非另有說明)。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交易產生的匯兌收益及損失一般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4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續)

影響損益的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損失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內按淨額基準列報。

重新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報貨幣不同的外國業務(均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列報的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永久業權土地除外)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歸於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量項目成本的情況下，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的資產(倘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扣除。

折舊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倘有租賃物業裝修，則按較短租期)使用直線法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永久業權土地除外)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分攤如下：

樓宇	40年
傢俬及辦公設備	3至5年
計算機設備	3至5年
汽車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估計可使用年期及餘下租期的較短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於適當時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實時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8)。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2.6 投資性房地產

為賺取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者兩者兼有而持有，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的房地產，分類為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倘有)入賬。

本集團的投資性房地產包括建築物及永久業權土地。建築物折舊採用直線法計提，以將投資性房地產的成本在其預計使用壽命40年內核銷。永久業權土地不予折舊。如投資性房地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其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只有在與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後續開支才會從該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所有其他修理及維護成本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在收益表列為開支。

如投資性房地產成為業主自用，則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其於重新分類日期的賬面值成為其就會計用途的成本。

2.7 無形資產

(a) 軟件

所收購的計算機軟件許可按收購及使特定軟件達致用途所產生的成本為基準撥充資本。該等成本於其5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採用直線法攤銷。

(b) 音樂IP

本集團就獲第三方許可的音樂內容收購音樂IP，而該等收購版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列賬。根據本集團預計使用壽命及預計經濟收益模型，於許可期(即一般為5至10年)內採用直線法，其成本計入本集團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營業成本」。本集團視音樂IP的許可期間為其可使用年期的最佳估計，由於音樂IP主要自整個許可期間平均派發的分許可產生收入，預期未來經濟利益將於該期間由本集團使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7 無形資產(續)

(c) 虛擬藝人版權

本集團向第三方獲取虛擬藝人的特許使用知識產權，所獲取的該等特許使用知識產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呈列。有關成本按其未來經濟利益的可使用年期預計將由本集團耗用的模式(即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一般為三年)於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的「營業成本」項下列為支出。

2.8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時，會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按該金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回收金額為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

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單獨識別的現金流入(為大部分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的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位)歸類。

2.9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下列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包括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予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當收取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c)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加(倘屬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購買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攤銷成本：

- 攤銷成本：倘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非對沖關係一部分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時於損益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直接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減值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所有股本投資隨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將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則終止確認投資後，概無後續重新分類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至損益。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有關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倘適用)。

(d) 減值

本集團以下類型的金融資產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受限制現金
- 貿易應收款項
-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受限制現金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原因為已存入至擁有良好信用評級的高質素金融及其他機構。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其規定從應收款項的初始確認開始確認預期存續期虧損。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倘一項應收款項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減值。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減幅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改善)有客觀聯繫，則在損益內確認撥回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金融資產(續)

(e)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

於考慮終止確認時，若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本集團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i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轉移，且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iii)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惟承擔將現金流量支付予最終收款方的合同義務，滿足終止確認現金流量轉移的條件(「轉移」條件)，且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倘金融資產整體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則於損益確認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

- 所轉移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及
- 因轉移而收取的代價與已直接於權益確認的累計損益之和。

倘本集團既無轉移亦無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所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繼續按持續參與程度確認資產並確認相關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該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待售的潮玩、藝人相關衍生品及其他材料，按成本(使用加權平均法)與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入賬。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

2.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就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或銷售存貨而應收客戶的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無條件的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允價值確認。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目標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將其以攤銷成本計量。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中的列報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金融機構通知存款，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較小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指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的商品或服務付款的責任。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4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後續以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異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在損益確認。

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有權利將負債清償日期延長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

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2.15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律計算。管理層就須詮釋適用稅務規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全數計提撥備。然而，遞延所得稅負債如源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會確認。倘暫時差額源自初步確認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且在交易時並無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遞延所得稅亦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使用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且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應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金額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的情況下確認。

除非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否則遞延所得稅負債會就與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暫時差額予以確認。

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倘遞延所得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倘實體擁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及擬按淨額基準償付或在變現資產的同時償付負債，則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內確認，除非其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6 員工福利

(a) 養老金責任

本集團每月向相關政府部門組織的各種定額供款計劃供款。本集團有關該等計劃的責任僅限於各年度應付的供款。對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為開支。計劃的資產由政府部門持有並管理，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

(b)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中國員工有權參加政府監管的各種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受限於一定上限)向該等基金供款。本集團有關該等基金的責任僅限於各年度應付的供款。對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的供款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c) 員工休假權利

員工享有年假的權利在員工累積時予以確認。就截至報告期末員工提供的服務導致的年假的估計負債計提撥備。

2.17 以股份為基礎的福利

為換取獲授予權益工具而獲得的員工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開支。確認為開支的總金額參考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確定。

本公司向其子公司的員工授予權益工具，在本公司的獨立財務報表中作為注資處理。所獲得的員工服務的公允價值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於歸屬期間作為於子公司的投資增加確認，並相應計入母公司賬戶的權益內。在集團層面，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於歸屬期內列支。

於各期末，本公司修訂其有關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並將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倘有)於損益確認，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的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8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義務，而清償該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且該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時，會確認撥備。不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存在多項類似義務，清償時需要流出資源的可能性通過整體考慮義務的類別而確定。即使包含在同類義務中的任何一個項目的流出可能性較低，亦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對報告期末清償現有義務預計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確定現值的貼現率為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負債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因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支出。

2.19 收入確認

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計量。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抑或於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同的條款約定與適用於合同的法律規定。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提供的所有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建或增強資產被創建或增強時由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建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收入確認將按整個合同期間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進行。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貨品及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與客戶的合同可能包括多項履約責任。就該等安排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相對獨立售價將收入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本集團一般根據向客戶收取的價格釐定獨立售價。倘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會使用預期成本加利潤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進行估計，視乎是否有可觀察數據而定。於估計各項不同履約責任的相對售價時已作出假設及估計，而對該等假設及估計的判斷變動可能影響收入確認。

倘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前，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則本集團於作出付款或記錄應收款項時(以較早者為準)呈列合同負債。合同負債為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客戶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9 收入確認(續)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藝人管理、音樂IP製作及運營以及泛娛樂業務：

(a) 藝人管理

本集團通過安排旗下藝人參加商業活動(如代言、業務推廣活動及商業表演)以及娛樂內容服務(如出演電影、劇集及綜藝節目)向企業客戶提供藝人管理服務。在固定代言合同期內或電影、劇集及綜藝節目約定的製作期內提供有關服務時或在藝人出席該等活動及表演的時間點確認收入。

評估本集團在提供藝人管理服務的方面作為主事人或代理人的作用時，本集團單獨或整體認為(a)在協商服務範圍時，本集團為就藝人管理服務向其客戶履行承諾的主要義務人，全權酌情釐定將承接的業務活動、加入計劃的藝人以及藝人滿足客戶對該等活動的要求所採用的方式；(b)由於本集團須支付培訓藝人的費用及由第三方服務商或內部人員提供予藝人的培訓及造型服務的成本，以及員工成本(包括陪同藝人參與該等業務活動的員工)，並且在向客戶提供服務之前並無條件獲得所有收入的權利，故此本集團承擔若干存貨風險；及(c)本集團酌情與企業客戶就該等業務活動確定合同定價，並能夠獨立與藝人及提供培訓及造型服務的第三方服務商協商服務條款及定價。因此，本集團被視為主事人，按總額基準確認藝人管理的收入，並確認履約成本，主要為本集團與藝人在線平台的收入分成、藝人培訓及第三方服務商提供的造型服務的成本作為營業成本。

(b) 音樂IP製作及運營

本集團通過將音樂IP轉授予第三方在線平台產生收入。根據該等安排，本集團的履約責任為(i)於固定期間自其現有的音樂內容中提供特定的獲許可歌曲；或(ii)為該等在線平台維持動態許可內容庫，以於固定期間訪問，在此期間，本集團須維持最低數目的歌曲許可，並應就內容的後續變動(包括新增內容或刪減現有內容)複製許可內容庫，此乃由於本集團主要依賴於本集團旗下藝人的自製版權補充該等內容庫，並將於整個許可期間持續管理內容列表，以通過該等平台流量推廣其藝人，同時開展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為藝人安排各種商業活動以及將對該等藝人的受歡迎程度及該等藝人音樂的潛在聽眾數目產生重大影響的外部營銷工作。

就(i)而言，本集團按固定付款基準向其客戶收取費用，並於獲許可內容可供客戶使用並為其帶來利益時(通常於獲許可內容轉讓予客戶後)，視為已履行其履約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9 收入確認(續)

(b) 音樂IP製作及運營(續)

就(ii)而言，本集團按最低保證金加收入分成的基準向其客戶收取費用。本集團於整個許可期內每年獲支付最低固定代價，並根據產生可變代價的若干關鍵履約指標(例如在線平台付費用戶於內容庫的收聽率)每年獲得額外收入。由於本集團的履約責任於許可期內隨時間達成，本集團將於許可期內確認最低固定代價的收入及基於使用的可變代價的收入，前提是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其後獲解決時(通常為本集團收到在線平台運營商的每季或半年度使用報告時)，已確認累計收入不大可能大幅撥回。

由於本集團能夠釐定音樂許可的價格及協商服務條款，承擔相關成本(包括音樂內容的自製成本及音樂IP的收購成本)，並負責管理許可的內容庫，本集團被視為主事人以及按總額基準自音樂許可中確認收入並將音樂內容的製作成本及其他適用的履約成本確認為營業成本。

(c) IP運營業務

本集團提供娛樂業務，包括轉授綜藝節目許可、銷售藝人相關衍生品及提供其他服務。該等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d) 潮玩經營

本集團將生產外包予第三方製造商及通過其專有的線上及線下渠道銷售其潮玩產品(如WAKUKU哇庫庫)。收入於轉讓產品擁有權予消費者時確認。

2.20 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中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固定週期利率。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計算。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
- 本集團於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0 租賃(續)

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可確定或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可使用，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有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以下的租賃。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減去已收租賃獎勵
- 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2.21 政府補助

如能夠合理保證將收到補助且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公允價值確認。

與開支有關的政府補助遞延入賬，於將補助與擬補償的開支匹配所需的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2.22 利息收入

如利息收入賺取自為現金管理持有的金融資產，則利息收入作為財務收入列報。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後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的總賬面值而計算。對於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扣除虧損撥備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3.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在權益內作為所得款項的扣除項(除稅後)列示。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的權益工具(例如由於股份購回或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的增量成本(扣除所得稅)從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作為庫存股，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

4. 金融風險管理

4.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對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程序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尋求盡量減輕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於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產生。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而於中國運營的子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以對沖其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因以美元(「美元」)(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而面臨外匯風險。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前利潤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3,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前利潤：減少/增加約人民幣5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相對於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本公司貨幣資產及負債而言，該貨幣承受外幣風險。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前利潤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8,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前虧損：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2,000元)。就以美元計值之結餘而言，在聯繫匯率制度下美元兌港元維持於合理穩定水平，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重大外匯風險，匯率波動風險將僅於換算為本集團列報貨幣時產生。

(ii)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款。以浮動利率發行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固定利率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由於銀行存款的利率預計不會發生重大變化，因此本公司董事預計計息資產不會因利率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借款	58,426	162,323

於2025年12月31日，如浮動利率借款的利率上升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截至有關日期止年度的所得稅前利潤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92,000元(2024年：人民幣812,000元)，主要是由於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減少。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價格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所持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3)的投資。本集團不承受商品價格風險。為了管理投資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各項投資由高級管理層按個例基準管理。

敏感度分析乃由管理層執行，以評估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財務業績所面臨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價格風險。於2025年12月31日，倘本集團持有的工具的價格增加／減少5%，則年內所得稅前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9,794,000元，乃由於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產生的收益／虧損(2024年：人民幣18,70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

本集團面臨主要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的信用風險。

(i) 風險管理

對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管理層通過將存款存放於優質金融機構及其他信用評級良好的機構來管理信用風險。

對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設有政策，以確保向具有適當信用記錄的客戶銷售產品及服務。本集團亦設有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定期審閱每項個別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有關資產面臨的最高信用風險。

(ii) 金融資產減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

儘管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亦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因為相關銀行具有良好的信用評級，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簡化法計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用損失，該準則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整個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用損失，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有信用風險特點及逾期天數分組。本集團按單獨及共同基準相結合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按單獨基準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已知無力償債的貿易應收款項將單獨評估減值撥備，並在無收回之合理預期時予以撇銷。無收回之合理預期之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以及未能按合約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共同基準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損失率基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情況及預計相應歷史信用損失。有關歷史損失率然後作出調整，以反映有關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現有及前瞻性資料。

按此基準，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確定如下：

	3個月 以內	3至6個月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總計
於2025年12月31日							
按共同基準							
預期損失率	1.96%	9.85%	28.40%	94.54%	100.00%	100.00%	13.04%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99,947	7,127	4,186	7,565	2,627	2,543	123,995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957	702	1,189	7,152	2,627	2,543	16,170
按單獨基準							
預期損失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100.00%	100.00%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317	4	8	149	-	2,031	2,509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317	4	8	149	-	2,031	2,509
總計							
預期損失率	2.27%	9.90%	28.54%	94.65%	100.00%	100.00%	14.77%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100,264	7,131	4,194	7,714	2,627	4,574	126,504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2,274	706	1,197	7,301	2,627	4,574	18,6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3個月 以內	3至6個月	6至12個月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總計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共同基準							
預期損失率	3.54%	9.10%	17.67%	62.58%	66.67%	100.00%	11.27%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53,117	12,254	10,291	2,838	3	2,543	81,046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880	1,115	1,818	1,776	2	2,543	9,134
按單獨基準							
預期損失率	-	-	-	-	100.00%	100.00%	100.00%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	-	-	1,682	1,857	3,539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	1,682	1,857	3,539
總計							
預期損失率	3.54%	9.10%	17.67%	62.58%	99.94%	100.00%	14.98%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53,117	12,254	10,291	2,838	1,685	4,400	84,585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880	1,115	1,818	1,776	1,684	4,400	12,673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2,673	30,365
撤銷	(1,061)	(17,631)
減值虧損	7,065	38
貨幣換算差額	2	(99)
於年末	18,679	12,6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與中國娛樂行業各種業務夥伴之間因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產生的結餘。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基於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量。董事於資產初始確認時考慮違約概率，並持續考慮信用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為評估信用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資產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尤其是，納入以下指標：

- 外部信用評級；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實際發生或預計發生重大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客戶履行其義務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化；及
- 借款人的預期業績及行為發生重大變化，包括借款人在集團內的支付地位變化及借款人的經營業績變化。

無論上述分析如何，如債務人在支付合同款項時逾期超過30天，則假定信用風險已大幅增加。在此情況下，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第2階段，須計提整個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當其他應收款項逾期超過90天時，視為已發生信用減值，因此分類為第3階段。

金融資產違約指交易對手未能支付到期合同款項。

金融資產在合理預期無法收回(如債務人未能履行與本集團的還款計劃)時核銷。當債務人逾期三年以上未支付合同款項時，本集團將應收款項分類為核銷。如其他應收款項已核銷，本公司繼續採取後續行動(如執行活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款項。如款項已收回，則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其他應收款項(續)

管理層將其他應收款項分為三類，反映其信用風險及如何確定各類別的虧損撥備。有關內部信用風險評級與外部信用評級公司(包括穆迪)的評級一致。

支持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假設概述如下：

類別	本集團對類別的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確認基準
第1階段	信用風險符合原有預期及／或逾期不到30天的其他應收款項。	12個月預期損失。如資產的預計存續期不到12個月，預期損失按其預計存續期計量。
第2階段	與原有預期相比已發生大幅增加的其他應收款項；如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超過30天但不到90天，則假定信用風險已大幅增加。	整個存續期預期損失
第3階段	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超過90天，或客戶很可能會破產。	整個存續期預期損失
核銷	利息及／或本金還款逾期超過三年，且合理預期不會收回。	核銷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在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時，本集團考慮各類債務人的歷史損失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本集團就其他應收款項計提信用損失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5,125	–	–	5,125
租金及其他按金	21,296	–	–	21,296
其他	294	–	–	294
	26,715	–	–	26,715
虧損撥備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197	–	–	197
租金及其他按金	68	–	–	68
其他	6	–	–	6
	271	–	–	271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1%	–	–	1.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用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4,847	–	–	4,847
租金及其他按金	3,565	–	–	3,565
其他	982	–	–	982
	<u>9,394</u>	<u>–</u>	<u>–</u>	<u>9,394</u>
虧損撥備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193	–	–	193
租金及其他按金	97	–	–	97
其他	880	–	–	880
	<u>1,170</u>	<u>–</u>	<u>–</u>	<u>1,170</u>
預期信用損失率	<u>12.45%</u>	<u>–</u>	<u>–</u>	<u>12.45%</u>

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170	3,948
撤銷	(791)	–
減值虧損撥回	(107)	(2,852)
貨幣換算差額	(1)	74
於年末	271	1,1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監察並維持高級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作為本集團營運資金並減輕現金波動的影響。

下表根據各報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析為相關到期組別。表格中披露的金額為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

	不到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借款	59,713	–	–	–	59,713	58,426
貿易應付款項	243,409	–	–	–	243,409	243,4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3,893	–	–	–	53,893	53,893
租賃負債	2,429	874	452	–	3,755	3,525
	359,444	874	452	–	360,770	359,253
於2024年12月31日						
借款	76,000	14,712	44,145	57,148	192,005	162,323
貿易應付款項	202,652	–	–	–	202,652	202,6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3,863	–	–	–	43,863	43,863
租賃負債	1,125	383	246	–	1,754	1,663
	323,640	15,095	44,391	57,148	440,274	410,5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支持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使其他利益相關者受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公司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按債務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計算。總資本按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計算。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

4.3 公允價值估計

4.3.1 公允價值層級

本節解釋在確定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說明確定公允價值所使用的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本集團將其金融工具分為會計準則規定的三個級別。

下表按計量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級別，分析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該等輸入數據劃分為公允價值層級內以下三個級別：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除計入第1級的報價外，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衍生)從資產或負債觀察的輸入數據(第2級)；及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3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3 公允價值估計(續)

4.3.1 公允價值層級(續)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實體投資－流動部分 (附註23(a))	–	–	142,359	142,359
非上市實體投資－非流動部分 (附註23(a))	–	–	55,412	55,412
上市實體投資(附註23(c))	–	13,919	–	13,919
非上市基金投資－流動部分 (附註23(b))	–	–	105,098	105,098
非上市基金投資－非流動部分 (附註23(b))	–	–	79,083	79,083
	–	13,919	381,952	395,871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實體投資－流動部分 (附註23(a))	–	–	244,653	244,653
非上市實體投資－非流動部分 (附註23(a))	–	–	39,256	39,256
上市實體投資(附註23(c))	–	14,930	–	14,930
非上市基金投資(附註23(b))	–	–	75,227	75,227
	–	14,930	359,136	374,066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3 公允價值估計(續)

4.3.2 用於確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用於對金融工具估值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使用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最新一輪融資，即早前交易價格或第三方定價資料；及
- 結合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讓率、市場倍數等。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4.3.3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3級)

下表列示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3級項目(包括理財產品投資、非上市實體投資以及非上市基金投資)的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投資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 實體投資－ 流動部分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 實體投資－ 非流動部分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 基金投資－ 流動部分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 基金投資－ 非流動部分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07,000	–	40,157	–	68,418	215,575
添置	–	243,557	4,521	–	–	248,078
處置	(107,303)	–	(110)	–	–	(107,413)
公允價值變動	303	(2,600)	(5,490)	–	5,454	(2,333)
貨幣換算差額	–	3,696	178	–	1,355	5,229
於2024年12月31日	–	244,653	39,256	–	75,227	359,136
於2025年1月1日	–	244,653	39,256	–	75,227	359,136
添置	–	–	32,300	103,220	–	135,420
處置	–	(107,004)	(7,100)	–	–	(114,104)
公允價值變動	–	12,534	(8,932)	2,769	5,415	11,786
貨幣換算差額	–	(7,824)	(12)	(891)	(1,559)	(10,286)
於2025年12月31日	–	142,359	55,412	105,098	79,083	381,9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3 公允價值估計(續)

4.3.4 估值流程、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本集團設有團隊為財務報告目的對有關第3級工具進行估值。該團隊每年採用多種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第3級工具的公允價值。

第3級工具估值主要包括金融資產，即非上市實體投資(附註23(a))及非上市基金投資(附註23(b))。由於該等工具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其公允價值採用多種適用的估值技術(包括期權定價及權益分配模型、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市場法等)確定。

理財產品投資主要指購買中國一間信譽良好的大型商業銀行發行的保本及計息可轉讓存款證。本集團對金融產品於年末的公允價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

非上市投資指於若干私營公司及基金的投資。本集團採用市場法評估非上市投資於各年末的公允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3 公允價值估計(續)

4.3.4 估值流程、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續)

下表概述非上市實體投資及非上市基金投資的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相關資料：

說明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關鍵輸入數據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實體投資－ 非流動部分	55,412	39,256	市場法 參考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整合，包括市場倍數、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率等。 市場倍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貼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非上市基金投資	184,181	75,227	參考被投資基金的財務資料，包括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非上市實體投資－ 流動部分	142,359	244,653	參考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整合，包括歸屬於本公司的投資的資產淨值、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率等。 資產淨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貼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總計	381,952	359,1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3 公允價值估計(續)

4.3.4 估值流程、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續)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及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而估計顧名思義可能有別於實際結果。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亦需要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持續評估，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對實體有財務影響，且據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

(a) 若干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估計

未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運用判斷選擇多種方式，並主要基於截至報告期末存在的市場狀況作出假設。有關使用的關鍵假設及該等假設變動的影響詳情，請參閱附註4.3。

(b)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為需要使用關於未來經濟狀況及信貸行為的複雜模型及重大假設的領域。有關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使用的輸入數據、假設及估計技術的解釋的詳情載列於附註4.1(b)。

應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會計要求時亦須作出多項判斷，如：

- 確定信用風險大幅增加的標準；
- 為預期信用損失計量選擇合適的模型及假設；及
- 確定前瞻性情景數量及相對權重以及相關預期信用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在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確定有關各司法管轄區的所得稅準備時須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務認定存在不確定性。如有關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不同於初步確認的金額，差額將影響作出認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通過假設稅務部門會檢查有關金額並充分瞭解所有相關資料，考慮有關當局是否會接受其在申報所得稅時所使用或計劃使用的每項稅務處理。當本集團認為特定稅務處理很可能會被接受時，本集團確定應稅利潤(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或稅率，與所得稅申報中包含的稅務處理一致。如本集團認為特定稅務處理並非很可能會被接受，在確定應稅利潤(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稅率時，本集團使用稅務處理最可能的金額或預計金額。如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化，本集團會評估其判斷及估計。

當管理層認為未來很可能會有應稅利潤用於抵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時，與若干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予以確認。如預期不同於原始估計，該差異將影響估計變動期間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及稅項費用。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有獨立的財務報表，由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定期審查及評估。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專注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

因此，本集團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業務作為單一分部經營及管理，因此並無列報分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外部客戶總收入明細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800,440	675,813
韓國	106,532	88,725
	906,972	764,538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除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位於中國內地及韓國的非流動資產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506,209	553,577
韓國	96,452	95,632
	602,661	649,209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客戶貢獻10%以上的本集團總收入。

7. 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藝人管理	748,514	665,647
音樂IP製作及運營	55,191	42,212
IP運營業務	66,133	56,679
潮玩經營	37,134	-
	906,972	764,538

本集團收入的收入確認時間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某一時點的收入	219,934	167,362
某一時段的收入	687,038	597,176
	906,972	764,5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收入(續)

本集團的合同負債指就尚未轉移予客戶的服務從客戶收到的不可退還預付款。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負債的餘額變動主要是由於預付款銷售波動。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與結轉合同負債有關的收入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同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157,261	159,595

於報告期末分攤至餘下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362,873	348,080
超過一年	55,188	102,452
	418,061	450,5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年內利潤

年內利潤已扣除以下項目：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11(c))：		
董事袍金	360	360
工資、薪金及獎金	3,386	3,404
福利、醫療及其他費用	288	279
養老金計劃供款	204	198
	4,238	4,241
員工成本(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工資、薪金及獎金	65,604	53,829
福利、醫療及其他費用	8,788	11,439
養老金計劃供款	7,424	4,820
	81,816	70,088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86,054	74,329
合資格個人股份薪酬開支	20,149	51,332
藝人管理業務收入分成	469,430	423,31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附註19)	9,670	2,785
(撥回)/撤銷存貨	(150)	1,520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減值虧損	-	2,332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9)	9,523	7,0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6)	29,854	20,724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8)	1,632	5,980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附註17)	985	442
核數師酬金	1,831	1,651

9. 其他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2,684	19,699
投資性房地產的租金收入	414	221
	3,098	19,920

附註：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地方政府為表彰本集團所作貢獻而授予的無條件補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其他收益淨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收益	-	30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496)	30,472
上市實體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附註23(c))	(1,011)	-
非上市實體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附註23(a))	3,602	(8,090)
非上市基金的公允價值收益(附註23(b))	8,184	5,45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69	431
提前終止租賃的收益淨額	-	1,033
處置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淨額	(295)	-
處置/贖回非上市實體的虧損淨額	(411)	-
其他	3,497	(561)
	9,139	29,042

11.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獎金	69,350	57,593
福利、醫療及其他費用	9,076	11,718
養老金計劃供款	7,628	5,018
	86,054	74,329

(a) 養老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中國公司的員工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管理並運作的設定提存退休計劃。本集團按當地市政府所定員工薪金的固定百分比(存在下限及上限)供款予各當地計劃，以支付員工退休福利。

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毋須就其僱員承擔退休金付款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權獲得任何沒收供款以減少本集團的未來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包括一名(2024年：一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附註11(c)所示分析。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餘下四名(2024年：四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獎金	10,880	7,625
養老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205	201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員工福利	393	38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4,678	10,088
	16,156	18,299

	2025年 人數	2024年 人數
酬金範圍(港元(「港元」))：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2	2
	4	4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加入本集團的激勵款項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續)

(c)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

每名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工資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成本 —設定 提存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會 保障成本、 住房福利及 其他員工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杜女士	-	729	600	68	96	-	1,493
執行董事： 孫樂先生	-	548	360	68	96	2,294	3,366
孫一丁先生	-	729	420	68	96	-	1,313
非執行董事： 孟鈞先生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輝先生	120	-	-	-	-	-	120
黃九嶺先生	120	-	-	-	-	-	120
呂濤先生	120	-	-	-	-	-	120
	360	2,006	1,380	204	288	2,294	6,5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續)

(c)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 及獎金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成本 —設定 提存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會 保障成本、 住房福利及 其他員工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支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杜女士	-	729	660	66	93	-	1,548
執行董事：							
孫樂先生	-	566	360	66	93	4,393	5,478
孫一丁先生	-	729	360	66	93	-	1,248
非執行董事：							
孟鈞先生	-	-	-	-	-	-	-
姚璐女士(附註)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輝先生	120	-	-	-	-	-	120
黃九嶺先生	120	-	-	-	-	-	120
呂濤先生	120	-	-	-	-	-	120
	360	2,024	1,380	198	279	4,393	8,634

杜女士、孫樂先生及孫一丁先生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亦擔任本公司若干子公司的董事及／或本集團員工，本集團向有關人士(身份為該等子公司的董事及／或本集團員工)支付酬金。

附註：

姚璐女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2月5日起生效。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並無就董事身份收取董事薪酬。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自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或離開本集團的獎勵或失去職位的補償；及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續)

(d) 董事退休及離職福利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退休或離職福利。

(e) 就提供董事服務支付予第三方的代價

於各報告期末或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不存在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的任何代價。

(f) 有利於董事、董事控制的法團及關連實體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除附註36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有利於董事、董事控制的法團及關連實體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

(g)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權益

除附註36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不存在本公司訂立的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0,552	26,518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的利息收入	—	2,888
	20,552	29,406
財務成本		
—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2,925)	(10,883)
—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附註18(c))	(66)	(877)
	(2,991)	(11,760)

13. 所得稅開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5,598	26,556
— 香港利得稅	58	52
— 韓國企業所得稅	—	148
	25,656	26,75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40	—
遞延稅項(附註30)	(1,984)	(830)
所得稅開支	24,212	25,9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續)

有關本集團所得稅前利潤的稅項與使用本集團旗下子公司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將產生的理論金額有以下區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項開支前利潤／(虧損)	96,053	70,243
按各子公司的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1,043	10,371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的稅務影響	1,494	51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690	13,550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3,555)	1,49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40	—
所得稅開支	24,212	25,926

(a) 開曼群島

在開曼群島現行法例下，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實體毋須就收入或資本盈利繳納稅項。此外，開曼群島並無對支付予股東的股息付款徵收預扣稅。

(b) 香港利得稅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000,000港元利潤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2,000,000港元以上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計算。在香港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其他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撥備基於本集團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的估計應評稅利潤計提，並在考慮可從退稅及津貼獲得的稅收優惠後按照中國相關法規計算。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般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根據藏政發2022 11號規定，於西藏成立並符合若干標準的企業可於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年度享有9%的整體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西藏樂華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西藏成立的子公司)於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年度有權享有該企業所得稅優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所得稅開支(續)

(d) 韓國企業所得稅

韓國企業所得稅已就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韓國業務的估計應評稅利潤中稅基首200,000,000韓圓(「韓圓」)(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當於約人民幣1,009,000元及人民幣1,046,000元)、最多20,000,000,000韓圓(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當於約人民幣100,882,000元及人民幣104,623,000元)、最多300,000,000,000韓圓金額(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當於約人民幣1,513,228,000元及人民幣1,569,345,000元)及超過300,000,000,000韓圓(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當於約人民幣1,513,228,000元及人民幣1,569,345,000元)的金額，分別按9.9%、20.9%、23.1%及26.4%的稅率計提撥備。

14.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15.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2025年	2024年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64,168	46,942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829,735,567	846,020,83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08	0.06

就計算本公司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並無就受限制股份單位作出調整，原因是該等股份獎勵的假設行使價高於年內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

因此，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 業權土地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計算 機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75,957	14,857	1,957	5,858	4,165	22,926	-	125,720
累計折舊	-	(1,610)	(1,311)	(3,147)	(2,867)	(13,265)	-	(22,200)
賬面淨值	75,957	13,247	646	2,711	1,298	9,661	-	103,52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5,957	13,247	646	2,711	1,298	9,661	-	103,520
添置	-	-	1,561	1,897	845	15,225	520,738	540,266
自在建工程轉撥	-	453,578	-	-	-	62,544	(516,122)	-
自投資性房地產轉撥	2,953	2,655	-	-	-	-	-	5,608
轉撥至投資性房地產	-	(57,699)	-	-	-	-	-	(57,699)
折舊費用	-	(2,751)	(142)	(1,370)	(698)	(15,763)	-	(20,724)
處置	-	-	(394)	(47)	-	-	-	(441)
貨幣換算差額	(7,936)	(1,387)	(2)	(88)	(33)	(60)	-	(9,506)
年末賬面淨值	70,974	407,643	1,669	3,103	1,412	71,607	4,616	561,02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本	70,974	412,169	1,876	6,973	4,924	77,583	4,616	579,115
累計折舊	-	(4,526)	(207)	(3,870)	(3,512)	(5,976)	-	(18,091)
賬面淨值	70,974	407,643	1,669	3,103	1,412	71,607	4,616	561,0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永久 業權土地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家具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計算 機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70,974	412,169	1,876	6,973	4,924	77,583	4,616	579,115
累計折舊	-	(4,526)	(207)	(3,870)	(3,512)	(5,976)	-	(18,091)
賬面淨值	70,974	407,643	1,669	3,103	1,412	71,607	4,616	561,02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0,974	407,643	1,669	3,103	1,412	71,607	4,616	561,024
添置	-	-	74	1,007	947	434	1,519	3,981
自在建工程轉撥	-	-	-	-	-	5,909	(5,909)	-
自投資性房地產轉撥	-	13,476	-	-	-	-	-	13,476
折舊費用	-	(10,280)	(345)	(1,236)	(589)	(17,404)	-	(29,854)
處置	-	-	-	(142)	-	-	-	(142)
貨幣換算差額	(1,114)	(222)	-	(20)	(7)	(18)	-	(1,381)
年末賬面淨值	69,860	410,617	1,398	2,712	1,763	60,528	226	547,10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本	69,860	425,578	1,768	7,499	5,599	83,906	226	594,436
累計折舊	-	(14,961)	(370)	(4,787)	(3,836)	(23,378)	-	(47,332)
賬面淨值	69,860	410,617	1,398	2,712	1,763	60,528	226	547,1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投資性房地產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永久業權土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703	7,438	14,141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	57,699	–	57,699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2,655)	(2,953)	(5,608)
折舊費用	(442)	–	(442)
貨幣換算差額	(701)	(777)	(1,478)
年末賬面淨值	60,604	3,708	64,312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61,446	3,708	65,154
累計攤銷	(842)	–	(842)
賬面淨值	60,604	3,708	64,31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0,604	3,708	64,312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76)	–	(13,476)
折舊費用	(985)	–	(985)
貨幣換算差額	(51)	(58)	(109)
年末賬面淨值	46,092	3,650	49,742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47,722	3,650	51,372
累計攤銷	(1,630)	–	(1,630)
賬面淨值	46,092	3,650	49,742

本集團投資性房地產於202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為約人民幣56,935,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4,700,000元)。估值乃參考類似地點及狀況的類似物業的近期市價釐定。

所使用的估值技術與上一年度相比並無改變。於估計物業的公允價值時，物業的最大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用途。

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位於中國的投資性房地產	50,082	57,738
位於韓國的投資性房地產	6,853	6,962
	56,935	64,7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租賃

(a) 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財務狀況表列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 建築物	1,800	849
— 汽車	1,181	1,111
	2,981	1,960
租賃負債		
— 流動	(2,284)	(1,087)
— 非流動	(1,241)	(576)
	(3,525)	(1,663)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應付金額		
一年內	2,284	1,087
一年之後兩年之內	819	350
兩年之後五年之內	422	226
	3,525	1,663
減：於12個月內到期償還的金額(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2,284)	(1,087)
於12個月後到期償還的金額	1,241	5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租賃(續)

(b) 使用權資產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871	1,693	13,564
添置	859	290	1,149
折舊費用	(5,243)	(737)	(5,980)
提前終止租賃	(6,591)	–	(6,591)
貨幣換算差額	(47)	(135)	(182)
於2024年12月31日	849	1,111	1,960
於2025年1月1日	849	1,111	1,960
添置	1,950	680	2,630
折舊費用	(1,017)	(615)	(1,632)
貨幣換算差額	18	5	23
於2025年12月31日	1,800	1,181	2,981

(c)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綜合全面收益表列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建築物	1,017	5,243
— 汽車	615	737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計入財務費用)(附註12)	66	877
與短期低價值租賃有關的開支	2,557	2,339

本集團租用若干辦公室及汽車。辦公室租賃合同一般為24個月至60個月的固定期限。汽車租賃合同一般為48個月至60個月的固定期限。

租賃條款個別商定，包括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未規定任何契諾。

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租賃(續)

(d)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		
— 短期租賃付款	2,557	2,339
籌資活動的現金流出		
— 租賃負債的本金及利息付款	834	6,194

(e) 可變租賃付款

租賃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f) 延期及終止選擇權

根據合理確定延期選擇權將支付的租賃款項計入計量。本集團的建築物租賃不包含終止選擇權。

(g) 殘值擔保

未提供與租賃有關的殘值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音樂IP 人民幣千元	虛擬藝人IP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371	7,831	–	9,202
累計攤銷	(403)	(4,433)	–	(4,836)
賬面淨值	968	3,398	–	4,36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68	3,398	–	4,366
添置	28	–	27,398	27,426
攤銷費用(附註8)	(393)	(613)	(6,088)	(7,094)
減值虧損(附註8)	–	(2,785)	–	(2,785)
年末賬面淨值	603	–	21,310	21,913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399	7,831	27,398	36,628
累計攤銷	(796)	(5,046)	(6,088)	(11,930)
減值虧損撥備	–	(2,785)	–	(2,785)
賬面淨值	603	–	21,310	21,91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03	–	21,310	21,913
添置	114	–	–	114
攤銷費用(附註8)	(390)	–	(9,133)	(9,523)
減值虧損(附註8)	–	–	(9,670)	(9,670)
年末賬面淨值	327	–	2,507	2,834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513	7,831	27,398	36,742
累計攤銷	(1,186)	(5,046)	(15,221)	(21,453)
減值虧損撥備	–	(2,785)	(9,670)	(12,455)
賬面淨值	327	–	2,507	2,834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虛擬藝人IP計提減值撥備。管理層認為IP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原因是本集團獲得的經濟利益低於預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8,947	16,608
添置	400	-
出售／註銷	(2,795)	(3,285)
分佔虧損	(5,978)	(2,044)
減值虧損	-	(2,332)
於年末	574	8,947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2,795,000元及人民幣零元的北京潤熙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杭州小果元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已被出售／註銷。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1,785,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元的北京吾音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樂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已註銷。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財務表現不佳及市場需求變化，本公司就於杭州小果元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投資計提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332,000元。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浙江盛騰輝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盛騰輝」)	2018年11月19日	中國；企業管理與營銷	人民幣11,660,000元	20.00%	20.00%
杭州小群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小群」)	2019年11月6日	中國；食品銷售及技術服務	人民幣5,749,000元	7.72%*	7.72%*
糖果(上海)化妝品有限公司 (「糖果化妝品」)	2020年5月21日	中國；化妝品銷售及生物科技服務	人民幣11,696,000元	10.00%*	10.00%*
杭州小果元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小果元」)	2022年4月26日	中國；軟件及信息技術服務	人民幣12,500,000元	-	37.61%
廣西惠華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惠華」)	2020年5月21日	中國；食品銷售及技術服務	人民幣10,000,000元	5.10%*	5.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北京潤熙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潤熙禾」)	2023年1月19日	中國；生物科技產品技術 研發、化妝品零售、 醫療設備銷售	人民幣20,000,000元	-	50.00%
北京樂藝華章文化藝術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中國；文學藝術創作	人民幣1,000,000元	40.00%	-

* 本集團持有該實體不足20%的所有權權益，但由於本集團有權任命董事進入該實體的董事會，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

聯營公司並無正式英文名稱，其英文名稱由本集團管理層盡力翻譯中文名稱而來。

本集團認為，其對上述被投資方不具有控股權，但具有重大影響力。上述聯營公司為私人公司，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並無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有關的或有負債。

各個別聯營公司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其他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電影及劇集劇本	30,709	23,151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購買多部電影及劇集劇本。

2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5)	107,825	71,912
定期存款(附註27)	443,592	436,131
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及其他可收回稅項)(附註26)	26,444	8,224
受限制現金(附註27)	–	12,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7)	323,228	386,063
	901,089	914,6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3)	395,871	374,066
	1,296,960	1,288,69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32)	243,409	202,6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增值稅及應付附加費)(附註33)	53,893	43,863
借款(附註31)	58,426	162,323
	355,728	408,838

本集團面臨的有關金融工具的各種風險於附註4討論。各報告年末的最高信用風險為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非上市實體投資(a)	142,359	244,653
非上市基金投資(b)	105,098	–
	247,457	244,653
非流動部分		
非上市基金投資(b)	79,083	75,227
非上市實體投資(a)	55,412	39,256
上市實體投資(c)	13,919	14,930
	148,414	129,413
	395,871	374,066

(a) 非上市實體投資

非上市實體投資變動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於年初	244,653	–
添置*	–	243,557
處置	(107,004)	–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10)	12,534	(2,600)
貨幣換算差額	(7,824)	3,696
於年末	142,359	244,653
非流動部分		
於年初	39,256	40,157
添置	32,200	4,521
處置	(7,100)	(110)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10)	(8,932)	(5,490)
貨幣換算差額	(12)	178
於年末	55,412	39,256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243,557,000元購買海外公司的若干無投票權可贖回參與股份。該等海外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資產評估的資產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b) 非上市基金投資

非上市基金投資變動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於年初	-	-
添置	103,220	-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10)	2,769	-
貨幣換算差額	(891)	-
於年末	105,098	-
非流動部分		
於年初	75,227	68,418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10)	5,415	5,454
貨幣換算差額	(1,559)	1,355
於年末	79,083	75,227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認購若干註冊基金約人民幣103,220,000元。

(c) 上市實體投資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變動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4,930	14,930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10)	(1,011)	-
於年末	13,919	14,9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潮玩、藝人相關衍生品及其他材料	25,357	6,958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0,000元的存貨減值撥回至可變現淨值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2024年：約人民幣1,520,000元的存貨減記)。

25.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6,504	84,585
減：減值撥備(附註4.1)	(18,679)	(12,673)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07,825	71,912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零至30天的信用期。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100,264	53,117
3至6個月	7,131	12,254
6個月至1年	4,194	10,291
1至2年	7,714	2,838
2至3年	2,627	1,685
3年以上	4,574	4,400
貿易應收款項	126,504	84,5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a)	11,653	40,231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b)	5,125	4,847
租金及其他按金	21,296	3,565
其他可收回稅項	20,622	27,595
其他	294	982
	47,337	36,989
減：減值撥備(附註4.1)	(271)	(1,170)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47,066	35,81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58,719	76,050
減：非流動按金及預付款項	(20,666)	(17,212)
流動部分	38,053	58,838

(a)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其他預付款項主要指顧問服務、宣傳服務及與商業活動有關的各類供應商服務的預付款項。

(b)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給予第三方的貸款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a)	766,820	834,494
減：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443,592)	(436,131)
受限制現金(b)	–	(12,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3,228	386,063

(a)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348,191	429,930
人民幣	394,785	361,952
港元	19,609	21,439
韓圓	4,235	21,173
	766,820	834,4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和受限制現金(續)

(b) 受限制現金：

於2024年12月31日，有關結餘指用作人民幣銀行借款(附註31)抵押品的存款證。

28. 股本及庫存股份

	股份數目		股本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2024年 美元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年末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	2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美元	2024年 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末	871,881,000	871,881,000	87,188	87,188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呈列為			587	587

於2024年1月1日，28,125,000股庫存股份由本公司就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控制的兩個信託持有(附註38)。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8,837,000股(2024年：約9,375,000股)股份已獲歸屬及轉讓(附註38)。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2,037,000股(2024年：約9,285,000股)股份被回購作為庫存股份，總代價為約人民幣69,239,000元(2024年：約人民幣5,786,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發行在外的庫存股份為約51,235,000股(2024年：約28,035,000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儲備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其他儲備	盈餘公積	匯兌儲備	股份 薪酬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418,444	(3)	(2,515,000)	40,964	(56,259)	185,368	2,245,980	1,319,494
年內利潤	-	-	-	-	-	-	46,942	46,942
購買庫存股份	-	(5,787)	-	-	-	-	-	(5,787)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 發行股份	81	1	-	-	-	-	-	8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附註38)	-	-	-	-	-	51,332	-	51,332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8,528)	-	-	(18,528)
於2024年12月31日	1,418,525	(5,789)	(2,515,000)	40,964	(74,787)	236,700	2,292,922	1,393,535
於2025年1月1日	-	-	-	-	-	-	64,168	64,168
年內利潤	-	-	-	-	-	-	64,168	64,168
購買庫存股份	-	(69,239)	-	-	-	-	-	(69,239)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 發行股份	93	1	-	-	-	-	-	9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附註38)	-	-	-	-	-	20,149	-	20,149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	-	-	1,369	-	-	-	-	1,369
貨幣換算差額	-	-	-	-	(6,190)	-	-	(6,190)
於2025年12月31日	1,418,618	(75,027)	(2,513,631)	40,964	(80,977)	256,849	2,357,090	1,403,886

(a)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須將按照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適用法規確定的稅後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直到該公積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提取公積金必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進行。除法定盈餘公積金外，可根據股東大會決議案提取任意盈餘公積。盈餘公積可用於抵銷過去年度的虧損(如有)，部分法定盈餘公積可轉增中國子公司的資本，前提是資本化後的剩餘法定盈餘公積金額不低於其資本的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遞延所得稅

將同一實體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後，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8,013	4,7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43)	(969)
	5,770	3,786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計及同一稅務管轄區的餘額抵銷)如下：

	於2024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計入/ (扣除自)損益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應佔的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減值撥備	4,867	(416)	3	4,454
— 租賃負債	3,105	(2,811)	7	301
	7,972	(3,227)	10	4,7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公允價值變動	(1,737)	1,184	—	553
— 使用權資產	(3,279)	2,873	(10)	416
	(5,016)	4,057	(10)	9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遞延所得稅(續)

	於2025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計入/ (扣除自)損益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結餘包括以下各項應佔的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減值撥備	4,454	3,134	(1)	7,587
— 租賃負債	301	132	(7)	426
	4,755	3,266	(8)	8,0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公允價值變動	553	1,111	—	1,664
— 使用權資產	416	155	8	579
	969	1,266	8	2,243

如未來很可能通過應稅利潤變現相關稅收優惠，則就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未就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子公司金額分別約人民幣40,522,000元及人民幣46,913,000元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有關虧損可結轉抵銷未來應稅收入，全部將於10年內到期。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分別有未分配盈利約人民幣968,384,000元及人民幣906,017,000元，如作為股息支付，須由收款人納稅。存在可評稅暫時性差異，但由於母公司能控制中國子公司分派股息的時間，且預計在可見的未來不會分派有關利潤，因此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借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人民幣銀行借款，有抵押(a)	–	103,070
長期韓圓銀行借款，有抵押(b)	58,426	59,253
	58,426	162,323

- (a)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人民幣銀行借款以賬面值為人民幣450,885,000元的物業以及受限制現金人民幣12,300,000元作抵押。經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銀行友好磋商後，該等銀行借款已提前悉數償還。
- (b)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韓圓銀行借款以賬面值為人民幣83,354,000元(2024年：人民幣85,087,000元)的若干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值為人民幣6,755,000元(2024年：人民幣6,956,000元)的投資性房地產作抵押。銀行借款按浮動年利率2.76%至5.23%計息，其原定於2025年8月29日償還。於2025年8月19日，本集團接獲相關銀行的書面通知，同意將到期日由2025年8月29日延長至2026年8月31日。

應償還賬面值(基於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8,426	70,831
一年之後兩年之內	–	11,577
兩年之後五年之內	–	34,731
五年之後	–	45,184
	58,426	162,323
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賬面值	58,426	70,831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金額	–	91,492
	58,426	162,3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187,397	143,029
3至6個月	30,594	40,500
6個月至1年	2,830	6,150
1年以上	22,588	12,973
	243,409	202,652

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工資、員工福利及其他開支	30,884	25,550
就電影及綜藝節目收入分成應付款項	10,803	8,005
增值稅及應付附加費	9,593	6,361
其他	12,206	10,308
	63,486	50,2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現金流資料

(a) 經營所得現金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前利潤	96,053	70,243
就下列各項調整：		
—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	5,978	2,044
— 註銷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虧損	—	1,76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854	20,724
—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985	442
— 無形資產攤銷	9,523	7,094
—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32	5,980
— 處置使用權資產的收益淨額	—	(1,033)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69)	(431)
— 處置／註銷聯營公司的虧損淨額	3	—
— 處置／贖回非上市實體的虧損淨額	411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10,775)	2,333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0,552)	(26,518)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2,888)
—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66	877
—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2,925	10,883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6,958	(2,814)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20,149	51,332
—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減值虧損	—	2,332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9,670	2,785
— 存貨(撥回)／撇銷	(150)	1,52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52,661	146,666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18,249)	(3,452)
— 貿易應收款項	(43,770)	23,836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7,540	(21,345)
— 合同負債	(29,023)	(6,944)
— 貿易應付款項	40,757	53,04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262	(544)
經營所得現金	143,178	191,266

(b)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除附註34(c)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重大非現金投資及融資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現金流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3,455	266,167	279,622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877	-	877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	10,883	10,883
<i>現金流量</i>			
— 支付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	(6,194)	-	(6,194)
— 償還銀行借款	-	(103,884)	(103,884)
— 就銀行借款支付的利息	-	(10,883)	(10,883)
<i>其他非現金變動</i>			
— 租賃負債增加	1,149	-	1,149
— 提前終止租賃	(7,624)	-	(7,624)
— 貨幣換算差額	-	40	40
於2024年12月31日	1,663	162,323	163,986
於2025年1月1日	1,663	162,323	163,986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66	-	66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	2,925	2,925
<i>現金流量</i>			
— 支付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	(834)	-	(834)
— 償還銀行借款	-	(103,070)	(103,070)
— 就銀行借款支付的利息	-	(2,925)	(2,925)
<i>其他非現金變動</i>			
— 租賃負債增加	2,630	-	2,630
— 貨幣換算差額	-	(827)	(893)
於2025年12月31日	3,525	58,426	61,8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承諾

資本承諾

本集團主要有與對一間聯營公司的注資承諾及基金認購有關的資本承諾。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支出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對一間聯營公司的注資承諾	2,800	5,000
基金認購	83,096	–
	85,896	5,000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即視為有關聯。如所涉各方受共同控制，亦視為有關聯。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家庭成員亦視為關聯方。

控股股東於附註1披露。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與本集團進行交易的主要關聯方如下：

下列公司為與本集團有結餘及／或交易的本集團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杜女士	控股股東
孫一丁先生	本公司董事
LEE Sang Kyu先生	本集團子公司董事
姚璐女士(於2024年2月5日辭任)	代表華人文化有限責任公司(「華人文化」)出任本公司董事
孟鈞先生	代表東陽阿里巴巴影業出任本公司董事
華人文化及其子公司(統稱「華人文化集團公司」)	華人文化作為本公司的股東有權提名一人以代表華人文化出任本公司的董事，自2025年6月18日起不再為關聯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及與其受同一最終股東共同控制的同系子公司(統稱「APG」)	東陽阿里巴巴影業作為本公司的股東有權提名一人以代表東陽阿里巴巴影業出任本公司及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東陽阿里巴巴影業)及與其受同一最終股東共同控制的同系子公司的董事
尼斯未來(北京)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尼斯未來」)	由天津壹華、劉家超先生(獨立第三方)、深圳市滙文控股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及杜江先生(杜女士的家庭成員)分別擁有9.5%、28.5%、5.0%及57.0%的公司
北京樂影華錦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樂影華錦」)	由杜女士及孫一丁先生分別擁有51.0%及49.0%的公司
湖南樂影華億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樂影華億」)	由杜女士及孫一丁先生分別擁有51.0%及49.0%的公司
瀋陽敲敲互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瀋陽敲敲」)	由杜女士及孫一丁先生分別擁有30.6%及29.4%的公司
深圳市熠起文化有限公司(「熠起」)	本集團的戰略夥伴，持有與華同行(北京)文化發展有限公司(為本集團子公司，本集團持有其餘下53.45%股權)46.55%股權
南京婕妮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婕妮芙」)	由杜江先生(杜女士的家庭成員)擁有80.1%的公司
杭州小群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小群」)	本集團擁有7.72%的聯營公司
糖果(上海)化妝品有限公司(「糖果化妝品」)	本集團擁有10.00%的聯營公司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下關聯方交易按照本集團與各關聯方協商一致的條款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i) 收入：		
APG	21,018	11,125
華人文化集團公司	6	6,779
熠起	15,092	–
樂影華億	500	–
瀋陽敲敲	663	–
尼斯未來	5,914	6,643
	43,193	24,547
(ii) 營業成本：		
APG	4,688	916
熠起	19,043	–
瀋陽敲敲	63	–
南京婕妮芙	–	6
糖果化妝品	–	13
杭州小群	–	13
尼斯未來	439	–
	24,233	948
(iii) 購買潮玩及其他服務：		
熠起	40,66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i>貿易性質</i>		
(i) 貿易應收款項：		
APG	248	142
華人文化集團公司	6	719
熠起	15,055	–
瀋陽敲敲	612	–
尼斯未來	11,321	6,643
	27,242	7,504
(i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APG	28	895
杭州小群	9	9
南京婕妮芙	20	20
樂影華億	483	–
瀋陽敲敲	63	–
熠起	33,951	–
尼斯未來	680	–
	35,234	924
(iii) 合同負債：		
APG	–	236
熠起	1,488	–
南京婕妮芙	35	35
	1,523	271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獎金	8,746	7,698
養老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307	300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員工福利	401	39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4,388	7,684
	13,842	16,0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附註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子公司的投資	37(a)	766,251	752,77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03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1,604	91,661
		866,887	844,434
流動資產			
應收子公司款項		206,973	292,0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4,791	–
其他資產	21	30,709	23,151
定期存款	37(b)	300,079	315,1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b)	55,652	134,018
		688,204	764,339
總資產		1,555,091	1,608,773
權益			
股本	28	587	587
股份溢價	37(c)	1,418,618	1,418,525
庫存股份	28	(75,027)	(5,789)
儲備	37(c)	5,914,907	5,910,403
累計虧損	37(c)	(5,706,953)	(5,718,177)
權益總額		1,552,132	1,605,549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4	398
應付子公司款項		2,825	2,826
總負債		2,959	3,224
權益及負債總額		1,555,091	1,608,7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附註(續)

(a) 於一間子公司的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間子公司的投資	7,342,391	7,342,391
減：於一間子公司的投資的減值撥備(i)	(6,833,731)	(6,827,847)
	508,660	514,544
因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產生的視作投資(ii)	257,591	238,229
	766,251	752,773

- (i)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於子公司投資的可收回金額確認於子公司的投資減值約人民幣6,833,731元。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釐定，而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基於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
- (ii) 該金額指因向子公司合資格個人授予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附註38)以交換提供予有關子公司的服務而產生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根據附註2.17所載會計政策被視為本公司向該等子公司作出的投資。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355,731	449,159
減：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300,079)	(315,1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652	134,018

銀行現金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91	483
美元	347,184	428,752
港元	8,156	19,924
	355,731	449,1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附註(續)

(c) 本公司股份溢價、儲備及累計虧損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及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 薪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682,945)	297,227	6,763,285	185,368	5,562,93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	51,332	51,332
年內虧損	(4,035,232)	-	-	-	(4,035,232)
貨幣換算差額	-	31,635	-	-	31,635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發行股份	-	-	81	-	81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5,718,177)	328,862	6,763,366	236,700	1,610,751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5,718,177)	328,862	6,763,366	236,700	1,610,75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	19,379	19,379
年內利潤	11,224	-	-	-	11,224
貨幣換算差額	-	(14,875)	-	-	(14,875)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發行股份	-	-	93	-	93
於2025年12月31日的結餘	(5,706,953)	313,987	6,763,459	256,079	1,626,5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本公司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

於2021年12月10日，本公司採納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據此，可授出獎勵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5,790,000股股份。同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據此，合共1,542,500股普通股已發行予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管理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的受託人)。同時，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1,542,5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2022年3月4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案，據此，本公司向盛石信託(香港)有限公司(管理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的受託人)發行合共4,247,500股普通股。於同日，3,594,75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予承授人。於2022年12月20日，652,75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授予承授人。

上述於2021年12月10日、2022年3月4日及2022年12月20日所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自授出日期起於本集團的若干僱傭期間或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期間按比例分批歸屬，前提是僱員仍受僱及供應商持續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且並無任何表現規定。一旦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條件獲達成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獲解除，股份將受獎勵的適用限制及任何法律限制所規限。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歸屬條件
2021年12月10日	9,975,000	25%於上市日期起6個月歸屬 25%於上市日期起18個月歸屬 25%於上市日期起30個月歸屬 25%於上市日期起42個月歸屬
2022年3月4日	23,325,000	25%於上市日期起6個月歸屬 25%於上市日期起18個月歸屬 25%於上市日期起30個月歸屬 25%於上市日期起42個月歸屬
2022年12月20日	4,200,000	25%於上市日期起6個月歸屬 25%於上市日期起18個月歸屬 25%於上市日期起30個月歸屬 25%於上市日期起42個月歸屬

承授人將在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並結算後就每股股份支付0.01544港元。

* 考慮於2023年的股份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續)

本公司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續)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股份薪酬開支概述於下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合資格個人股份薪酬開支	20,149	51,332

預期留存率

本集團須估計歸屬期末預計將留在本集團內的承授人百分比(「預期留存率」)，以確定從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股份薪酬開支金額。

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目變動及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各自的加權平均授出日期公允價值如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每份受限制股份 單位的加權平均 授出日期公允價值 (人民幣元)
於2024年1月1日	28,125,000	7.23
歸屬及轉讓	(9,375,000)	7.23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18,750,000	7.23
歸屬及轉讓	(8,836,875)	7.23
沒收	(1,076,250)	7.23
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8,836,875	7.23

每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價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續)

本公司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2021年股份激勵計劃」)(續)

本集團運用貼現現金流量法確定本公司相關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價值。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參考相關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確定。關鍵假設載列如下：

	於2021年 12月1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3月4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 12月20日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	12.00%	12.00%	12.50%
缺乏控制權折讓	25.10%	24.00%	24.00%

除上述採用的假設外，確定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時亦考慮了本公司對未來表現的預測。

39. 子公司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其股本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成立／註冊成立地點亦為其主要業務地點。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以及 法人實體性質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實收 資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 於12月31日	
				2025年 %	2024年 %
YH Entertainment Group (BVI)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21年6月22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00.00%	100.00%
YH Entertainment Group (HK) Limited	香港； 2021年7月6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10,000港元	100.00%	100.00%
天津樂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2021年9月24日； 外商獨資企業	投資控股； 中國	-／ 人民幣5,000,000元	100.00%	100.00%
天津壹華管理諮詢有限 責任公司	中國； 2019年2月22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00%	100.00%
樂華娛樂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5年1月13日； 有限公司	IP運營業務； 香港	77,352美元／ 77,352美元	100.00%	1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子公司(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以及 法人實體性質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實收 資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 於12月31日	
				2025年 %	2024年 %
天津觸發文化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4月17日； 有限公司	IP運營業務；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00%	100.00%
YH Entertainment Co., Ltd.	韓國； 2014年8月28日； 有限公司	藝人管理培訓中心； 韓國	5,875,000,000韓圓/ 5,875,000,000韓圓	85.00%	85.00%
樂華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7月3日； 有限公司	藝人管理、音樂IP製作及運營 以及IP運營業務； 中國	人民幣110,000,000元/ 人民幣110,000,000元	100.00%	100.00%
天津樂華音樂文化傳播有限 公司	中國； 2011年8月1日； 有限公司	藝人管理、音樂IP製作及運營 以及IP運營業務；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00%	100.00%
西藏樂華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12月25日； 有限公司	藝人管理、音樂IP製作及運營 以及IP運營業務；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00%	100.00%
華燭書香(北京)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8月2日； 有限公司	藝人管理；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51.00%	100.00%
北京樂美信和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8月26日； 有限公司	藝人管理； 中國	-/ 人民幣5,000,000元	100.00%	100.00%
與華同行(北京)文化發展 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12月31日； 有限公司	藝人管理； 中國	-/ 人民幣3,921,600元	53.45%	51.00%
北京樂璟華藝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	中國； 2024年12月9日； 有限公司	藝人管理；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70.00%	7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子公司(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以及 法人實體性質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實收 資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 於12月31日	
				2025年 %	2024年 %
杭州藝動星辰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	中國； 2025年3月26日； 有限公司	IP運營業務	人民幣200,000元/ 人民幣5,000,000元	100.00%	-
上海幻影奇夢企業管理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 2025年9月8日；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中國	人民幣35,004元/ 人民幣35,004元	75.80%	-
江蘇星耀世紀文化傳媒 有限公司	中國； 2025年6月26日； 有限公司	藝人管理及IP運營業務；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51.00%	-

40. 或有負債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結清的重大或有負債。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以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收入	906,972	764,538	755,681	980,254	1,290,449
營業成本	(683,782)	(608,487)	(580,646)	(617,168)	(688,490)
毛利	223,190	156,051	175,035	363,086	601,959
銷售及營銷開支	(61,495)	(59,039)	(38,550)	(37,611)	(34,523)
日常及行政開支	(82,504)	(94,147)	(134,214)	(119,494)	(71,53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6,958)	2,814	(8,678)	(7,715)	(3,296)
其他收入	3,098	19,920	22,811	3,901	18,42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9,139	29,042	14,707	10,044	(5,889)
營業利潤	84,470	54,641	31,111	212,211	505,141
財務收入	20,552	29,406	35,511	6,597	5,215
財務成本	(2,991)	(11,760)	(3,997)	(6,306)	(42,749)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17,561	17,646	31,514	291	(37,534)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虧損	(5,978)	(2,044)	(7,171)	(3,062)	(6,568)
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	-	(160,524)	1,581,992	-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96,053	70,243	(105,070)	1,791,432	461,039
所得稅開支	(24,212)	(25,926)	(37,518)	(66,247)	(125,707)
年內利潤／(虧損)	71,841	44,317	(142,588)	1,725,185	335,332
歸屬於以下人士的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4,168	46,942	(140,837)	1,724,470	336,684
非控制性權益	7,673	(2,625)	(1,751)	715	(1,352)
	71,841	44,317	(142,588)	1,725,185	335,33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經調整淨利潤	81,629	100,046	105,218	266,553	394,571
經調整淨利率	9.0%	13.1%	13.9%	27.2%	30.6%

*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標)定義為就(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ii)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倘適用)；(iii)上市開支(倘適用)；(iv)贖回負債利息支出；(v)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及(vi)註銷／處置聯營公司的淨虧損／收益作出調整的期內淨利潤／(虧損)。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經調整淨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指標。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以千元計)				
總資產	1,996,549	2,049,126	2,044,926	1,322,271	1,678,897
總負債	574,825	654,558	721,781	1,439,124	1,359,339
權益／(虧絀)總額	1,421,724	1,394,568	1,323,145	(116,853)	319,558

釋義及詞彙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2年12月26日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其於上市日期生效及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資本化發行」	指	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的相關進賬額資本化後發行634,210,000股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3.股東的決議案」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長」	指	董事長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報告及作地理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報告對「中國」及「中國內地」的提述並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地區
「本公司」或「乐华娱乐」	指	乐华娱乐集团，於2021年6月1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該基金」	指	A1 Orient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商業公司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有關期間的子公司，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現有子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指該等子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情況而定)所經營的業務
「海南樂華」	指	海南樂華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4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樂華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分別指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湖南樂影」	指	湖南樂影華億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2023年12月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霍爾果斯樂華的全資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釋義及詞彙(續)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為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各方
「IP」	指	知識產權，如現有音樂作品、綜藝節目、電影、劇集或全部或部分可用於或被視為創作及／或製作新音樂作品、綜藝節目、劇集或電影的其他文學或藝術作品、概念、故事及表現手法
「韓國」	指	大韓民國
「韓圓」	指	韓國法定貨幣韓圓
「上市」	指	股份於2023年1月1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並自此獲准在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即2023年1月19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由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尼斯未來」	指	尼斯未來(北京)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2021年7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超額配股權」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10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將授予參與者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釋義及詞彙(續)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該基金就認購事項訂立日期為2024年12月23日的協議
「天津觸發」	指	天津觸發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前稱上海觸發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觸發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2014年4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樂華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天津壹華」	指	天津壹華管理諮詢有限責任公司，於2019年2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樂華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天津樂華」	指	天津樂華音樂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2011年8月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樂華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西藏樂華」	指	西藏樂華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2011年12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樂華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現時的法定貨幣美元
「樂華香港」	指	樂華娛樂香港有限公司，於2015年1月13日在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樂華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Yuehua HK」	指	YH Entertainment Group (HK) Limited，於2021年7月6日在香港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在香港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樂華投資」	指	天津樂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前稱天津樂華投資有限公司)，於2021年9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在中國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樂華韓國」	指	YH ENTERTAINMENT CO., LTD.，於2014年8月28日在大韓民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樂華有限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
「樂華有限公司」	指	北京樂華圓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2009年7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樂華投資的非全資子公司
「%」	指	百分比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詞彙「聯屬人士」、「聯繫人」、「控股股東」及「子公司」將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本報告中所引用的電影、劇集、藝術作品、刊物及綜藝節目的若干英文名稱來自公開可得來源，僅供參考。正式名稱應以其各自的源語言表示。